



股票代號:2492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alsi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一〇三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passivecomponent.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李定珠

職稱：協理

電話：(02)2723-0887

郵件信箱：tclee@passivecomponent.com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葉澤光

職稱：全球會計處處長

電話：(03)475-8711

郵件信箱：fisheryeh@passivecomponent.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電話：

總 公 司：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 1 號 24 樓

電話：(02)2723-0887

傳真：(02)2723-1979

高雄分公司：高雄市加工出口區西十三街一號

電話：(07)821-8171

傳真：(07)813-1661

工廠：楊梅廠：桃園市楊梅區高獅路 566-1 號

電話：(03)475-8711

傳真：(03)475-3981

高雄廠：高雄市加工出口區西十三街一號

電話：(07)821-8171

傳真：(07)813-1661

三、辦理股票過戶地址：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398 號 8 樓本公司股務辦事處

電話：(02)2790-5885

網址：<http://stock.walsin.com>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明玉、吳恪昌會計師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passivecomponent.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2
二、公司沿革.....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0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4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2
四、公司治理情形.....	27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81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81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資訊.....	81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82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 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83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86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87
二、股東結構.....	91
三、股權分散情形.....	91
四、主要股東名單.....	9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93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94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94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95

目 錄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96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96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96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96
十三、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96
十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96
十五、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96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9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0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4
四、環保支出資訊.....	115
五、勞資關係.....	116
六、重要契約.....	118
七、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119
八、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120
九、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122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2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3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13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3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22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83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84
二、財務績效.....	285

目 錄

三、現金流量.....	28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8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287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287
七、其他重要事項.....	293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9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30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30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310
五、股東常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之檢討.....	311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31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回顧民國一〇三年，隨著大陸市場維穩、區域經濟整併及全球景氣緩步回溫，持續推高全球經濟成長，被動元件的應用型態不斷發展延伸，除既有傳統消費電子及資訊工業外，其他包括智慧型手機、4G 通訊、物聯網、汽車電子、無線交易平台、自動化設施及新能源等新市場加速成長，都有助被動元件供需維持正向發展。受惠於產品需求增加而價格止穩、華新科技生產平均稼動率達 90% 以上，過去的一年裡，我們不斷的調整營運策略及內部組織以因應瞬息萬變的市場波動，在全體同仁的努力下，我們創下營收及毛利雙升佳績，擺脫虧損泥淖進入了獲利階段，由民國一〇二年度年度稅後虧損 5.04 億元大幅轉正為一〇三年度年度稅後收益 5.51 億元，每股盈餘約 0.81 元。

集團合併年度損益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純益為元)

項 目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經會計師查核)	(經會計師查核)	成長率
營業收入	\$14,483,334	\$13,056,483	10.9%
營業毛利	2,163,566	1,291,209	67.6%
營業利益(損失)	415,101	(336,806)	223.2%
稅前利益(損失)	700,112	(450,123)	255.5%
本期純益(損失) _本公司業主	550,916	(504,178)	209.3%
普通股每股純益(損)	0.81	(0.74)	209.5%

企業發展與未來展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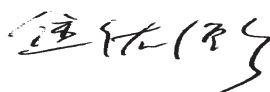
面對民國一〇四年，華新科技將貫徹以下發展策略，以期追求公司永續成長之目標：

- (1)銷售：以最佳競爭力提供合理市場價格支持客戶的成長動能，並同時協助客戶開發最佳的產品應用組合，提升自身及客戶的銷售與利潤。
- (2)產品：整合最佳市場利基的產品組合，研發新產品，提升市場定位，提高獲利。
- (3)稼動：平準化生產稼動，持續分攤以降低生產成本，並取得最佳化產品品質。
- (4)成本：持續控制管理及營業費用，以更佳的經營結構有效增加營業額，以擴大邊際利潤。

展望民國一〇四年，華新科技將持續推出新產品，其中包括高容 MLCC、高頻 MLCC、高壓電容器、超微型 MLCC 及電阻、車規電容及電阻、高精度低阻值金屬電阻、智慧型手機及 4G 應用射頻元件、感通天線、無線充電應用元件、高功率電感、感控元件等產品，以因應物聯網、穿戴式智慧設備、網通與高度整合車用電子產品的發展趨勢；並持續調整產品及客戶結構，控管生產成本及費用，以期穩健成長並回饋股東，再次感謝各位股東對華新科技長久以來的全力支持與鼓勵。

在此 謹祝各位

喜樂安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五十九年七月二十九日

二、公司沿革：

1. 民國五十九年七月，由創辦人 陳嚴先生集資創立萬邦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設立在台北市羅斯福路三段二七七號六樓，於新竹縣新豐鄉購地十甲設廠，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貳仟萬元，為國內首創以一貫作業製造半導體元件電晶體，發光二極體及積體電路加工等精密電子工業。
2. 民國六十六年四月，獲得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之重視，投資合作經營，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柒仟壹佰萬元，並訂立合作協議書，實施公司改組，明定公司經營目標，預期對國防工業作最大之貢獻。為擴展業務將公司遷入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 9 號實業大樓 5 樓及 10 樓營業。
3. 民國六十八年三月，與美國快捷(Fairchild)公司簽訂五年技術合作契約，引進小訊號電晶體晶片製造技術，同年五月由中華開發信託公司參加投資，與輔導會共同增資新台幣陸仟萬元，資本增為新台幣壹億參仟壹佰萬元。
4. 民國六十九年七月，為提升產品品質及生產效率，購入自動化設備，由光華投資公司投資參加經營與輔導會及中華開發信託公司共同增資新台幣柒仟萬元，實收資本增為新台幣貳億壹佰萬元，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貳億貳仟萬元。
5. 民國七十二年一月，為求經營管理及新產品開發之再革新與輔導會直營事業欣欣電子系統公司訂立經營管理合作契約，由於新產品未獲開發，本合約已於七十三年底終止。同年 3 月公司遷入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189 號 11 樓辦公。
6. 民國七十六年七月，為產品製程改善品質水準提升，與電子工業研究所進行合作計劃。
7. 民國七十七年七月，為開發新產品，與工業材料研究所及日商住友株式會社技術合作研製超高亮度發光二極體及 Gap 磊晶材。
8. 民國七十八年七月，為改善公司經營結構由國內績優企業，華新麗華公司承接輔導會全部股權及部份民股股權，繼續引導公司營運。公司於七十八年十二月遷入台北市民生東路六七五號十樓華新金融大樓營業。
9. 民國七十九年十一月，為擴充生產能力及改善產品品質，由原股東與公司工廠員工共同認股，增資新台幣玖仟玖佰萬元，實收資本增為新台幣參億元，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肆億元。公司於八十年元月遷入台北市民生東路六七三號同大樓十一樓營業，八十年七月，因戶政機關門牌整編，公司地址整編變更為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一一五號十一樓。
10. 民國八十一年六月為擴大營運，公司更名為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八十一年七月，併購華新麗華公司電子事業部，購入項目含固定資產與存貨等有形資產及相關之營業與技術等無形資產，成立楊梅廠生產積層電容、陶瓷電阻等精密陶瓷電子元件，以擴充營運，增加收益。

公司簡介

11. 民國八十一年九月，由原股東與公司工廠員工共同認股，現金增資新台幣肆億元，使登記與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柒億元，並以部份增資款溢價收回所有發行在外之特別股壹仟柒佰壹拾萬股，使登記與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伍億貳仟玖佰萬元。
12. 民國八十二年一月，公司遷址至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一一七號十一樓。
13. 民國八十二年八月，經股東臨時會決議，出售新豐廠裝配部、自製部資產，資遣新豐廠員工，新豐廠自八十三年一月一日起停止生產，並因出售新豐廠資產，為提升每股獲利能力，將登記與實收資本額減少至新台幣貳億陸仟肆佰伍拾萬元。
14. 民國八十三年六月一日，公司遷址至同大樓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一一五號十三樓營運。
15. 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由原股東與公司工廠員工共同認股，現金增資新台幣壹億壹仟伍佰伍拾萬元，使登記與實收資本增成為新台幣參億捌仟萬元，以擴充積層電容生產設備及充實營運資金。
16. 民國八十四年七月，由原股東與公司工廠員工共同認股，現金增資溢價發行新股陸仟貳佰萬股，使登記與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拾億元，以擴充積層電容生產設備，新增晶片電阻、氧化鋅變阻器、負溫熱敏電阻、鎳氫電池生產設備及充實營運資金。
17. 民國八十四年通過國內商檢局 ISO-9002 認證。
18. 民國八十五年，於高雄加工出口區成立高雄分公司，負責晶片電阻之生產。同年，於新加坡成立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以擴展當地區之銷售，並以此子公司再進行投資設立海外各銷售據點。
19. 民國八十六年於楊梅成立物流中心，建立及時配銷供貨系統。
20. 民國八十六年六月，盈餘轉增資壹仟萬股，使登記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拾貳億元，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壹拾壹億元，以保留自有資金繼續支應擴廠計劃。
21. 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投資新台幣柒仟萬元，參與設立華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將取得之電動機車用鎳氫電池相關技術及銷售權利再授權出售予該公司。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經核准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22. 民國八十七年二月，於新加坡投資設立華新科技國際有限公司，以有效管理各海外子公司，加速取得海外經銷網路、聯盟相關零組件供應商。
23. 民國八十七年七月，為分散風險，加速改善獲利能力，出售鎳氫電池事業部之全部營業與資產予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專注於被動元件產業之經營。
24. 民國八十七年八月，盈餘轉增資壹仟壹佰萬股，並保留伍仟萬股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使登記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拾柒億肆仟萬元，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壹拾貳億壹仟萬元，以保留自有資金繼續支應擴充廠房計劃。
25. 民國八十八年二月，出售華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予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簡介

民國八十八年二月，為提升經營效率，控制成本支出，實施廠辦合一，將台北辦公室之各業務人員遷移至楊梅工廠上班。

26. 民國八十八年九月，為配合擴產廠區南移至高雄，以有效降低各項生產成本及擴產增購生產設備資金需求，出售楊梅新廠之土地建物與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27. 民國八十九年三月，現金增資貳仟萬股，使登記資本額增為新台幣貳拾肆億元，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壹拾肆億壹仟萬元，以購買機器設備及整建廠房支應擴廠計劃。

民國八十九年三月，於中國大陸蘇州市設立蘇州廠，增加產銷據點。

28. 民國八十九年五月於開曼群島設立持股百分之百之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作為海外轉投資及控股公司。
29. 民國八十九年七月，於中國大陸東莞市設立東莞廠，增加產銷據點。
30. 民國八十九年八月，獲亞洲週刊(Asia week)評選為亞洲 1,680 家的股票，在過去一年中投資報酬率最高的「亞洲最佳個股」。
31. 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現金增資肆仟肆佰萬股，使登記資本額增為新台幣貳拾肆億元，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壹拾捌億伍仟萬元，以購買機器設備及整建廠房支應擴廠計劃。
32. 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設立高頻元件事業部，開始研發生產高頻元件。
33. 民國九十年七月，SAP 資訊管理系統正式上線啟用。
34. 民國九十年二月，與歐洲 BC components 締結策略聯盟關係，華新科技的晶片電容被動元件產品透過 BC components 廣遍歐洲、北美及亞洲地區的通路及客戶群，銷售給全世界的 3C 產業。
35. 民國九十年九月，與韓國 Pilkor Electronics 締結策略聯盟關係，華新科技的全系列被動元件產品透過 Pilkor Electronics 在韓國的通路銷售。
36. 民國九十年九月十七日經核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集中市場掛牌交易，並同時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下櫃。
37. 民國九十年十月三十日，經由百分之百持股之開曼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參與現金增資十四億四仟九佰萬五仟七佰二十九元日圓，取得日商 NEC 集團旗下 NEC Infrontia 全資擁有之日通工電子株式會社 Nitsuko Electronics Corp. 百分之七十股權，並取得經營權。透過日通工開拓日本內需市場外，並將藉著華新科海內外之通路及客戶，將日通工產品線進一步推展至海外市場。
38. 民國九十年十一月，盈餘轉增資柒仟柒佰玖拾柒萬捌仟伍佰股，登記資本額增為新台幣肆拾貳億參仟玖佰萬元整，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貳拾陸億貳仟玖佰柒拾捌萬伍仟元，用以支應未來資本支出及充實營運資金。
39. 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日取得 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 Inc. (UL)頒發之 QS9000 品質系統認證。

公司簡介

40. 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三月二十七日分別取得 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 Inc. (UL)頒發高雄廠及楊梅廠之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41. 民國九十一年十月發行海外零息可轉換公司債，美金肆仟參佰萬元，用以擴充設備產能、對海外轉投資事業增加投資及海外購料資金用。
42. 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獲經濟部核准於高雄加工出口區設置全球營運總部。
43. 民國九十二年一月，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增資壹仟捌佰捌拾陸萬玖仟伍佰伍拾貳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貳拾捌億壹仟捌佰肆拾肆萬肆仟伍佰貳拾元。
44. 民國九十二年二月十八日與匯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份認購契約書，擬參與認購該公司私募現金增資普通股六、三一四萬股，取得該公司百分之二二·五五之股權，以成為策略性之合作夥伴，期藉產品線的互補、產品經濟規模的優化配置、研發資源之分享與新產品開發之合作，有效帶動雙方營收及獲利之成長。本投資案已於九十二年五月三十日執行。
45. 民國九十二年四月，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增資參佰肆拾壹萬參仟壹佰貳拾肆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貳拾捌億伍仟貳佰伍拾柒萬伍仟柒佰陸拾元。
46. 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三十日，參與匯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私募現金增資。
47. 民國九十二年七月，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增資貳仟陸拾捌萬伍仟參拾柒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參拾億伍仟玖佰肆拾貳萬陸仟壹佰參拾元。
48. 民國九十二年八月五日與一高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份認購契約書，擬參與認購該公司私募現金增資普通股二、五〇〇萬股，取得該公司百分之三〇·三八之股權，以成為策略性之合作夥伴，藉配銷通路之整合，提高服務客戶之品質。雙方並可藉產品組合之優化搭配及客戶區隔，擴大市場佔有率，及提昇雙方公司之專業形象。本投資案已於九十二年九月二十九日執行。
49. 民國九十二年八月東莞廠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50. 民國九十二年九月，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增資貳仟玖拾貳萬捌仟捌佰參拾玖股及九十一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玖佰貳拾柒萬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參拾參億陸仟壹佰肆拾壹萬肆仟伍佰貳拾元。
51. 民國九十二年九月二十九日，參與一高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私募現金增資。
52. 民國九十二年十月，與 Vishay Electronic GmbH, 代表 Vishay 集團旗下 歐洲 VishayElectronicGmbH, Germany; 亞洲 BCcomponents Hong Kong Limited, Hong Kong 及美國 Vishay Dale Electronics, Inc., Americas 簽訂策略聯盟關係，華新科技與 Vishay 在科研及產品行銷展開聯盟合作關係。初期將華新科產製之 MLCC 產品透過 Vishay 品牌與通路行銷歐亞及北美市場。
53. 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增資壹仟柒佰肆拾壹萬柒仟肆佰肆拾參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參拾伍億參仟伍佰伍拾捌萬捌仟玖佰伍拾元，本次海外可轉債至此全部轉換為股本完畢。

公司簡介

54. 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新發行海外零息可轉換公司債，美金肆仟萬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投資海外子公司、以及支應海外購料所需資金。
55.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蘇州廠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56. 民國九十三年二月與一等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併契約，雙方擬於九十三年四月三十日股東常會中討論以九十三年八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由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以一等高科技二·三六股換取本公司一股之比率發行新股，合併後本公司將增加發行新股貳仟肆佰貳拾伍萬捌仟肆佰柒拾伍股。
57. 民國九十三年二月產品全面改為純錫電鍍，並符合歐盟(RoHS) 規範。
58. 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一日起，公司遷址至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四八〇號十樓。
59. 民國九十三年六月，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增資肆佰捌拾玖萬伍仟捌佰參拾肆股及九十二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捌佰貳萬柒仟參佰壹拾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參拾陸億陸仟肆佰捌拾貳萬參佰玖拾元。
60. 民國九十三年八月，合併一等高致增資貳仟肆佰貳拾伍萬捌仟肆佰柒拾伍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參拾玖億柒佰肆拾萬伍仟壹佰肆拾元。
61.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增資壹佰參拾陸萬貳仟捌佰陸拾肆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參拾玖億貳仟壹佰參萬參仟柒佰捌拾元。
62. 民國九十四年四月與匯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併契約，雙方擬於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三日股東常會中討論以九十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為合併基準日，由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以匯僑工業二股換取本公司一股之比率發行新股，合併後本公司將增加發行新股壹億伍佰貳拾捌萬參仟伍佰捌拾股。
63. 民國九十四年四月，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增資貳佰柒拾貳萬伍仟柒佰貳拾捌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參拾玖億肆仟捌佰貳拾玖萬壹仟陸拾元。
64. 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九十三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捌佰柒拾陸萬壹仟壹佰捌拾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肆拾億參仟伍佰玖拾萬貳仟捌佰陸拾元。
65. 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一日，合併匯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致增資壹億伍佰貳拾捌萬參仟伍佰捌拾股，並同時註銷該公司原持有本公司股份壹佰柒拾壹萬柒仟伍拾陸股，合併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伍拾億柒仟壹佰伍拾陸萬捌仟壹佰元。
66. 民國九十四年九月與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受讓股份契約，雙方以九十四年十月七日為受讓股份增資基準日，以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一·六股換取本公司一股之比率由本公司一次發行新股柒佰伍拾萬股予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轉換其所持有之信昌電陶壹仟貳百萬股股份。
67. 民國九十四年九月於德國慕尼黑設立辦事處，積極拓展歐洲市場。
68. 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股份交換受讓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壹仟貳百萬股增資柒佰伍拾萬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伍拾壹億肆仟陸佰伍拾陸萬捌仟壹佰元。

公司簡介

69.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與 Arrow Electronics, Inc.簽訂經銷合約；藉由 Arrow 遍佈各地的行銷通路和廣大客戶群，華新科將產製之被動元件銷售觸角延伸至南歐，並擴展其電子產業的應用。
70.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增資陸拾肆萬貳仟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伍拾壹億伍仟貳佰玖拾捌萬捌仟壹佰元。
71. 民國九十五年四月與日本 Mitsubishi Materials Corporation (MMC,三菱材料株式會社) 合作，取得其集團持有之日本子公司 Kamaya Electric Co., Ltd. (釜屋電機株式會社) 百分之八十五・八四之股權、及取得其台灣子公司 MMC Electronics Taiwan Co., Ltd. (台灣菱慶股份有限公司) 陶瓷圓板電容器事業部之有形固定資產及存貨，成立台中分公司。
72. 民國九十五年四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增資壹佰柒拾貳萬柒仟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增資肆仟捌拾捌萬參仟肆佰肆拾貳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伍拾伍億柒仟玖佰玖萬貳仟伍佰貳拾元。
73. 民國九十五年四月，於高雄加工出口區興建落成全新生產積層電容高容等產品新廠。
74. 民國九十五年七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增資壹拾肆萬肆仟伍佰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增資貳拾萬捌仟玖佰肆拾肆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伍拾伍億捌仟貳佰陸拾貳萬陸仟玖佰陸拾元。
75. 民國九十五年九月，九十四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貳仟玖佰伍拾陸萬玖仟貳佰股，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增資壹拾陸萬捌仟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伍拾捌億柒仟玖佰玖拾玖萬捌仟玖佰陸拾元。
76. 民國九十五年九月，與 Arrow Electronics, Inc.之策略性經銷夥伴關係至中歐與東歐。
77.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增資壹佰肆拾陸萬肆仟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增資貳佰柒拾壹萬參仟肆佰玖拾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伍拾玖億貳仟壹佰柒拾柒萬參仟捌佰陸拾元。
78.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楊梅廠取得 OHSAS18001 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79. 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增資壹佰壹拾肆萬伍仟伍佰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伍拾玖億參仟參佰貳拾貳萬捌仟捌佰陸拾元。
80. 民國九十六年七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增資壹佰貳拾萬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增資貳拾玖萬參仟參佰伍拾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伍拾玖億肆仟捌佰壹拾陸萬貳仟參佰陸拾元。
81. 民國九十六年十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增資壹拾肆萬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增資伍拾貳萬肆仟肆佰貳拾玖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伍拾玖億伍仟肆佰捌拾萬陸仟陸佰伍拾元。

公司簡介

82.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增資壹拾柒萬參仟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伍拾玖億伍仟陸佰伍拾參萬陸仟陸佰伍拾元。
83. 民國九十七年二月高雄廠取得 OHSAS18001 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84. 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增資捌萬伍仟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伍拾玖億伍仟柒佰參拾捌萬陸仟陸佰伍拾元。
85. 民國九十七年七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增資叁拾萬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伍拾玖億陸仟參拾捌萬陸仟陸佰伍拾元。
86. 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九十六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柒仟壹佰捌萬玖仟陸佰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陸拾陸億柒仟壹佰貳拾捌萬貳仟陸佰伍拾元。
87.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合併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匯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8. 民國九十八年五月，獲得行政院經濟部所主辦第十九屆「國家品質獎」之企業獎。
89. 民國九十八年八月，註銷庫藏股致減資參佰參拾貳萬陸仟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陸拾陸億參仟捌佰貳萬貳仟陸佰伍拾元。
90.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公司遷址至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一號二十六樓營業。
91. 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增資貳萬柒仟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陸拾陸億叁仟捌佰貳拾玖萬貳仟陸佰伍拾元。
92. 民國九十九年七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增資壹拾叁萬肆仟伍百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陸拾陸億叁仟玖佰陸拾叁萬柒仟陸佰伍拾元。
93.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增資貳萬伍仟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陸拾陸億叁仟玖佰捌拾捌萬柒仟陸佰伍拾元。
94.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增加對日本子公司釜屋電機株式會社之持股至百分之九十九・四二。
95. 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增資叁拾伍萬伍仟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陸拾陸億肆仟叁佰肆拾叁萬柒仟陸佰伍拾元。
96. 民國一〇〇年五月，於中國大陸重慶市增設產銷據點，擴大營運規模。
97.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九十九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貳仟伍佰柒拾壹萬玖仟陸佰壹拾伍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陸拾玖億陸拾叁萬叁仟捌佰元。
98.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獲財政部關稅總局 AEO 安全認證優質企業。
99.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增加對日本子公司釜屋電機株式會社之持股至百分之九十九・七八。
100.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獲得行政院經濟部所主辦第 21 屆台灣精品獎。
101. 民國一〇二年二月，公司遷址至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一號二十四樓。
102.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增加對日本子公司釜屋電機株式會社之持股至百分之九十九・八六。

公司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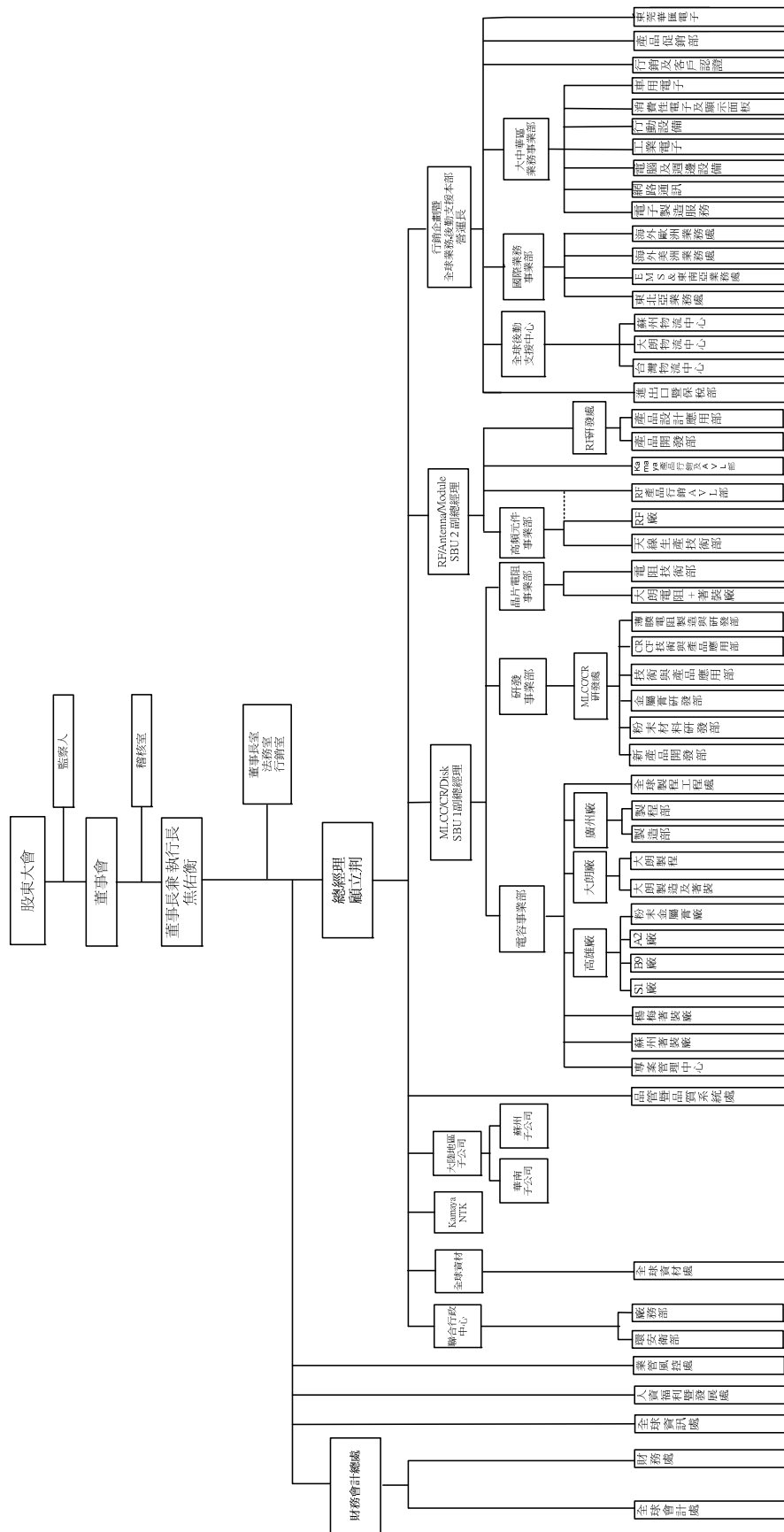
103. 民國一〇三年四月，增加對日本子公司釜屋電機株式會社之持股至百分之九十九·九。
104. 民國一〇三年九月，續獲財政部關稅總局通過為 AEO 安全認證優質企業。
105. 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註銷庫藏股致減資柒佰萬股，使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陸拾捌億參仟陸拾叁萬叁仟捌佰元。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05.01



參、公司治理報告

公司治理報告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執 掌 業 務
稽核室	評估全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效率，提報稽核查核報告，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並協助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
董事長室	集團之經營環境分析與評估，分層負責管理，公司預算達成之監督與追蹤，專案管理，公共關係，競爭廠商之分析與策略擬定，併購與策略聯盟之審查與評估，經營風險管控等
法務室	合約之撰擬審核與管理，法律問題諮詢解答，訴訟調解案件之處理，法令蒐集與專題研究，智慧財產營業秘密規劃與保護，業務呆帳催收，主管機關之申報聯繫相關事務，法律知識推廣教育訓練，法務工作標準建立與人員培訓，其他上級交辦事項。
行銷室	統籌及負責客戶授信與調查,年度額度重核算與調整,日常臨時額度與出貨審核, 客戶對帳單抽查, 逾期應收帳款催繳, 與催收款後續追蹤, 應收帳款出售與貼現作業改善, 客戶佣金, 退佣, 貼現, 運輸費與折扣、合約與申請審理, 業務管理權責劃規劃, 業務績效獎金辦法修改與計算, 新開發客戶公司資料統計與提供; 小額費用付款之抽查, 與廠商證照與評估查核, 庫存保全與盤點, 異常遺失之追蹤; 客戶寄銷倉之有效性, 盤虧損失與呆置回收執行率追蹤; 次級品之管理與出售內部控制; 有價廢棄品作業之監督, 從種類及來源定義、收集、標售、清運、繳款、數據統計作業; 有價廢棄物之抵押金與應收帳款狀況。
財會管理總處	財務處：統籌規劃管理資金之來源與運用，以最低之成本，產出最高利潤；股務相關事務處理。 全球會計處：預算編列與控制、會計制度推行、財務報表編擬、統計及分析、稅務規劃及相關專案作業之進行。
聯合行政中心	負責海內外之廠務、環保及安全衛生等相關事務；廠務部：廠內各項建築物及機電設施/設備之安裝、維護與管理；安全衛生部：環保、安全衛生及消防等管理與執行。
全球資訊處	基礎管理系統(ERP)規劃導入及維護管理，電子商務服務支援(EC)規劃導入及維護管理，供應鏈管理系統(SCM)規劃導入及維護管理，集團公司及營業據點管理系統規劃導入，新技術導入、開發運用、效能改善、版本測試與更新，開發工具及資料庫技術引進、資料庫維護管理，各地區關務系統 EDI 與財稅媒體申報開發與維護，人力資源系統規劃導入及維護管理，資料倉儲的開發與維護，全球區域網路整體規劃建置(全球網路)，全球網路資源應用規劃及整合(NOTES、WEB、Portal)，資訊技術導入、開發運用、效能改善，全球伺服器、網路設備之管理及維護，網路效能改善及技術引進，全球電腦設備財產採購管理、維護及問題排除。

公司治理報告

部 門	執 掌 業 務
人資福利暨發展處	彙總人力資本發展之規劃及執行，含各部門任務職掌與員工職位與功能，建立與執行員工招募制度，建立與執行員工訓練與菁英發展制度，及人力資源、管理相關制度訂定執行，含薪資考勤制度建立與維護，員工任用制度建立與維護，人事資料&到離職管理，彙總員工手冊與人事規章，員工勞/健/團保辦理，社會公益活動之規劃與參與，員工關係建立(訴願、員工滿意度調查)，員工休閒活動規劃與推動，開發特約廠商，外籍勞工管理，海外人力資源管理及規劃，及攸關員工福利與權益事項等建立與執行績效；及總務相關之作業。
業管風控處	客戶授信與調查，年度額度重核算與調整，逾期應收帳款催繳，應收帳款出售與貼現作業改善，業務管理分層授權規劃，業務績效獎金辦法修改與計算，應付帳款與採購單、收料單，驗收程序之連接與抽查，庫存保全與盤點，有價廢棄品作業之監督與修訂改善，以及協助聯合行政總管理處總經理，做績效考核與改善追蹤。 有價廢棄物處理小組：為任務編組，負責公司之有價廢棄物之標售與儲藏管理相關事務
全球資材處	原物料需求之計劃與控管，採購作業規劃，料源開發，成本下降及供應鏈管理。
大陸子公司	華南子公司：負責東莞、深圳、廣東省及華南地區各廠之生產、業務、行銷及整體營運
	蘇州子公司：負責蘇州、上海及華東地區各廠之生產、業務、行銷及整體營運。
Kamaya/NTK	負責日本釜屋電機及 NTK 公司之生產、業務、行銷及整體營運。
品管暨品質系統處	擬定品質方針與系統，執行生產線品保與產品信賴性工作，處理客戶品質相關業務，並規劃及推動「全面品質管理 TQM」活動；以及推行與參與各類品質，專案改善活動，提升及維持品質系統與統計品管知識，作為內部品質系統與外部顧客稽核之協調，準備與結果追蹤。並且負責全公司規章管理，印行，更新，及標準作業程序與品質記錄之保存，發佈，與 ISO/QS 品質(環保)系統之維持與協助。
MLCC/CR/Disk SBU1	統籌以下事業部之相關事務 電容事業部：有關積層電容相關產品之製造、生產技術改進與工程管理，提昇產品品質並降低成本，及生產系統的改善。及有關鉭質電容、圓板電容等相關產品之製造、生產技術改進與工程管理，提昇產品品質並降低成本，及生產系統的改善。 研發事業部：有關積層電容相關產品及材料之研究計劃審核、執行與評估，新製程、新材料、新產品、新設備及新產品應用研究與開發。

公司治理報告

部 門	執 掌 業 務
	晶片電阻事業部: 有關晶片電阻相關產品之研發、製造、生產技術改進與工程管理，提昇產品品質並降低成本，及生產系統的改善。
RF/Antenna Module SBU 2	高頻元件事業部: 有關高頻元件相關產品之研發、製造、生產技術改進與工程管理，提昇產品品質，並降低成本，及生產系統的改善。 以及有關高頻元件、天線等相關產品及材料之研究計劃審核、執行與評估，新製程、新材料、新產品、新設備及新產品應用研究與開發。
行銷企劃暨全球業務、後勤支援本部	整合國內、國外各區域業務及客戶端之產品需求及趨勢預測，策略規劃產品組合、價格控制及研發新產品優先順序，銷售目標推動，使能滿足客戶之需求並能達成最佳獲利產品組合。並負責除大中華區以外之全球市場資料收集與回饋，新客戶與市場開發及新產品促銷，全球銷售計畫、預算之擬定與執行，全球銷售通路之佈建與規劃，全球銷接單政策之擬定與執行，售後服務與抱怨處理，市場研究、產品管理，促銷管理，通路研究及品牌形象建立與推廣。 大中華區業務事業部: 負責大中華區市場資料收集與回饋，新客戶與市場開發及新產品促銷，銷售計畫、預算之擬定與執行，銷售通路之佈建與規劃，銷接單政策之擬定與執行，售後服務與抱怨處理。亦提供海外子公司、工廠人力、技術、管理支援等。 國際業務事業部: 負責非華人企業之客戶經營及市場開發，包含新產品促銷、銷售計畫、預算之擬定與執行，銷售通路之佈建與規劃，銷接單政策之擬定與執行，售後服務與抱怨處理。 全球後勤支援中心: 整合訂單，規劃生產排程，晶片著裝之製造，生產技術改進與工程管理。包裝出貨、倉儲管理等相關工作。並負責全球各廠之貨物運輸(陸運、空運、船運)、進出口、及保稅等相關事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一)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104年4月17日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焦佑衡	102.06.18	3年	81.05	10,329,732	1.50%	15,880,044	2.33%	48,939	0.01%	0	0	美國金門大學 MBA 華新麗華(股)公司副總經理及副董事長	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瀚宇博德(股)公司董事長、華科采品(股)公司董事長、華東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精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董事長、台灣精星科技(股)公司董事、晟成實業(股)公司董事長、安信電商(股)公司董事長、註1	董事	焦佑鈞	兄弟
董事代表人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華新麗華(股)公司 焦佑鈞	102.06.18	3年	81.05	125,001,738 3,081,376	18.11% 0.45%	125,001,738 3,081,376	18.30% 0.45%	- 0	- 0	- 0	0	美國華盛頓大學電機碩士、MBA 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長	華邦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華新麗華(股)公司副董事長、金澄建設(股)、聯亞科技(股)、華新麗華控股(股)公司、聯亞特殊鋼(股)公司、松勇投資(股)公司、妙網連新(股)公司董事、台灣水泥(股)公司、聯強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新唐科技(股)公司、金鑫投資(股)公司董事長、神達電腦(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兄弟
董事代表人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智嘉投資(股)公司 葉培城	102.06.18	3年	96.05	9,389,770 0	1.36% 0%	9,389,770 0	1.37% 0%	- 0	- 0	- 0	0	明新工專電子科、工研院電子所工程師	技嘉科技、集嘉通訊、智嘉投資、倍嘉科技、盈嘉科技、聯嘉國際管理、黑快馬科技、青雲通訊(股)公司董事、曜嘉科技、聯嘉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李嘉華	102.06.18	3年	93.06	0	0%	0	0%	0	0	0	0	美國安德魯大學 MBA	動聯國際(股)公司、動心醫電(股)公司董事長、昱源科技(股)公司、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鴻友科技(股)公司董事、高登智慧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亞勤科技(股)公司、微凸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報告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一)

104 年 4 月 17 日

職 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 名	就 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朱有義	102.06.18	3 年	84.04	1,719,973	0.25%	1,744,479	0.26%	1,276	0.00%	0	0	逢甲大學國貿系 華新麗華公司業務部 /國外總經理、華新 科技(股)總經理	精成科技(股)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瀚宇博德(股)公司董事、精成科技(股)公司董事、華新麗華(股)公司監察人、晟成實業(股)公司董事、華成自動化設備(股)公司董事、註 1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顧立荆	102.06.18	3 年	102..06	982	0.00%	1,000,982	0.15%	741	0.00%	0	0	中原大學 本公司業務副總、海 外子公司總經理	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董事、註 1	無	無	無
監察人 代表人	中 華 民 國	華邦電子 (股)公司 文德誠	102.06.18 103.09.15	3 年	96.05	12,869,806	1.86%	12,869,806	1.88%	-	-	-	-	美國德州州立大學企 管碩士 華新麗華財務部經 理、型鋼事業部管 理、華新(中國)投資 公司總經理、營運基 礎服務中心協理、一 貫作業不銹鋼廠專案 小組專案協理、財務 處處長	-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室特 別助理、瀚宇彩晶(股)董事、寶德 能源董事、金澄建設(股)公司董事 、銘懋工業董事長兼總經理、華新 電通總經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歐陽自坤	102.06.18	3 年	96.05	0	0%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電子計算機 學士	友旺科技(股)公司、孟晉科技(股) 公司董事長、定揚科技(股)公司董事、 寶嘉聯合(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于鴻祺	102.06.18	3 年	89.06	101,566	0.015%	101,566	0.02%	9,152	0.00%	0	0	史丹福大學碩士 普林斯頓大學學士 友利電子總經理 華東科技總經理 華東科技(蘇州)董事 長兼總經理	華東科技(股)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元隆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精成 科技(股)公司董事、華邦電子(股) 公司董事、華科采邑(股)公司監察 人	無	無	無

註 1：同時兼任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其他職務明細，請參閱「捌、特別記載事項」之「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公司治理報告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

104年3月29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50%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6%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80%
	英商渣打銀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2.80%
	焦佑衡	1.78%
	焦佑慧	1.64%
	焦佑麒	1.45%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43%
	洪白雲	1.41%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1.34%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4年3月29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7.69%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37.00%
	華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3%
	焦佑鈞	3.14%
	焦佑倫	3.14%
	焦佑衡	3.14%
	焦佑麒	3.14%
	佑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1%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6%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1.34%

104年3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23.23%
	焦佑鈞	1.5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16%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97%
	洪白雲	0.8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ABP 退休基金投資專戶	0.83%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利益趨勢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0.83%
	焦佑倫	0.80%
	焦佑衡	0.79%

公司治理報告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年4月19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4年4月19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劉明雄	6.5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77%
	葉培城	4.54%
	馬孟明	3.76%
	仕達投資有限公司	2.75%
	明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4%
	錫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4%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7%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33%
	匯豐銀行託管羅貝可資本成長基金投資專戶	1.26%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23.23%
	焦佑鈞	1.5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16%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97%
	洪白雲	0.8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ABP 退休基金投資專戶	0.83%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利益趨勢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0.83%
	焦佑倫	0.80%
	焦佑衡	0.79%

公司治理報告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4年3月29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50%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6%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80%
	英商渣打銀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2.80%
	焦佑衡	1.78%
	焦佑慧	1.64%
	焦佑麒	1.45%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43%
	洪白雲	1.41%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1.34%

104年3月29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7.69%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37.00%
	華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3%
	焦佑鈞	3.14%
	焦佑倫	3.14%
	焦佑衡	3.14%
	焦佑麒	3.14%
	佑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1%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6%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1.34%

公司治理報告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姓名 (註 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 、 法 務 、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立 大 講 師 以 上	法 官 、 檢 察 官 、 律 師 、 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焦佑衡			✓										✓	✓	0
焦佑鈞			✓							✓	✓		✓		2
葉培城			✓	✓	✓	✓	✓	✓	✓		✓	✓	✓	✓	0
李嘉華			✓	✓	✓	✓	✓	✓	✓	✓	✓	✓	✓	✓	0
朱有義			✓			✓	✓	✓		✓	✓	✓	✓		0
顧立荊			✓			✓	✓	✓		✓	✓	✓	✓		0
文德誠			✓			✓	✓		✓	✓	✓	✓	✓		0
歐陽自坤			✓	✓		✓	✓	✓	✓	✓	✓	✓	✓	✓	0
于鴻祺			✓			✓	✓	✓	✓	✓	✓	✓	✓	✓	1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公司治理報告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顧立荊	101.12.10	1,000,982	0.15%	741	0.00%	0	0	中原大學 本公司業務副總、海外子公司總經理	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董事、註1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家寧	95.05.01	177,857	0.03%	756	0.00%	0	0	中山大學企研所碩士 大通銀行副總、ING集團董事兼上海分行總經理	瀚宇博德(股)公司董事、華東科技(股)公司監察人、華成自動化設備(股)公司董事、華科采邑(股)公司董事、註1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瑞宗	101.12.10	678,008	0.10%	0	0	0	0	台北工專礦冶工程科 PHILIPS 建元廠晶片電阻及高頻元件研發部經理	註1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義鎮	101.12.10	508,584	0.07%	0	0	0	0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所碩士 本公司處長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洪志謀	88.07.01	560,605	0.08%	0	0	0	0	成功大學化工碩士 本公司經理、處長	註1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邱郁盛	90.08.01	90,000	0.01%	0	0	0	0	大同工學院 本公司處長	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董事、華成自動化設備(股)公司董事、註1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桂成	92.02.06	440,267	0.06%	6,014	0.00%	0	0	成功大學礦冶材料所碩士 本公司楊梅電容廠廠長	註1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廖哲瑛	92.12.16	90,000	0.01%	0	0	0	0	美國賓州大學碩士 華新麗華法務處長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黃文智	94.11.14	152,372	0.02%	0	0	0	0	逢甲大學 PHILIPS 建元廠行銷部經理 中信公司營業處處長	註1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憲聰	94.09.01	211,182	0.03%	13	0.00%	0	0	高中電子科 匯僑工業(股)公司協理	註1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永發	96.05.01	393,562	0.06%	0	0	0	0	新埔工專機械工程 乾坤科技(股)公司行政部、資材部經理、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副總經理	註1	無	無	無

104年4月17日

公司治理報告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年4月17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陳達人	97.02.01	154,053	0.02%	0	0	0	0	淡江大學化學系 PHILIPS建元廠銷售經理 飛元科技(股)公司銷售經理	註 1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朱文元	99.11.16	0	0.00%	0	0	0	0	俄勒岡大學 MBA碩士 華新麗華香港公司總經理	華新麗華(股)公司監察人、瀚宇博德(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柯福富	100.09.01	314,382	0.05%	4,763	0.00%	0	0	中原大學企管碩士 本公司經理、處長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楊進興	101.05.01	220,000	0.03%	5,000	0.00%	0	0	清華大學電機系 飛利浦電子亞太事業中心處長 Vishay 亞太地區行銷處長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松齡	103.05.15	117,000	0.02%	0	0	0	0	逢甲大學紡織工程系 智寶電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定珠	88.07.01	625,831	0.09%	0	0	0	0	美國紐約州企管碩士 本公司經理、處長	瀚宇博德(股)公司董事、精成科技(股)公司監察人、華科采邑(股)公司監察人、註 1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盧文娟	98.11.16	1,820	0.00%	0	0	0	0	輔仁大學會計系 PHILIPS 建元公司會計主任、 PHILIPS 半導體公司系統控制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葉澤光	103.08.01	331,089	0.05%	829	0.00%	0	0	中原大學會計系碩士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主任、 KPMG 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副理、 本公司會計經理	註 1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葉澤光	97.07.01	331,089	0.05%	829	0.00%	0	0	中原大學會計系碩士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主任、 KPMG 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副理、 本公司會計經理	註 1	無	無	無

註 1：各主管同時兼任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其他職務明細，請參閱「捌、特別記載事項」之「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公司治理報告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一)董事之酬金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註 1)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證 認得認購股數 (H)	取得認購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I)	A、B、C、D、E、F 及 G 等七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本公司	所有公司			
董事長兼 執行長	焦佑衡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董事	華新麗華股 份有限公司											
董事	華新麗華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焦佑鈞											
董事	朱有義	0	1362	0	0	8,921 (註 2)	0	438	0	0	0	2.48%
董事	李嘉華											4.90%
董事兼總 經理	顧立荆											
董事	智嘉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董事	智嘉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葉培城											20.517

註1：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數，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0元。

註2：包含本公司提供租賃汽車二輛，每年租金527仟元；另，提供總經理宿舍及停車位，每年租金219仟元。

酬金級距表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所有購投資事業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焦佑衡、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焦佑鈞、朱有義、李嘉華、顧立荆、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葉培城	焦佑衡、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焦佑鈞、朱有義、李嘉華、顧立荆、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葉培城	焦佑衡、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焦佑鈞、朱有義、李嘉華、顧立荆、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葉培城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焦佑鈞、朱有義、李嘉華、顧立荆、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葉培城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8	8	8	8

公司治理報告

(二)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林旺財	0	0	1,102	1,102	72	72	0.21%	0.18%	0
監察人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文德誠									
監察人	歐陽自坤									
監察人	于鴻祺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林旺財、文德誠、歐陽自坤、于鴻祺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林旺財、文德誠、歐陽自坤、于鴻祺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5

公司治理報告

(三)總經埋及副總經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數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本公司	股票紅 利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股票紅 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執行長	焦佑衡																	
總經埋	顧立荆																	
副總經埋	張家寧	10,800	18,587	260 (註 1)	260 (註 1)	7,649 (註 2)	22,720 (註 2)	806	0	964	0	3.54%	6.65%	0	0	0	0	19,687
副總經埋	黃義鎮																	
副總經埋	張瑞宗																	

註 1: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數，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0元。

註 2:包含合併報表內公司提供執行長、總經埋及副總經埋租賃汽車共4輛，每年租金共1,000仟元，另有聘僱司機之報酬為763仟元；
另，提供總經埋及副總經埋宿舍及停車位，每年租金共937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埋及副總經埋酬金級距	總經埋及副總經埋姓名/酬金總額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2,000,000 元	張家寧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焦佑衡、張瑞宗	張家寧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顧立荆、黃義鎮	顧立荆、黃義鎮、張瑞宗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焦佑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5

公司治理報告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金額		金額			
職稱	姓名						
執行長	焦佑衡						
總經理	顧立荆						
副總經理	張家寧						
副總經理	黃義鑽						
副總經理	張瑞宗						
協理	洪志謀						
協理	陳桂成						
協理	邱郁盛						
協理	廖哲瑛						
協理	林憲聰						
協理	黃文智	0		1,732 仟元		1,732 仟元	0.31%
協理	張永發						
協理	陳達人						
協理	朱文元						
協理	楊進興						
協理	柯福富						
協理	張松齡						
協理	李定珠						
稽核主管	盧文娟						
會計主管	葉澤光						
財務主管	葉澤光						

104 年 4 月 30 日

公司治理報告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職稱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事	-0.93%	-2.72%	2.48%	4.90%
監察人	0.00%	0.00%	0.21%	0.1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81%	-4.89%	3.54%	6.65%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公司在董監事之酬金方面包括車馬費、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在車馬費方面係參考同業水準；盈餘分配之酬勞方面係依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辦理，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通過；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等，則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的責任，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之水準並視經營績效成果呈報薪酬委員會審議釐定。

公司治理報告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3 年度董事會開會 12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註 2)	備註
董事長	焦佑衡	11	1	91.7%	
董事	華新麗華(股)公司 代表人：焦佑鈞	7	4	58.3%	
董事	李嘉華	7	0	58.3%	
董事	顧立荊	12	0	100%	
董事	智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培城	1	0	8.3%	
董事	朱有義	8	4	66.7%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並無設置獨立董事。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詳細情形，請參閱下表。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每次董事會後，法令規範須揭露公告之議案，均及時揭露公告。本公司均已依規定經董事會決議制定、修訂各相關守則程序，注重股東權益並使營運更加透明，各時程如下：

- 1.95 年 12 月董事會通過「董事會議事規範」，並經 97 年 3 月、99 年 3 月、101 年 10 月、102 年 5 月董事會修訂通過。
- 2.98 年 12 月董事會通過「內部重大資訊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99 年 8 月經董事會修訂通過。
- 3.103 年 5 月董事會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4.103 年 5 月董事會通過「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並經 104 年 3 月董事會修訂通過。
- 5.103 年 11 月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並經 104 年 3 月董事會修訂通過。

公司治理報告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備 註
焦佑衡、顧立荆	一〇二年經理人年終獎金及下半年達標獎金發放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依法迴避，不參與表決	103 年 1 月 20 日 第 13 屆第 7 次董事會
焦佑衡、顧立荆	買回之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依法迴避，不參與表決	103 年 4 月 28 日 第 13 屆第 10 次董事會
焦佑衡、顧立荆	買回之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依法迴避，不參與表決	103 年 6 月 6 日 第 13 屆第 12 次董事會
顧立荆	一〇三年上半年經理人達標特別獎金發放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依法迴避，不參與表決	103 年 7 月 23 日 第 13 屆第 13 次董事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3 年度董事會開會 12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 / A) (註)	備註
監察人	華邦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林旺財	7	70%	103.09.15 解任
監察人	華邦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文德誠	2	100%	103.09.15 就任
監察人	于鴻祺	1	8.3%	
監察人	歐陽自坤	1	8.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出席股東常會，可與股東、員工溝通，平日則可電話隨時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排定年度稽核計畫，並提報董事會通過，董事會均請監察人列席。

2.按月依稽核計畫執行稽核作業，並將稽核結果報告交付監察人。

3.監察人如有建議，則直接向稽核人員提出，或於董事會中提出。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公司治理報告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資遵循。本守則並已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為確保股東權益，由發言人視需要指派人員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依股務辦事處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之。 本公司定期揭露持有股份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有關質押、增加或減少公司股份，或發生其他可能引起股份變動之重要事項，確實掌握主要股東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各被投資公司訂有「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監控之。 本公司按照相關法令規範建立健全之財務、業務及會計管理制度，並與關係企業就主要往來銀行、客戶及供應商妥適辦理綜合之風險評估，實施必要之控管機制，以降低信用風險。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適用對象獲悉重大消息，於該重大消息成立時點起，至重大消息公開18小時內，不得買賣本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否則即違反內線交易相關法令規範。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之董事會向股東會負責，對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董事會成員需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1) 本公司設有人評會負責人員晉升及績效考核等相關事宜，並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規定設置薪酬委員會，負責審核董事、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 本公司除薪資報酬委員會外，亦設置有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訓練發展委員會、人事評議委員會、職工福利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 本公司於董事、監察人薪資報酬辦法，訂有績效評估辦法。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無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無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無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無，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相關網站並定期更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	✓		無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	✓		無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法、各式原物料之入庫檢驗標準、噪音/能資源管理辦法、廢棄物及廢水管理辦法、毒化物管理辦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管理辦法、安全衛生評估管理.....，等相關規定。除此之外，公司內部自民國89年成立慈輝社至今，皆由同仁自發性的捐款及參與公益活動。 (二)華新科技全球各廠已建制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妥善處理因活動、服務及產品過程中，所衍生的環保事項，該系統已有效達成環保責任的要求；全球各廠亦已建制OHSAS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地毯式鑑別廠內外存在的危害，評估其風險，再給予有效的控制，以降低職災害的發生，此系統的建制及維護，已滿足安全衛生責任的要求。 (三)本公司秉誠信原則，維護供應商合法權益，自94年1月起對新供應商要求填具「廉潔承諾書」；針對常用原物料提供供應商需求預估以提高供應鏈效率；所需原物料及設備以就地供給為原則以對當地社會間接回饋；持續關注地球環境，對供應商要求符合歐盟RoHS規範。 (四)本公司董事遇有利害關係議案時均確實迴避不參與表決。 (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不定期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提供相關法令及法令更新資料與董事監察人參閱，並提供相關研習課程資訊，邀請安排董監事參與相關研習課程，董監進修情形如附表一，依法令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為： http://mops.twse.com.tw 。
			(六)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皆有半數以上董事出席，並有一席監察人以上列席，出席情形依法令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為： http://mops.twse.com.tw 。
			(七)本公司一〇三年十二月一日起續投保「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一年期，保額美金一千萬元。
			(八)本公司多年來關懷社區、力行綠色環保、贊助多項公益慈善活動，期許做第一流之公民。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	本公司無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公司治理報告

(四)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29 日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目前由三名獨立人士組成，旨在協助董事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定期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103 年度共召開 5 次會議，依規範運作。

2.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 3)
				1	2	3	4	5	6	7	8		
其他	陳淳如		具有商務、法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	✓	✓	✓	✓	✓	✓	2	
其他	陳春貴		具有商務、法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	✓	✓	✓	✓	✓	✓	2	
其他	張碧蘭		具有商務、法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	✓	✓	✓	✓	✓	✓	3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公司治理報告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2 年 6 月 26 日至 105 年 6 月 17 日，10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 5 次 (A)。

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陳淳如	4	1	75%	2014/7/23 委託出席
委員	陳春貴	5	0	100%	
委員	張碧蘭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	否 ✓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一) PSA集團經營理念： *領先的技術 *全球化的思維 *忠誠的員工與透明的財報 *員工滿意的環境 *社會責任與人文關懷 其中社會責任之推動已成為本公司企業文化的一部份請參見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相關內容 (二) 無 (三)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管理代表，委員會組織涵蓋各部門及設有社團法人華新科技慈輝社。 華新科技慈輝社(社團法人華新科技慈輝社)，成立於民國 89 年，係由員工兼職擔任執行幹部；經費來源係為員工自由贊助金額，再由公司相對提撥金額支應，自 102 年 4 月份董事會決議起，暫停提撥，待公司獲利時再恢復，103 年公司已開始獲利，故經董事會同意於 103 年 12 月起恢復相對提撥。多年來積極從事社會公益活動，詳細內容請參閱年報中相關章節。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此外，亦責成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持續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之推行。 (四) 每年均參加專業單位之薪酬調查，以獲知人力市場及電子產業之薪酬水平，作為我司薪資調整及薪酬制度修訂之參考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一) 節約能源列入 2014 年PDIP年度目標，因而得到的碳排放減少量達 8,345 噸/年；並執行廢棄物回收再利用。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二) 建制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並於 2002 年 2 月 28 日獲得UL DQS公司認證及妥善維護至今。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三) 完成 2009 年GHG排放盤查並由第三公正單位查證；自行完成 2010 年、2011、2012 年、2013 年、2014 年GHG 排放量盤查。節約能源列入 2014 年PDIP年度目標，因而得到的碳排放減少量達 8,345 噸/年。 據專家剖析，人類活動使大氣中溫室氣體含量增加，由於燃燒化石燃料及水蒸氣、二氧化碳、甲烷、及氟氯碳化物等產生排放的氣體，經紅外線輻射吸收留住能量，導致全球表面溫度升高，加劇溫室效應，造成全球暖化。為了解決此問題，聯合國制定了氣候變化框架公約，控制溫室氣體的排放量，防止地球的溫度上升，影響生態和環境。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本公司秉持善盡綠色地球之公民責任，積極推動節能減碳，首先於 2014 年完成以 2009 年做為基準年之溫室氣體排放盤查，並由UL DQS公司查證後 2009 年之排放量為 71042.75 噸/二氧化碳當量；本公司依第三公證單位查證之方法繼續自行計算 2010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99501.03 噸/二氧化碳，2011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77046.03 噸/二氧化碳，2012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57528.72 噸/二氧化碳，2013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72,314.25 噸/二氧化碳，2014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62754.52 噸/二氧化碳；逐年實施盤查，並做為推動節能減碳的重要指標。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一) 本公司確實遵守勞動法令之規範，相關之員工任免、出勤、請休假、薪福及安全維護等皆訂嚴謹之作業標準，以保障員工的權益與工作安全。 公司為履行及善盡社會責任，制定許多相關辦法與標準，防止因生產及企業經營的過程中，所造成的危害，確保我們生存空間、員工、供應商、投資者及利害關係人等之權益，諸如：國內外員工調職/派駐辦法、留職停薪辦法、員工給假辦法、退休辦法、教育訓練辦法、智慧財產權管理辦法、各式原物料之入庫檢驗標準、噪音/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能資源管理辦法、廢棄物及廢水管理辦法、毒化物管理辦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管理辦法、安全衛生評估管理.....，等相關規定。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二) 本公司提供檢舉專線及信箱提供申訴，並依申訴內容保密查核。 (三) 建制OHSAS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於 2007 年 1 月 8 日獲得 UL DQS 公司認證並妥善維護至今。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建制QC080000 無有害物質管理系統，於 2010/10/13 日獲得UL DQS公司認證並妥善維護至今。 與供應商合作，不使用衝突金屬。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公司定期召開各種會議（如：經營會議、幹部會議、產銷會議、董事會議）由各部門提出工作概況，進行追蹤檢討及分析。藉由各部門會議瞭解部門內之管理資訊。利用公司內部紙本公告、網路電子郵件或電子公告即時溝通；每季召開勞資會議，由員工推舉代表參與會議表達意見；並依法成立工會組織，由工會幹部與公司進行良性互動與溝通。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	✓		(五) 我有完善的職位職級晉升制度及教育訓練計畫，並曾於 2009 年獲得國家品質獎之肯定 (六) 請參見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相關內容，及本公司網址為： http://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申訴程序？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 ✓	//www.passivecomponent.com 利害關係人專區 (七) 公司有無鉛產品標示、RoHS標示、China RoHS標示，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針對重要原物料之供應商，每年依其交易風險評估等級列入"供應商年度評鑑計劃表"並於該年度執行稽核計劃。稽核內容包含：勞工、健康安全、環境、道德管理、環安管理體系五大類別的狀況。 (九) 若稽核結果為"不合格"則立即停止交易並且要求供應商於三個月內改善，並且重新評估。需評估合格後，方可繼續交易。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一)(1)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年報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及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2)本公司於慈輝社部落格及華科事業群慈善基金會網站，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http://wtccc.pixnet.net/blog (二) 本公司已編製企業責任報告書，並於2011/12/9 在公司內部發行「社會責任行為準則管理辦法」，協助公司於經營過程，實踐良好的企業公民及社會責任，並遵循電子業行為準則(Electronic Industry Code of Conduct, EICC) 的精神，對於自然環境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境、人及社會層面的影響，公司始終不斷地尋求生態及道德面皆可接受的原則，善盡最大的努力；由本公司及員工之合力捐款所成立之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華新科技慈輝社，每年皆把推動社會公益活動之執行成果，彙報主管機關內政部社會司；並把相關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年報及慈輝社部落格中。 http://psaorg.blogspot.com/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2011/12/9 發行「社會責任行為準則管理辦法」，協助公司於經營過程，實踐良好的企業公民及社會責任，並遵循電子業行為準則(Electronic Industry Code of Conduct, EICC)的精神，對於自然環境、人及社會層面的影響，公司始終不斷地尋求生態及道德面皆可接受的原則，善盡最大的努力。 本公司總經理年度方針計劃中，已將相關事項列入每月會議中追蹤與檢討。 1.珍視員工厚植利害關係權益。 2.善盡綠色地球之公民責任，提供綠色產品，持續執行環保工作。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或股市觀測站，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2.請參閱-本表後所列述-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3.請參閱本年報「營運概況-四、環保支出資訊」「營運概況-五、勞資關係」「營運概況-八、工作環境於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已取得OHSAS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QC080000有害物質流程管理系統認證、GP Sony綠色伙伴認證、2009年溫室氣體排放查證報告、TS16949品質認證、ISO9001品質系統認證，及獲得AEO優質企業認證。 產品標識：UL/TUV產品安規認證、SGS產品有害物質檢測、無鉛產品標示、RoHS標示、China RoHS標示。			

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一)環保與安全衛生政策及改善計劃

1.環境暨安全衛生政策



Environmental Policy **○ 版**

環 境 政 策

Striving for industry leadership, Walsin Technology considers itself an indispensable force to the everlasting continuity of the earth. We understand that no single division may be left out of th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effort.

華新科技正朝向全球第一品牌的被動元件製造公司邁進。我們深切體認到不論是在企業活動的任一環節，如研發、生產、行銷、客戶服務等，做好環保，使地球永續發展是我們責無旁貸的使命。

We commit
我們承諾

- to prevent pollution
預防污染
- to continually improve the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and environmental performance;
持續改善環境管理系統及環境績效
- to comply with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laws and other applicable legal requirements
符合環保法規及其他要求
- to use PDIP as a framework to define objectives and review achievements in the environmental objectives
以PDIP作為設定及審查環境目標的架構

President: Lee Ku
總經理：顧立荊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alsi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4

www.passivecomponent.com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Policy

職業安全衛生政策

0 版

Walsin Technology deeply understands the importance of safety in workplace and adopt the following policies with its employees' physical health and workplace safety well considered.

華新科技深切體認安全工作環境的重要性，從關心員工的健康和工作環境出發，為員工制定以下政策，並在工作場所施。

- to prevent injury and occupational diseases from happening**
預防職業傷害及職業病的發生
- to continually improve the OH&S management and OH&S performance;**
持續改善職安管理系統及職安績效
- to comply OH&S (Occupational Health & Safety) laws and other applicable legal requirements**
符合職安健法規及其他要求
- to use PDIP as the framework to define objectives and appraise achievements in the OH&S objectives**
以PDIP作為設定及審查職安目標的架構

President: Lee Ku
總經理：顧立蒞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alsi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5
www.passivecomponent.com

公司治理報告

2.環境暨安全衛生改善計畫

2013 年環境暨安全衛生管理改善成果

序號	環安政策	環安方案
1	危害預防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特定化學作業主管受訓、覆訓
2	持續改善危害預防	指導檢查治具正確的作業程序
3	持續改善危害預防	自動沾附機防夾板
4	持續改善珍惜能資源	日光燈換LED 燈管
5	持續改善珍惜能資源	降低氮氣用量及節省電力
6	持續改善珍惜能資源	改善配粉環境 減少粉末散溢
7	持續改善珍惜能資源	S1-A 4F 球磨區T8 照明改LED 燈節能
8	危害預防	清潔員接受教育訓練"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9	危害預防	清洗室電燈改裝防爆燈具防護措施之規劃
10	危害預防	裁切機吸料機構加裝防護措施之規劃

2014 年環境暨安全衛生管理改善成果

序號	環安政策	環安方案
1	危害預防	舊型 EAGLE 疊層機積層區加裝 SENSOR
2	持續改善危害預防	疊層機維修保養注意事項
3	持續改善危害預防	漿料鋼索推高車加裝插銷
4	持續改善危害預防	IW 疊層機積層區加裝壓克力板
5	持續改善危害預防	疊層站油壓車加裝支撐鐵柱
6	持續改善危害預防	有機溶劑洩露緊急應變
7	持續改善危害預防	預防沾附清洗溶劑揮發，因靜電產生火災
8	持續改善危害預防	預防沾附烘箱烘乾 Jig 時造成火災
9	持續改善危害預防	改善 paste 清洗室環境
10	持續改善危害預防	沾附站有機溶劑清洗 Jig 板
11	持續改善危害預防	疊層機維修保養注意事項(各廠水平展開)
12	持續改善危害預防	預防電鍍水中下料烘乾機過熱時造成火災
13	持續改善危害預防	預防手部切割傷害
14	持續改善危害預防	預防電鍍作業人員滑倒及腳部遭化學品潑濺之危害
15	持續改善危害預防	實驗室解鉀區抽氣機構提升抽氣防護措施之規劃
16	持續改善危害預防	改善塗工漿料揮發氣體導致身體不適問題
17	持續改善危害預防	S1-B 廠 7F 高壓冰水機一次側變壓器節能



為實施及履行企業責任計劃的責任 華新科技強調引自 20 年超成長 五公

為實踐及履行企業對社會的責任，華新科技慈輝社自 89 年初成立，至今不斷地針對公司經營之所在地桃園縣、高雄縣市及全台之偏遠地區進行各項關懷，如家扶中心、國際兒童村...等等的學童認養，同時亦針對各單位配合舉辦義賣活動。

92 年初財團法人華新瀚宇慈善基金會成立之後，本公司慈輝社更是積極走入各地偏遠地區關懷及幫助學童，並針對學童們之營養午餐進行改善及獎助金的提供，希望讓學童們能夠真正的安心就學，目前已認養之學校已遍佈台灣，共計 15 所學校，學生人數近 1600 名之多。

除持續與偏鄉學校合作改善弱勢學童就學品質，社團幹部以及社長均會抽出時間前往認養單位訪查，針對各校需求提供適切的支援，期許學童們在學習過程中，能夠有更好的資源並藉此增廣視野。在社會回饋方面，也有跟社會團體合作如華山基金，調色盤協會等。贊助些許金額也透過志工的協助提升楊梅地區獨居老人的生活及醫療品質，以及改善高雄地區中度或是重度智能障礙的生活環境。藉此讓慈輝社的公益觸角更深更廣，更加落實回饋社會的理念。

公司治理報告

各類費用比例如下：

慈善團體	用餐品質改善	學童交通安全改善	員工急難救助金	課輔、才藝補助	其他費用	郵電費	雜項支出
190,000	143,040	129,000	50,000	469,564	52,000	930	4,421
18.53%	13.95%	11.70%	4.88%	45.79%	5.07%	0.09%	0.43%

慈輝社自從成立以來至今，透過全公司員工的愛心，讓較偏遠地區的學校，都能夠得到經費的補助，得以改善硬體設備以及軟體教學。慈輝社將持續招募新社員，期望有更多人加入慈輝社並慷慨解囊捐助少許的金額，讓慈輝社資助偏遠學校以及社會團體的行為，能夠持續下去。

(三)消費者權益：

公司設有專責單位負責消費者(客戶)每年度之滿意度調查，傾聽消費者的聲音與意見，作為公司努力及積極改善的目標；並對於消費者(客戶)之抱怨，訂定「客戶抱怨處理辦法」，對消費者(客戶)權益的保障，從未懈怠。對於內部顧客(員工)每年亦進行員工滿意度調查，並對調查結果給予正式之回覆，以回應內部顧客對公司的期待與盼望。

(四)人權：

公司一向十分重視員工能力與專長之多元化，秉持公平合理原則對待所有的員工。在符合國家法令的規範下，人資管理上兼顧制度化與人性化，在任用、薪酬、訓練、升遷、解僱、退休等方面，決不受種族、社會階級、性別或政黨傾向等因素的影響。透過發展最佳的方案和制度來留住及培育最適任的員工，要求員工在以員工安全及誠信為首要工作原則的前提下，鼓勵員工達成公司目標。並配合個資法的實施，對於員工個人資料的保密亦作最妥善的防護。此外，本公司亦針對上述之人力資源政策，公開昭示予全體員工，與員工共同營造一個共生共榮的優質工作環境。

(五)其他社會責任活動：

公司為履行及善盡社會責任，制定許多相關辦法與標準，防止因生產及企業經營的過程中，所造成的危害，確保我們生存空間、員工、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等之權益，諸如：國內外員工調職/派駐辦法、留職停薪辦法、員工給假辦法、退休辦法、教育訓練辦法、智慧財產權管理辦法、各式原物料之入庫檢驗標準、噪音/能資源管理辦法、廢棄物及廢水管理辦法、毒化物管理辦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管理辦法、安全衛生評估管理……，等相關規定。除此之外，公司內部自民國 89 年成立慈輝社至今，皆由同仁自發性的捐款及參與公益活動。

公司治理報告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公司把「誠信正直」列為員工的核心職能，每半年透過職能考核，深化此信念；關於道德與誠信之內容請參閱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二)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三)員工及供應商皆須簽訂廉潔承諾書，嚴禁員工收賄/行賄之行爲，並由資材及業管風控單位嚴格審查合作供應商及客戶之資質與條件；對於政治獻金均依法令規定辦理。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依「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辦理。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無

公司治理報告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二)依法設置稽核室、薪酬委員會，相關會議及稽核報告皆已呈報董事會審議，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強化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依「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辦理。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依「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辦理。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列為公司SOP公告週知，並嚴格執行該規定。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無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提供檢舉專線及信箱提供申訴，並依申訴內容確實查核。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依「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辦理。已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依「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辦理。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均放置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作業程序內容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運作與所訂守則尚無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為： 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為： http://www.passivecomponent.com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網站：<http://www.passivecomponent.com>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

公司治理報告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董事長	焦佑衡		95/03/03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人證券法規研習	3H	是
			102/05/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如何閱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財務報表	3H	是
董事	焦佑鈞		93/04/12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風險管理	3H	是
			93/11/05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二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H	是
			94/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財務風險管理與稅務規劃	3H	是
			96/08/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H	是
			96/12/13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資訊揭露與內線交易之防免	3H	是
			98/05/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H	是
			99/04/22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董事會運作	3H	是
			100/07/15	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企業採用 IFRSs 負責人宣導會	3H	是
			100/10/27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薪酬委員如何有效行使職權研討會	1H	是
			101/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因應新修正「公司法」之對策	3H	是
			101/12/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經濟展望與風險分析	3H	是
			102/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在我國「證券交易法」下面臨的法律責任與風險	3H	是
			102/12/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14 年經濟展望	3H	是
			103/08/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職能與董事會的績效評估	3H	是
董事	李嘉華		103/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請託關說」所涉及之法律責任	3H	是
			93/07/12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規劃暨股東會實務	3H	是
			94/04/26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讓董監事順利當選	3H	是

104 年 4 月 30 日

公司治理報告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董事	李嘉華	94/04/28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領導與經營策略	3H	是
		94/06/21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連帶責任問題之探討	3H	是
		94/06/24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對評估內控之責任	3H	是
		94/11/18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創新研發與企業文化	3H	是
		96/03/01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與經理人之權責與分工	3H	是
		98/07/24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2H	是
		98/12/21	中華治理協會	重大消息的揭露與內線交易	3H	是
		99/08/25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H	是
		96/08/05-96/08/06	濤濤國際企管	高階主管執行力特訓	17H	是
		96/12/22	陳建成講師	高績效團隊運作活力營	8H	是
董事	葉培城	97/03/18	李仁芳講師	設計創意與美學經濟	3H	是
		97/04/17	李仁芳講師	設計創意與美學經濟	4H	是
		100/07/12	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企業採用 IFRSs 負責人宣導會	3H	是
		93/12/23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對評估內控之責任	3H	是
		94/05/27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子公司監理控管與運作實務	3H	是
		94/12/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內部控制	3H	是
		95/03/09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監察人之功能及權責	3H	是
		95/08/10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適用新公報，董監事審閱財報要點	3H	是
		95/08/31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不實財務報告及其應負法律問題	3H	是
		96/09/06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台商海外投資限制之因應對策	3H	是
董事	朱有義	96/09/28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員工分紅費用化相關規範	3H	是

公司治理報告

職 稱	姓 名	進 修 日 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進 修 時 數	進 修 是 否 符 合 規 定
董事	朱有義	96/10/04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集團治理實務作業-集團事業監理控管與運作	3H	是
		97/07/17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公司經營風險	3H	是
		97/07/24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犯罪與董監責任	3H	是
		98/05/08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金融海嘯後金融機構&企業對投資金融商品應如何規避因應	3H	是
		98/05/22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犯罪與董監責任	3H	是
		98/07/24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2H	是
		99/05/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產業 e 化效益及風險對公司治理的影響	3H	是
		99/05/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有效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執行與檢核實務	3H	是
		100/07/12	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企業採用 IFRSs 負責人宣導會	3H	是
		00/10/27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薪酬委員如何有效行使職權研討會	1H	是
		100/11/24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七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H	是
		101/02/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及有效運作要點	3H	是
		101/03/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股東會議事衝突與攻防之實務對策	3H	是
		101/09/24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H	是
		101/12/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經濟展望與風險分析	3H	是
		102/05/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如何閱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財務報表	3H	是
		102/05/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通解董事會運作與董事監察人職能發揮	3H	是
		102/12/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14 年經濟展望	3H	是
		102/12/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運用財務資訊作好企業經營決策	3H	是
		103/05/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強化公司治理監圖及精進企業社會責任願景	3H	是
		103/05/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與董監事在證券交易法下之義務與相關案例解析	3H	是

公司治理報告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董事	朱有義	103/08/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職能與董事會的績效評估	3H	是
		103/09/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發揮董事會所屬功能委員會之興利職能	3H	是
監察人	林旺財	103/11/21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15 年經濟展望	3H	是
		94/03/07 ~ 94/03/08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研習班	12H	是
		95/03/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實務作業	3H	是
		96/08/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H	是
		96/12/13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資訊揭露與內線交易之防免	3H	是
		98/07/24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2H	是
		100/10/27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薪酬委員如何有效行使職權研討會	1H	是
		101/12/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經濟展望與風險分析	3H	是
		102/05/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如何閱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財務報表	3H	是
		102/12/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14 年經濟展望	3H	是
		102/12/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運用財務資訊作好企業經營決策	3H	是
	歐陽自坤	93/11/05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二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H	是
		93/12/16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財務報告常見問題及法律責任	3H	是
		95/01/17 ~ 95/01/18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研習班	12H	是
		95/06/13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租稅規劃	3H	是
		96/03/21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透過財務分析看企業風險管理與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監察人之職能及權責	3H	是
		97/11/05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進階實務研討會	3H	是
		97/12/10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負責人座談會-企業發展宣導會	3H	是

公司治理報告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監察人	歐陽自坤	98/12/29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The Coming of a New Era-IFRS Adoption	3H	是
		99/12/29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及企業犯罪之司法訴訟程序實務	3H	是
		100/07/26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採用 IFRSs 負責人宣導會	3H	是
		101/10/19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與誠信經營宣導會	3H	是
		102/07/26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2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師明會	3H	是
		103/11/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推動企業財務資訊與 IFRS 接軌重要措施及相關規範	3H	是
		93/08/10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公司治理看財務報告常見問題及法律責任	3H	是
		94/11/25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最新修正公司法及公司治理	3H	是
		95/03/03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因應新公報之審閱財報要點	3H	是
		95/12/04	富邦綜合證券	申請股票上櫃公司內部人證券法規研習課程	3H	是
監察人	于鴻祺	96/05/16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企業精英領袖-哈佛個案研討會	3H	是
		99/04/22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董事會運作	3H	是
		100/10/27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薪酬委員會如何有效行使職權研討會	1H	是
		101/12/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經濟展望與風險分析	3H	是
		102/12/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14 年經濟展望	3H	是
		103/12/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管控-以實務案例探討為中心	3H	是
		102/05/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如何閱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財務報表	3H	是
		102/12/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運用財務資訊做好企業經營決策	3H	是
		103/08/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職能與董事會績效評估	3H	是
		103/10/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發言人實務研習班	12H	是
監察人	文德誠	102/05/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如何閱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財務報表	3H	是
		102/12/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運用財務資訊做好企業經營決策	3H	是
		103/08/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職能與董事會績效評估	3H	是
		103/10/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發言人實務研習班	12H	是
		102/05/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如何閱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財務報表	3H	是
		102/12/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運用財務資訊做好企業經營決策	3H	是
		103/08/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職能與董事會績效評估	3H	是
		103/10/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發言人實務研習班	12H	是
		102/05/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如何閱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財務報表	3H	是
		102/12/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運用財務資訊做好企業經營決策	3H	是

公司治理報告

- 2.董事、監察人出席董事會狀況，請參閱本年報「公司治理報告、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一)、(二)」。
- 3.本公司經理人（總經理、副總經理、會計、財務、稽核主管等）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及訓練情形：

104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執行長	焦佑衡	申請股票上櫃公司內部人證券法規研習課程	3H
		董監事如何閱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財務報表	3H
副總經理	張家寧	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之商業判斷 vs 證券詐欺、資訊不實與掏空資產	3H
協理	張永發	董監事實務研習班	12H
		公司治理再造領導	3H
		上市(櫃)公司之財務報告常見問題與相關法律責任	3H
協理	陳桂成	內線交易與董事監察人之利益關係及案例說明	3H
		上市(櫃)公司財務報告常見問題及法律責任	3H
協理	邱郁盛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研習班	12.H
協理	朱文元	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會)及監察人之職能與權責	3H
		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	3H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H
		董監事如何閱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財務報表	3H
		102 年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職能座談會	3H
		董事會職能與董事會的績效評估	3H
協理	李定珠	上市(櫃)公司財務報告常見問題及法律責任	3H
		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會)及監察人之職能與權責	3H
		董監事與經理人之權則與分工	3H
		員工分紅費用化相關規範	3H
		企業購併與公司治理董事責任	3H
		豐田生產管理課程	8.5H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2H
		上市(櫃)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說明會	2H
		薪酬委員會的價值鐵三角	9H
		第七屆公司治理論壇	6H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H
		第八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H
		公司治理與股東權利保障－談委託書徵求	3H
		台灣企業脫胎換骨的賽局	3H
		強化公司治理藍圖及精進企業社會責任願景	3H
		員工舞弊風險防範實務解析	3H

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財會主管	葉澤光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專業認證/替代資格認證班	30H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36H
		國際會計準則 IFRS 與 ROC GAAP 差異解析	7H
		企業如何透過非營利組織節稅	3H
		從財務面談企業倫理暨會計責任法律研討	3H
		財務會計及審計準則新公報簡介	3H
		金管會配合 IFRSs 新修訂「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修訂重點解析與公司編製報告應注意事項	3H
		董事會中不可或缺之功能性委員會	3H
		企業重大「經濟犯罪」案例解析及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3H
		最新年度財務會計問題解釋函解析	3H
財會主管	葉澤光	營利事業所得稅與營業稅特殊個案研討	3H
		合併財報編製相關 IFRS 修訂動態解析	3H
		建構競爭力的資本結構	3H
		企業如何經由「股權及股務管理」強化股東關係之實務探討	3H
		企業簽訂「競業禁止」合約之實務與法律責任探討	3H

公司治理報告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4年3月23日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4年3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焦佑衡



總經理：顧立荊



簽章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檢查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 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公司治理報告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民國一〇三年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承認暨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謹造具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案。

說明：一、上述營業報告書及相關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明玉、吳恪昌會計師查核完竣並經監察人查核竣事。

二、請參閱本手冊附錄第十八頁起。

決議：票決結果，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同意權數 277,992,127 權，反對權數 28,259 權，棄權權數 21,428,565 權，同意權數佔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73.73%，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二年度本公司盈虧撥補表，提請 承認案。

說明：本公司一〇二年度虧損新台幣 504,177,603 元，擬具盈虧撥補表如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盈虧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0
採用 TIFRS 調整數	\$1,133,092,609		
首次採用 TIFRS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098,575,523)	\$34,517,086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34,517,086	
迴轉首次採用 TIFRS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034,527	
因長期股權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9,366,851)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17,246,350)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8,938,412	
本期淨利(損)		(\$504,177,603)	
待彌補虧損		(\$495,239,191)	
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彌補虧損		\$495,239,191	
彌補後期末累積虧損		\$0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顧立荊



會計主管：葉澤光



決議：票決結果，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同意權數 277,986,212 權，反對權數 34,174 權，棄權權數 21,428,565 權，同意權數佔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73.73%，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公司治理報告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之一規定，採電子投票之適用，為利電子投票之運作，擬修訂章程第十八條，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改採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

二、擬具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建議修正理由
第十八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監察人二至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之。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均得支固定之報酬，其數額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全體董事、監察人應持有股份額，各不得少於主管機關依法規定之成數。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監察人二至三人， <u>席次由董事會議定。董事名額中，至少設置獨立董事二人。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u> <u>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名單之受理方式及公告等相關事宜，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u> <u>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選任之。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之。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均得支固定之報酬，其數額授權董事會依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審議，董事、監察人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全體董事、監察人應持有股份額各不得少於主管機關依法規定之成數。</u> <u>本公司得於董事、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為其購買責任保險。</u>	本公司為利電子投票之運作，修訂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及依事實需要修正。
第三十四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五十九年七月六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年五月二十八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年十月二十六日．．．（略）第三十三次修正於九十五年六月廿三日，第三十四次修正於九十六年五月三十日，第三十五次修正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第三十六次修正於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三十七次修正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三十八次修正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第三十九次修正於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自股東會決議後生效，修正亦同。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五十九年七月六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年五月二十八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年十月二十六日．．．（略）第三十三次修正於九十五年六月廿三日，第三十四次修正於九十六年五月三十日，第三十五次修正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第三十六次修正於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三十七次修正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三十八次修正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第三十九次修正於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 <u>第四十次修正於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u> ，自股東會決議後生效，修正亦同。	配合事實需要修正。

公司治理報告

決議：票決結果，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同意權數 277,984,122 權，反對權數 33,939 權，棄權權數 21,430,890 權，同意權數佔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73.73%，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配合本公司股東會依法採行電子投票制度而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相關條文。

二、擬具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建議修正理由
三、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或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 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 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出席股權數，依股東簽到時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出席股東（或代理人）請配戴出席證，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簽到卡交與本公司者，得視為該簽到卡所載之股東或代理人本人親自出席，本公司不負認定之責。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或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 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 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出席股權數，依股東簽到時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權計算之。出席股東（或代理人）請配戴出席證，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簽到卡交與本公司者，得視為該簽到卡所載之股東或代理人本人親自出，本公司不負認定之責。	配合本公司股東會依法採行電子投票制度修訂。
十五、	股東之表決權，以其代表之表決權為單位計算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同一議案，有與原提案不相併存之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次序，如其中一案已獲法定或章程所定表決權數之通過時，其他不能相併存之議案，即視	股東之表決權，以其代表之表決權為單位計算之。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	為利電子投票作業之運作修正。

公司治理報告

	為否決，勿庸再為表決。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監察人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正，視為棄權。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行使表決權悉依公司法、「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同一議案，有與原提案不相併存之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次序，如其中一案已獲法定或章程所定表決權數之通過時，其他不能相併存之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為表決。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監察人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決議：票決結果，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同意權數 277,984,122 權，反對權數 33,939 權，棄權權數 21,430,890 權，同意權數佔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73.73%，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配合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擬具相關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建議修正理由
一、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	配合法令修正。
二、	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用記名式累積投票法，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用記名式累積投票法，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u>本公司依公司章程設獨立董事時，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獨立董事之選任，均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u>	配合公司章程修正。
三之一條：	本公司董事當選人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監察人當選人間或監察人當選人與董事當選人間，應至少一席以上不得具有下列關係之一： 一、配偶。 二、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本公司董事當選人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監察人當選人間或監察人當選人與董事當選人間，應至少一席以上不得具有下列關係之一： 一、配偶。 二、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依事實需要修正。

公司治理報告

決議：票決結果，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同意權數 277,984,071 權，反對權數 33,990 權，棄權權數 21,430,890 權，同意權數佔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73.73%，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六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依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073 號函及修訂本公司及子公司得購買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或有價證券之總額等條文。

二、擬具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建議修正理由
二、範圍：	本處理程序所稱資產之適用範圍如下： (1)(略) (2)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 (3)~(8) (略)	本處理程序所稱資產之適用範圍如下： (1)(略) (2)不動產(含土地、房屋及建築、投資性不動產、土地使用權)及設備。 (3)~(8)(略)	依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073 號函修訂。
四、定義：	本處理程序用詞定義如下： (1)(略) (2)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六項規定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 (3)關係人：指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所規定者。 (4)子公司：指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七號所規定者。 (5)專業估價者：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其他固定資產估價業務者。 (6)事實發生日：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 (7)大陸地區投資：指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從事之大陸投資。	本處理程序用詞定義如下： (1)(略) (2)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八項規定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 (3)關係人、子公司：應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認定之。 (4)專業估價者：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設備估價業務者。 (5)事實發生日：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 (6)大陸地區投資：指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從事之大陸投資。	同上。

公司治理報告

五、處理程序：	(一)資產之取得或處分 1~2(略) 3 凡符合程序 1 之標準，應按資產種類依下列規定分別委請客觀公正及超然獨立之專家出具報告： (1)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①~②(略) ③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u>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u>（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a)~(b)(略) ④(略) (2)(略) (3)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一)資產之取得或處分 1~2(略) 3 凡符合程序 1 之標準，應按資產種類依下列規定分別委請客觀公正及超然獨立之專家出具報告： (1)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①~②(略) ③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u>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u>（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a)~(b)(略) ④(略) (2)(略) (3)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與政府機構交易外</u>，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同上。
五、處理程序：	(二)關係人交易 (1)(略) (2)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以下略) 本公司設置獨立董事後，依前項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3)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應按下列方法評估交易成本之合理性：	(二)關係人交易 (1)(略) (2)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u>，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以下略) 本公司設置獨立董事後，依前項(2)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3)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應按下列方法評估交易成本之合理性：	同上。

公司治理報告

	①~②(略)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3)之①及②規定評估不動產成本，並應洽請會計師複核及表示具體意見。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上述之(2)規定辦理，不適用本項(3)之規定： ①~②(略) ③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而取得不動產。	①~②(略)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3)之①及②規定評估不動產成本，並應洽請會計師複核及表示具體意見。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上述之(2)規定辦理，不適用本項(3)之規定： ①~②(略) ③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或自地委建、租地委建等委請關係人興建不動產而取得不動產。	
五、處理程序：	(三)衍生性商品交易 (1)~(5)(略) (6)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建立備查簿，就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種類、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及依(1)之③之(A)、(4)之③之(A)與(B)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於備查簿備查，事後提報董事會。	(三)衍生性商品交易 (1)~(5)(略) (6)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建立備查簿，就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種類、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及依(1)之③之(A)、(4)之③之(A)與(B)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於備查簿備查，事後提報最近期董事會。	同上。
六、資訊公開：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期局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1)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不在此限。 (2)~(3)(略) (4)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① 買賣公債。 ②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 ③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④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期局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1)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不在此限。 (2)~(3)(略) (4)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①買賣公債。 ②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 ③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 ④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同上。
七、注意事項：	(一)~(二)(略) (三) (1)~(2)(略) (3)外國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	(一)~(二)(略) (三) (1)~(2)(略) (3)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u>本處理程序</u>有關實收資	同上及修訂本公司及子公司得購買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或有價

公司治理報告

	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股東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四)本公司及子公司得購買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或有價證券之總額，以不超過該各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之淨值為限，且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以不超過該各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之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但本公司之投資控股公司所持有之須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之有價證券投資總額，以不超過該投資控股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之淨值之五倍為限；且投資個別須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之有價證券，亦以不超過該投資控股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之淨值之五倍為限。	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4)本處理程序有關總資產百分之十之規定，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最近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中之總資產金額計算。 (四)本公司及子公司得購買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或有價證券之總額之限制分別如下： (1)本公司之合併報表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之總額，不得逾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百分之百。 (2)本公司之合併報表有價證券之總額，不得逾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百分之百；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不得逾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百分之五十。 (3)本公司之子公司投資購買非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或有價證券，其額度之限制以各該公司最近期之合併報表不得逾上述第(1)~(2)項之比例為限。	證券之總額。

決議：票決結果，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同意權數 277,984,122 權，反對權數 33,939 權，棄權權數 21,430,890 權，同意權數佔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73.73%，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七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解除本公司已知悉之董事自營或為他人經營同類之業務其競業禁止責任，提請審議案。

說明：一、依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董事於其他同類業務公司擔任董事或經理人，擬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之規定，提請股東會解除其自就任各該同類業務公司董事或經理人之日起競業禁止之限制，連任時亦同。

三、董事長焦佑衡先生：

公司名稱	擔任職務
釜屋電機株式會社	(相當於)法人董事長代表人及執行長

董事顧立荊先生：

公司名稱	擔任職務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公司治理報告

決議：一、董事長焦佑衡先生：票決結果，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經扣除股東自行迴避表決權，同意權數277,906,252權，反對權數90,791權，棄權權數21,451,908權，同意權數佔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75.79%，超過法定數額，照案通過。

二、董事顧立荊先生：票決結果，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經扣除股東自行迴避表決權，同意權數277,906,252權，反對權數90,791權，棄權權數21,451,908權，同意權數佔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73.71%，超過法定數額，照案通過。

2.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六日至一〇四年四月二十八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摘要

(以下各案均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若有需董事迴避之議案，均依規定迴避)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屆第十二次董事會議記錄(摘錄)

時間：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六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

第二案

案由：擬解除本公司已知悉之經理人自營或為他人經營同類之業務其競業禁止責任，提請審議案。

說明：一、依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副總經理張家寧先生於其他同類業務公司擔任董事，擬依公司法第三十二條之規定，提請解除其自就任各該同類業務公司董事之日起競業禁止之限制：

公司名稱	擔任職務
昆山華科采邑電子塑料有限公司	董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屆第十二次董事會議記錄(摘錄)

時間：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下午五時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擬為間接綜合持股百分之九十九·九〇之日本釜屋電機株式會社提供背書保證日幣七億五千萬元，由其取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東京分行二年期中長期貸款額度，以為其營運週轉用，提請審議案。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及「對外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

二、現有其一年期短期同額度借款由本公司背書保證在案。為其營運週轉需要，擬提請該行授信審議，改為提供二年期中長期貸款額度，仍由本公司足額背書保證。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綜合持股九十九·九〇之孫公司釜屋電機株式會社擬向日通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資金貸與日幣二億七千萬元正，提請審議案。

公司治理報告

- 說明：一、為配合釜屋電機株式會社償還關係人借款需求，日通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擬於一〇三年七月將資金日幣二億七千萬元正(得在本貸款總額及貸款期間內，全額或部分轉換為等額美金)貸與釜屋電機株式會社，期間一年，貸款年利率為1.85%，並將視該公司資金狀況於一年內得隨時要求其提早全部或部份償還，提請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 二、依本公司、日通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該貸與公司相關之規定辦理。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財務主管異動，提請 審議案。

說明：因內部組織調整，擬由原會計主管葉澤光兼任財務主管，原財務主管李定珠轉任董事長室特別助理，並仍擔任公司發言人，以上調整自八月一日起生效。

第五案

案由：擬解除本公司已知悉之經理人自營或為他人經營同類之業務其競業禁止責任，提請審議案。

說明：一、依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

- 二、本公司副總經理張家寧先生於其他同類業務公司擔任董事，擬依公司法第三十二條之規定，提請解除其自就任各該同類業務公司董事之日起競業禁止之限制：

公司名稱	擔任職務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屆第十四次董事會議記錄(摘錄)

時間：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十二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擬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之規定，辦理第八次(一〇三年第二次)買回本公司股票六百萬股，並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轉讓予員工，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 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廿八條之二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規定，擬辦理第八次(一〇三年第二次)買回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並轉讓予員工案，相關資料如下：

1. 買回股份之目的：轉讓股份予員工。
2. 買回股份之種類：普通股。
3. 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八一、〇〇〇仟元。
4. 預定買回之期間：一〇三年八月十三日至一〇三年十月十二日。
5. 預定買回之數量：六、〇〇〇仟股。
6. 買回之區間價格：每股新台幣十．五元至十三．五元間，當公司股價低於所訂區間價格下限時，本公司得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
7. 對公司資本及財務之影響：預定買回股份總數僅佔本公司目前已發行股數六九〇、〇六三、三八〇股之〇．八七%，不足以影響本公司之資本維

公司治理報告

持；且本次預計買回股份所需金額上限為新台幣八一、〇〇〇仟元，僅占本公司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經會計師核閱合併財務報表之流動資產新台幣一三、八五一、一八四仟元之〇・五八%。

8. 買回之方式：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
 9. 申報時已持有公司股份數量：無
 10. 申報前三年內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第四次(一〇一年第一次)實際執行期間為一〇一年五月九日至一〇一年五月三十日，實際買回股份一、〇四六、〇〇〇股；第五次(一〇二年第一次)實際執行期間為一〇二年四月二十五日至一〇二年五月二十日，五、〇〇〇、〇〇〇股全數買回；第六次(一〇二年第二次)實際執行期間為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一〇二年七月十五日，實際買回股份一、八〇〇、〇〇〇股；第七次(一〇三年第一次)實際執行期間為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七日至一〇三年三月六日，八、〇〇〇、〇〇〇股全數買回。
 11. 已申報買回但未執行完畢之情形：第四次(一〇一年第一次)及第六次(一〇二年第二次)執行期間內，為兼顧市場機制，並維護股東權益，本公司視股價變化採限價限量買回，致部份買單未能成交，而未能全數買回。
 12. 本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請詳附件。
- (二)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二條規定，需由本公司董事針對買回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案出具已考慮公司財務狀況，不影響公司資本維持之聲明書，請詳附件之董事會聲明書。
- (三) 擬請授權董事長處理相關買回事宜。
- (四) 依證交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六項規定，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一規定之關係企業或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之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所持有之股份，於本公司買回之期間內不得賣出。
- (五) 本次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決議及執行情形，將於最近一次之股東會報告。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屆第十五次董事會議記錄(摘錄)

時間：民國一〇三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五)下午五時

第一案

案由：公司擬為間接百分之百持股之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於一〇三年九月提供背書保證美金六百萬元，由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續取得台北富邦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提供之美金六百萬元貸款自本年九月到期日後得再展期兩年，以續為其營運週轉用，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及『對外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

二、擬同意並授權焦佑衡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代理人代表本公司簽署相關保證文件

第二案

案由：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擬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三款之規定，辦理第九次(一〇三年第三次)買回本公司股票七百萬股辦理註銷，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廿八條之二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規定，擬辦理第九次(一〇三年第三次)買回本

公司治理報告

公司已發行股份，並依規定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註銷案，相關資料如下：

1. 買回股份之目的：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辦理註銷股份。
 2. 買回股份之種類：普通股。
 3. 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九八、〇〇〇仟元。
 4. 預定買回之期間：一〇三年九月十五日至一〇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5. 預定買回之數量：七、〇〇〇仟股。
 6. 買回之區間價格：每股新台幣十一元至十四元間，當公司股價低於所訂區間價格下限時，本公司得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
 7. 對公司資本及財務之影響：預定買回股份總數僅占本公司目前已發行股數六九〇、〇六三、三八〇股之 1.01%，不足以影響本公司之資本維持；且本次預計買回股份所需金額上限為新台幣九八、〇〇〇仟元，僅占本公司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經會計師核閱合併財務報表之流動資產新台幣一三、八五一、一八四仟元之 0.71%。
 8. 買回之方式：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
 9. 申報時已持有公司股份數量：六、〇〇〇、〇〇〇股。
 10. 申報前三年內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
 - 第四次(一〇一年第一次)實際執行期間為一〇一年五月九日至一〇一年五月三十日，實際買回股份一、〇四六、〇〇〇股。
 - 第五次(一〇二年第一次)實際執行期間為一〇二年四月二十五日至一〇二年五月二十日，五、〇〇〇、〇〇〇股全數買回。
 - 第六次(一〇二年第二次)實際執行期間為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一〇二年七月十五日，實際買回股份一、八〇〇、〇〇〇股。
 - 第七次(一〇三年第一次)實際執行期間為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七日至一〇三年三月六日，八、〇〇〇、〇〇〇股全數買回。
 - 第八次(一〇三年第二次)實際執行期間為一〇三年八月十三日至一〇三年八月二十七日，六、〇〇〇、〇〇〇股全數買回。
 11. 已申報買回但未執行完畢之情形：
 - 第四次(一〇一年第一次)及第六次(一〇二年第二次)執行期間內，為兼顧市場機制，並維護股東權益，本公司視股價變化採限價限量買回，致部份買單未能成交，而未能全數買回。
- (二)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二條規定，需由本公司董事針對買回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案出具已考慮公司財務狀況，不影響公司資本維持之聲明書，請詳附件之董事會聲明書。
- (三) 請授權董事長處理相關買回事宜。
- (四) 證交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六項規定，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一規定之關係企業或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之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所持有之股份，於本公司買回之期間內不得賣出。
- (五) 次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決議及執行情形，將於最近一次之股東會報告。
-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修正通過買回之區間價格為每股新台幣十一元至十二元間，致相關資料修正後如下：

公司治理報告

1. 買回股份之目的：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辦理註銷股份。
2. 買回股份之種類：普通股。
3. 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八四、〇〇〇仟元。
4. 預定買回之期間：一〇三年九月十五日至一〇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5. 預定買回之數量：七、〇〇〇仟股。
6. 買回之區間價格：每股新台幣十一元至十二元間，當公司股價低於所訂區間價格下限時，本公司得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
7. 對公司資本及財務之影響：預定買回股份總數僅占本公司目前已發行股數六九〇、〇六三、三八〇股之 1.01%，不足以影響本公司之資本維持；且本次預計買回股份所需金額上限為新台幣八四、〇〇〇仟元，僅占本公司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經會計師核閱合併財務報表之流動資產新台幣一三、八五一、一八四仟元之 0.61%。
8. 買回之方式：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
9. 申報時已持有公司股份數量：六、〇〇〇、〇〇〇股。
10. 申報前三年內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
 - 第四次(一〇一年第一次)實際執行期間為一〇一年五月九日至一〇一年五月三十日，實際買回股份一、〇四六、〇〇〇股。
 - 第五次(一〇二年第一次)實際執行期間為一〇二年四月二十五日至一〇二年五月二十日，五、〇〇〇、〇〇〇股全數買回。
 - 第六次(一〇二年第二次)實際執行期間為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一〇二年七月十五日，實際買回股份一、八〇〇、〇〇〇股。
 - 第七次(一〇三年第一次)實際執行期間為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七日至一〇三年三月六日，八、〇〇〇、〇〇〇股全數買回。
 - 第八次(一〇三年第二次)實際執行期間為一〇三年八月十三日至一〇三年八月二十七日，六、〇〇〇、〇〇〇股全數買回。
11. 已申報買回但未執行完畢之情形：
 - 第四次(一〇一年第一次)及第六次(一〇二年第二次)執行期間內，為兼顧市場機制，並維護股東權益，本公司視股價變化採限價限量買回，致部份買單未能成交，而未能全數買回。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屆第十六次董事會議記錄(摘錄)

時間：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二)下午三時

第一案

案由：謹造具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 審議案。

說明：前揭相關財務報表併同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明玉、吳恪昌會計師核閱意見報告書稿，詳見附表。

第二案

案由：訂定本公司庫藏股註銷普通股之減資基準日，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本公司於第九次(一〇三年第三次)買回本公司股票七、〇〇〇、〇〇〇股辦理註銷案，依規定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應辦理註銷變更登記。

公司治理報告

- 二、本次庫藏股買回註銷股份計七、〇〇〇、〇〇〇股，減少實收資本新台幣七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 三、擬訂定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十二日為庫藏股註銷股份之減資基準日，依法完成註銷股份變更登記。
- 四、減資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為六八三、〇六三、三八〇股，實收資本為六、八三〇、六三三、八〇〇元。

第三案

案由：擬對各關係企業調整貸款利率，提請 審議案。

說明：擬配合各貸出公司向其往來銀行貸款成本之調降，自本年十一月十一日起將以下各關係企業各貸款年利率亦調整為 1.6%：

1.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對華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釜屋電機株式會社、Kamaya Electric (M) SDN. BHD之各筆資金貸與。
2. 日通工電子(股)公司對釜屋電機株式會社之各筆資金貸與。
3.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對華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綜合持股百分之百之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擬將資金貸與其持股九十九・九〇之子公司釜屋電機株式會社日幣一億九千萬元正(或等額外幣)及資金貸與釜屋電機株式會社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Kamaya Electric (M) SDN. BHD 美金一百六十萬元正，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為配合釜屋電機株式會社及 Kamaya Electric (M) SDN. BHD 營運週轉資金需求，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擬分別於一〇三年十一月貸與其資金日幣一億九千萬元正及美金一百六十萬元正(均得在本貸款總額及貸款期間內，全額或部分轉換為等額外幣)，期間均為一年，貸款利率均為年利率 1.60%，並將視該各公司資金狀況於一年內得隨時要求其提早全部或部份償還，提請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二、依本公司及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該貸與公司相關之規定辦理。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屆第十七次董事會議記錄(摘錄)

時間：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三)下午三時

報告事項：

第六案

案由：本公司恢復對華新科技慈輝社之固定捐贈，敬請 鑑查。

說明：一、本案原經第十二屆第二十七次董事會通過，因公司營運虧損，先暫停此固定捐贈，俟公司有盈餘獲利時，再依原方式進行捐贈。

二、現公司營運已穩定獲利，擬自本年度十二月起，依原方式進行捐贈，即，配合員工對慈輝社之捐贈，本公司亦以等額捐贈之，以供慈輝社進行社會公益救助等慈善活動。



公司治理報告

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綜合持股百分之百之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擬將資金分別貸與其持股百分之九十九·九〇之釜屋電機株式會社日幣十二億二千萬元及其百分之百持股之香港華新被動元件有限公司美金五百萬元，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為因應各受貸公司營運資金與支付關係人到期貸款需求，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擬於一〇三年十二月分別將資金貸與其日幣十二億二千萬元及美金五百萬元(均得在本貸款總額及貸款期間內，全額或部分轉換為等額外幣)，期間分別為一年及三年，貸款利率均為年利率 1.6%，並將視各受貸公司資金狀況於貸款期限內得隨時要求其提早全部或部份償還，提請本公司董事會議決。

二、依本公司及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該貸與公司相關之規定辦理。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經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持股九十九·九〇之孫公司釜屋電機株式會社擬向其持股百分之七十之子公司日通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資金貸與日幣四千萬元正(得在本貸款總額及貸款期間內，全額或部分轉換為等額外幣)，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為支應受貸公司營運資金及支付到期關係人借款需求，日通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擬於一〇三年十二月將資金日幣四千萬元正(得在本貸款總額及貸款期間內，全額或部分轉換為等額外幣)貸予釜屋電機株式會社，期間一年，貸款利率為年利率 1.60%，並將視該貸與公司資金狀況於一年內得隨時要求其提早全部或部份償還，提請本公司董事會議決。

二、依本公司及日通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該貸與公司相關之規定辦理。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間接綜合持股百分百之孫公司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擬將其資金貸予本公司百分百持股之匯僑(英屬維爾京群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投資之昆山華科采邑電子塑料有限公司人民幣八百萬元正，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因昆山華科采邑電子塑料有限公司持續之營運週轉需求，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擬申請於一〇三年十二月資金貸與該公司人民幣八百萬元正，期間一年，貸款為年利率 3.5%，並將視昆山華科采邑電子塑料有限公司資金狀況於一年內得隨時要求其提早全部或部份償還，提請本公司董事會議決。

二、依本公司及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該貸與公司相關之規定辦理。

第四案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稽核室業務管理規章，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依一〇三年九月二十二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36318 號函令，及一〇三年十月一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391321 號函令，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部分條文及相關格式令規定，爰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

公司治理報告

施細則及內部稽核制度。

二、修訂事項：

1.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總則」，並將「固定資產」修改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 新增「供應商管理作業」、「下腳及廢棄物管理作業」、「投資性不動產作業」、「智慧財產權之取得、維護及運用」、「個人資料保護之管理」等內控作業。
3. 將「適用國際會計準則之管理」、「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之流程」控制作業併入「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作業。
4. 將原『融資循環』中之「股務作業之管理」調整至『其他控制管理作業』。
5. 配合法令修訂，檢視其他內部控制制度，並修訂。
6. 配合以上內部控制制度修訂，內部稽核制度亦同時修訂之。
7. 配合法令修訂「稽核室業務管理規則」。
8. 本修訂依法令自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三、請詳見附件。

第五案

案由：民國一〇四年年度稽核計劃，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十三條第二項之規定，及風險評估結果擬訂民國一〇四年年度稽核計劃。

二、詳如附件。

第六案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子公司監理控制作業辦法」，提請 審議案。

說明：為符合現行法令需要，據以修改本公司現有之「子公司監理控制作業辦法」，修改後辦法如附件。

第七案

案由：本公司綜合持股百分之百之華盈科技(重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盈公司)擬將未使用之土地使用權返還重慶市永川區人民政府(以下簡稱區政府)，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華盈公司原經本公司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第十二屆第十五次董事會通過，向區政府標得永川區鳳凰湖工業園區生產用地計一〇五，一八九平方米，總價人民幣六，三二六、四萬元，並獲區政府全額補助回公司供未來擴充發展用。

二、現因華盈公司於短、中期尚無開發使用計劃，故經達成共識，擬與區政府簽訂國有土地使用權收回協議並進行將土地返還。

三、本協議簽署後，區政府將退還華盈公司已繳納的土地出讓價款及相關稅費計人民幣六，七〇〇、二萬元，華盈公司再將產業發展專項資金計人民幣六，五一六、二萬元(含契稅)返還，雙方進行土地使用權證註銷事宜。

四、相關協議簽署及後續資金與土地返還事宜擬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全權處理。

公司治理報告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屆第十一次董事會議記錄(摘錄)

時間：民國一〇四年一月六日(星期三)上午十時

第三案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提請 審議案。

說明：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現行法令需要，爰修訂會計制度，修改後之內容詳如附件。

第十九次 無摘錄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屆第二十次董事會議記錄(摘錄)

時間：民國一〇四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

第一案

案由：謹造具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前揭相關報告書及財務報表併同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明玉、吳恪昌會計師意見查核報告書稿，詳如附件。

二、前揭財務報表，於董事會通過後，待會計師查核完竣後，交監察人查核後，並提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承認。

第二案

案由：謹造具本公司一〇三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提請審議案。

說明：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詳如附件，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同第一案附件。

二、茲因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所應揭露資訊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故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第十八條之一規定，僅須出具聲明書置於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首頁。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綜合持股百分之百之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擬將資金貸與其持股九十九・九〇之子公司釜屋電機株式會社及釜屋電機株式會社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Kamaya Electric (M) SDN. BHD，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為配合釜屋電機株式會社營運週轉資金需求與提早償還關係人到期借款，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擬將資金日幣四億元正(得在本貸款總額及貸款期間內，全額或部分轉換為等額美金)於一〇四年二月貸與釜屋電機株式會社，期間一年，貸款利率為年利率 1.60%，並將視該公司資金狀況於一年內得隨時要求其提早全部或部份償還，提請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二、為支應Kamaya Electric (M) SDN. BHD營運週轉需求及提早償還關係人到期借款，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擬於一〇四年二月貸與其美金三百五十萬元整及將對其之應收款項美金一百五十萬八千一百元正轉為資金貸與(得在本貸款總額及貸款期間內，全額或部分轉換為等額外幣)，期間皆為一年，貸款利率為年利率 1.60%，並將視該受貸公司資金狀況於一年內得隨時要求其提早全部或部

公司治理報告

份償還，提請本公司董事會議決。

三、依本公司及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該貸與公司相關之規定辦理。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擬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之規定，辦理第十次(一〇四年第一次)買回本公司股票五百萬股，並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轉讓予員工，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廿八條之二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規定，擬辦理第十次(一〇四年第一次)買回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並轉讓予員工案，相關資料如下：

1. 買回股份之目的：轉讓股份予員工。
2. 買回股份之種類：普通股。
3. 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七七、五〇〇仟元。
4. 預定買回之期間：一〇四年二月二十四日至一〇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5. 預定買回之數量：五、〇〇〇仟股。
6. 買回之區間價格：每股新台幣十三．五元至十五．五元間，當公司股價低於所訂區間價格下限時，本公司得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
7. 對公司資本及財務之影響：預定買回股份總數僅佔本公司目前已發行股數六八三、〇六三、三八〇股之〇．七三%，不足以影響本公司之資本維持；且本次預計買回股份所需金額上限為新台幣七七、五〇〇仟元，僅占本公司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流動資產新台幣一四、五一六、四三六仟元之〇．五三%。
8. 買回之方式：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
9. 申報時已持有公司股份數量：無。
10. 申報前三年內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

次別	實際執行期間	實際買回股數
第四次 (一〇一年第一次)	一〇一年五月九日至一〇一年五月三十日	一、〇四六、〇〇〇股
第五次 (一〇二年第一次)	一〇二年四月二十五日至一〇二年五月二十日	五、〇〇〇、〇〇〇股全數買回
第六次 (一〇二年第二次)	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一〇二年七月十五日	一、八〇〇、〇〇〇股
第七次 (一〇三年第一次)	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七日至一〇三年三月六日	八、〇〇〇、〇〇〇股全數買回
第八次 (一〇三年第二次)	一〇三年八月十三日至一〇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六、〇〇〇、〇〇〇股全數買回
第九次 (一〇三年第三次)	一〇三年九月十五日至一〇三年十月三日	七、〇〇〇、〇〇〇股全數買回

11. 已申報買回但未執行完畢之情形：第四次(一〇一年第一次)及第六次(一〇二年第二次)執行期間內，為兼顧市場機制，並維護股東權益，本公司視股價變化採限價限量買回，致部份買單未能成交，而未能全數買回。

12. 本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請詳附件。

公司治理報告

- (二)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二條規定，需由本公司董事針對買回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案出具已考慮公司財務狀況，不影響公司資本維持之聲明書，請詳附件之董事會聲明書。
- (三) 擬請授權董事長處理相關買回事宜。
- (四) 依證交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六項規定，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一規定之關係企業或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之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所持有之股份，於本公司買回之期間內不得賣出。
- (五) 本次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決議及執行情形，將於最近一次之股東會報告。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屆第二十二次董事會議記錄(摘錄)

時間：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

第一案

案由：謹造具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表，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稅後純益新台幣五五〇、九一六、〇七三元，擬具盈餘分配表如下。

二、盈餘分配計算依本公司截至一〇四年二月十五日已發行可參與分配股數六八三、〇六三、三八〇股計算。嗣後如遇因公司買回庫藏股或庫藏股轉讓員工，致流通在外股數發生變動，股東每股配發比率因而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按除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份數額調整之。

三、上項分配，俟本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由董事會訂定現金股利分派基準日及辦理現金股利分派相關事宜。本公司現金股利分派，計算至新台幣元正（元以下全捨），其不足新台幣 1 元之部份，擬轉回未分配盈餘。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盈餘分配表			
項目	小計	合計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彌補虧損		0	
精算（損）益轉入未彌補虧損		(26,484,289)	
調整後未彌補虧損		(26,484,289)	
本期淨利		550,916,073	
彌補虧損後未分配盈餘		524,431,78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52,443,178)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471,988,606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204,920,000)	(204,920,000)	每股配發約 0.3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267,068,606	
註：另配發董監酬勞	4,406,900		依章程提列 2%
配發員工紅利-現金	11,017,200		依章程提列 5%

公司治理報告

第三案

案由：擬修定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依「上市上櫃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參考範例」修訂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如附件。

二、擬請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請於股東常會報告。

第四案

案由：擬修定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依「○○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參考範例修訂本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如附件。

二、擬請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請於股東常會報告。

第五案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擬修訂本公司章程盈餘分派相關條文，茲擬具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如附件。

二、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過後，擬提請股東常會同意。

第六案

案由：擬解除本公司已知悉之董事及經理人自營或為他人經營同類之業務其競業禁止責任，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依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長焦佑衡先生於其他同類業務公司擔任董事，擬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之規定，提請股東會解除其自就任各該同類業務公司董事之日起競業禁止之限制，連任時亦同。

公司名稱	擔任職務
精博信華實業(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第七案

案由：擬解除本公司已知悉之董事自營或為他人經營同類之業務其競業禁止責任，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依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董事焦佑鈞先生於其他同類業務公司擔任董事，擬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之規定，提請股東會解除其自就任各該同類業務公司董事之日起競業禁止之限制，連任時亦同。

公司名稱	擔任職務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聯合國際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第八案

案由：擬解除本公司已知悉之董事自營或為他人經營同類之業務其競業禁止責任，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依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

公司治理報告

- 二、本公司董事李嘉華先生於其他同類業務公司擔任董事，擬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之規定，提請股東會解除其自就任各該同類業務公司董事之日起競業禁止之限制，連任時亦同。

公司名稱	擔任職務
鴻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動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動心醫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登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第九案

案由：擬解除本公司已知悉之董事自營或為他人經營同類之業務其競業禁止責任，提請審議案。

說明：一、依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

- 二、本公司董事朱有義先生於其他同類業務公司擔任董事，擬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之規定，提請股東會解除其自就任各該同類業務公司董事之日起競業禁止之限制，連任時亦同。

公司名稱	擔任職務
精博信華實業(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第十案

案由：為定期召開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擬定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一）上午十時（報到時間自上午九時起），於桃園市楊梅區高獅路五六六之一號，本公司楊梅廠員工餐廳舉行(報到處地點同)，並自一〇四年四月十七日至一〇四年六月十五日停止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

- 二、依公司法第一七二條之一規定，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其提案及受理期間自一〇四年四月二日起至一〇四年四月十三日止，每日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受理提案處所為本公司股務辦事處（地址：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398 號 8 樓）。

三、擬具召集案由：

（一）報告事項

- 1.民國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案。
- 2.監察人審查報告。
- 3.其他報告案。

（二）承認及討論事項

- 1.承認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案。
- 2.承認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 3.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4.討論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三）臨時動議或其他相關提案。

公司治理報告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屆第二十二次董事會議記錄(摘錄)

時間：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十時

第一案

案由：謹造具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 審議案。

說明：前揭相關財務報表併同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明玉、吳恪昌會計師核閱意見報告書稿，詳見附表。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資本結構調整案，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為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公司每股獲利能力，擬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本予股東。

二、擬辦理現金減資金額新台幣 1,230,633,800 元，銷除股份 123,063,380 股，依本公司目前已發行股份總數普通股 683,063,380 股(含庫藏股 5,000,000 股)，以上述預計減少股本計算，預計減資比率約為 18%，惟減資後實收資本額、實際減資比率，以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之已發行總股數計算之。

三、依前項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每仟股減少約 180 股(即每仟股換發約 820 股)，減資後普通股不滿一股之畸零股，股東可自行在減資換股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辦事處辦理拼湊成整股，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普通股畸零股，依減資換股基準日前在股票公開集中交易市場最後交易日之收盤價給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以該收盤價承購之。

四、本次現金減資換發之新股擬採無實體發行，其權利義務均相同，俟股東常會通過並呈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會另訂減資基準日與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等相關事宜。本次現金減資基準日前，如遇因法令之修訂、主管機關之核示，或因其他客觀環境變動而需修正，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因應處理之。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間接持股百分之九十九·九〇之釜屋電機株式會社擬向對其持股百分之九十九·九〇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及對其持股百分之七十之子公司日通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分別申請於一〇四年四月資金貸與，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因應釜屋電機株式會社自有資金不足，為充實其營運資金及備清償關係人到期借款需求，該公司擬申請以下二筆資金貸與，期間均為一年，貸款利率均為年利率 1.60%，並得依資金狀況於一年內得隨時被要求提早全部或部份償還。

1.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其日幣七億七千四百八十四萬五千元正(得在本貸款總額及貸款期間內，全額或部分轉換為等額外幣)。

2.日通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其日幣四億六千萬元正(得在本貸款總額及貸款期間內，全額或部分轉換為等額外幣)。

二、依本公司及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及日通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該貸與公司相關之規定辦理。

公司治理報告

第七案

案由：本公司對華新科技慈輝社固定捐贈，訂定年度捐贈總額上限，提請 審議案。

說明：一、本案原經第十三屆第十七次董事會通過，本公司固定每月對該社捐贈，依每月所有慈輝社社員捐贈總金額，公司每月亦同金額捐贈該社在案。

二、現依主管機關要求需增訂每年捐贈金額之上限：因本公司自一〇三年十二月至目前為止，單月捐贈最高金額為新台幣七〇，四八八元，故擬據以訂定本公司每年捐贈金額最高以新台幣一百萬元為上限。

第八案

案由：擬增列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討論事項，提請 審議案。

說明：就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業於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三日經第十三屆第二十一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茲因事實需要，擬增列討論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外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本結構調整案。

增列後本次股東常會之召集事由如下：

（一）報告事項

- 1.民國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案。
- 2.監察人審查報告。
- 3.其他報告案。

（二）承認及討論事項

- 1.承認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案。
- 2.承認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 3.討論本公司資本結構調整案。
- 4.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5.討論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6.討論修訂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7.討論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三）臨時動議或其他相關提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 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4年5月31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主管	李定珠	88.07.01	103.08.01	職務調整

公司治理報告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明玉	103.01.01~103.12.3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恪昌	103.01.01~103.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0	1,168	1,168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0	0	0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900	0	4,900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0	0	0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0	0	0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0	0	0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明玉	4,900		99		1,069	1,168	103.01.01~103.12.31	其他主係： 1. 移轉定價報告 2. 審計代墊款 3. 投資諮詢
	吳恪昌							103.01.01~103.12.31	

(一)公司本年度未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之情事。

(二)本年度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未達百分之十五以上。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為配合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第四季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由吳恪昌及洪國田會計師更換為邱明玉及吳恪昌會計師。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 (一)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無任職於簽證會計師及其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事；
- (二) 本公司自行評估所聘任之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相關程序，其並未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也非本公司之股東，亦未在本公司支薪且非本公司之利害關係人，符合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相關規範。

公司治理報告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 名	103 年度		本年度截至 4 月 17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焦佑衡	3,663,312	0	1,887,000	0
董事	華新麗華(股)公司	0	0	0	0
董事	焦佑鈞 華新麗華(股)公司代表	0	0	0	0
董事	智嘉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董事	葉培城 智嘉投資(股)公司代表	0	0	0	0
董事	李嘉華	0	0	0	0
董事	朱有義	24,506	0	0	0
董事	顧立荊	800,000	0	200,000	0
監察人	華邦電子(股)公司	0	0	0	0
監察人	文德誠 華邦電子(股)公司代表	0	0	0	0
監察人	歐陽自坤	0	0	0	0
監察人	于鴻祺	0	0	0	0
百分之十大股東	華新麗華(股)公司	0	0	0	0
總經理	顧立荊	800,000	0	200,000	0
副總經理	黃義鎮	346,000	0	120,000	0
副總經理	張家寧	58,085	0	110,000	0
副總經理	張瑞宗	340,000	0	40,000	0
協理	洪志謀	207,082	0	102,000	0
協理	邱郁盛	(38,640)	0	90,000	0
協理	陳桂成	117,000	0	(9,000)	0
協理	廖哲瑛	34,051	0	46,000	0
協理	黃文智	150,000	0	(70,000)	0
協理	林憲聰	65,000	0	(20,000)	0
協理	張永發	123,000	0	0	0
協理	陳達人	0	0	0	0
協理	朱文元	0	0	0	0
協理	柯福富	87,000	0	(28,000)	0
協理	楊進興	200,000	0	20,000	0
協理	張松齡(註一)	117,000	0	0	0
協理	李定珠	237,161	0	90,000	0
財會主管	葉澤光	139,000	0	22,000	0
稽核主管	盧文娟	0	0	(5,168)	0

註：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皆非關係人。

註一：一〇三年五月十五日新就任。一〇三年度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之計算期間為一〇三年五月十五日
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治理報告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持股比例前十大股東相互間關係人表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 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125,001,738	18.30%	無	無	無	無	華東科技	華新麗華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焦佑衡	華新麗華之董事	
							華邦電子	華新麗華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瀚宇博德	華新麗華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華科采邑	華新麗華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佑倫	3,738,789	0.55%	0,	0	無	無	華東科技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焦佑衡	二親等關係	
							華邦電子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瀚宇博德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華科采邑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39,768,432	5.82%	無	無	無	無	華新麗華	瀚宇博德董事	
							華東科技	瀚宇博德董事長與華東科技董事長為 同一人	
							華邦電子	瀚宇博德董事長係華邦電子董事長二 等親以內親屬	
							焦佑衡	係瀚宇博德董事長	
							華科采邑	瀚宇博德董事長與華科采邑董事長為 同一人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佑衡	15,880,044	2.32%	48,939	0.007%	無	無	華新麗華	華新麗華董事	
							華東科技	係華東科技董事長	
							華邦電子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焦佑衡	本人	
							華科采邑	係華科采邑董事長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780,822	2.75%	無	無	無	無	華新麗華	對華東科技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焦佑衡	華東科技董事長	

104 年 4 月 17 日

公司治理報告

									華東科技董事長與華邦電子董事長為一親等關係	華邦電子									
									華東科技董事長與瀚宇博德董事長為同一人	瀚宇博德									
									華東科技董事長與華科采邑董事長為同一人	華科采邑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佑衡	15,880,044	2.32%	48,939	0.007%	無	無	無	無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華新麗華									
									本人	焦佑衡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華邦電子									
									係瀚宇博德董事長	瀚宇博德									
									係華科采邑董事長	華科采邑									
焦佑衡	15,880,044	2.32%	48,939	0.007%	無	無	無	無	華新麗華董事	華新麗華									
									華東科技董事長	華東科技									
									係華邦電子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華邦電子									
									瀚宇博德董事長	瀚宇博德									
									華科采邑董事長	華科采邑									
匯豐銀行託管金英證券私人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4,179,000	2.08%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2,869,806	1.88%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華新麗華董事長係華邦電子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華新麗華									
									華邦電子為華東科技董事，華東科技董事長係華邦電子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華東科技									
									係華邦電子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焦佑衡									
									瀚宇博德董事長係華邦電子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瀚宇博德									
									華科采邑董事長係華邦電子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華科采邑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佑鈞	3,081,376	0.45%	0	0	無	無	無	無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華新麗華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華東科技									
									二親等關係	焦佑衡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瀚宇博德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華科采邑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11,487,242	1.68%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對華科采邑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華新麗華									

公司治理報告

										華科采邑董事長		
										華科采邑董事長與華邦電子董事長為一親等關係		
										華科采邑董事長與瀚宇博德董事長為同一人		
										華科采邑董事長與華東科技董事長為同一人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佑衡	15,880,044	2.32%	48,939	0.007%	無	無	無	無	焦佑衡	華新麗華	華新麗華董事	
										華東科技	華東科技董事長	
										華邦電子	係華邦電子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瀚宇博德	瀚宇博德董事長	
										焦佑衡	本人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葉培城	9,389,770	1.37%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次元新興 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8,979,230	1.3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匯豐銀行託管上海匯豐銀行一 客戶帳戶	7,603,970	1.1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持股比率」之計算係以普通股股本股數

公司治理報告

十、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104 年 03 月 31 日

轉 投 資 事 業(註)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	79,843,715	43.13	807,729	0.44	80,651,444	43.57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91,464,788	20.08	75,000,244	16.47	166,465,032	36.55
匯僑(英屬維京群島)投資(股)公司	28,400,000	100.00	0	0	28,400,000	100.00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132,888,547	91.58	12,213,358	8.42	145,101,905	100.00
華科采邑(股)公司	36,922,552	26.62	57,453,478	41.43	94,376,030	68.05
華成自動化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	43.90	0	0	900,000	43.9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一)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86.5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10,000,000	1,1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盈餘轉增資 10,000 萬元，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用以保留自有資金繼續支應擴廠計畫 86.6.2(86)台財證字第 43447 號核准
87.6	10	174,000,000	1,740,000,000	121,000,000	1,210,00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盈餘轉增資 11,000 萬元，每股面額 10 元。用以保留自有資金繼續支應擴廠計畫 87.7.4(87)台財證(一)字第 57096 號核准，另保留 50,000 萬元，供發行附轉換股份之公司債。
89.3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141,000,000	1,41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增資 20,000 萬元，每股面額 10 元。用以新增廠房、擴充生產設備。89.2.8(89)台財證字第 17508 號核准另保留 50,000 萬元，供發行附轉換股份之公司債。
89.11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185,000,000	1,85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增資 44,000 萬元，每股面額 10 元。用以新增廠房、擴充生產設備。89.10.11(89)台財證(一)字第 85520 號核准另保留 50,000 萬元，供發行附轉換股份之公司債。
90.11	10	423,900,000	4,239,000,000	262,978,500	2,629,785,000	盈餘轉增資	無	盈餘轉增資 77,978.5 萬元，每股面額 10 元。用以支應未來資本支出及充實支出及營運資金。90.7.18(90)台財證(一)字第 146155 號核准另保留 80,000 萬元，供發行附轉換股份之公司債，另保留 10,000 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92.01	10	423,900,000	4,239,000,000	281,844,452	2,818,444,52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增加股本 188,659,520 元
92.04	10	423,900,000	4,239,000,000	285,257,576	2,852,575,76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增加股本 34,131,240 元

募資情形

92.07	10	423,900,000	4,239,000,000	305,942,613	3,059,426,13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增加股本 206,850,370 元
92.09	10	423,900,000	4,239,000,000	336,141,452	3,361,414,520	1.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股本增加 2. 盈餘轉增資	無	1. 增加股本 209,288,390 元 2. 增盈餘轉資 9,270 萬元，每股面額 10 元。用以支應未來資本支出及充實支出及充實營運資金。92.7.8(92)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0463 號核准,另保留 20,000 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92.12	10	423,900,000	4,239,000,000	353,558,895	3,535,588,95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增加股本 174,174,430 元
93.06	10	520,000,000	5,200,000,000	366,482,039	3,664,820,390	1.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股本增加 2. 盈餘轉增資	無	1. 增加股本 48,958,340 元 2. 盈餘轉增資 8,027.31 萬元，每股面額 10 元。用以支應未來資本支出及充實支出及充實營運資金。93.5.12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19967 號核准,另保留 20,000 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93.08	10	52,000,000	5,200,000,000	390,740,514	3,907,405,140	合併一等高致股本增加	無	增加股本 242,584,750 元，每股面額 10 元。證期一字第 0930128887 號核准。
94.01	10	520,000,000	5,200,000,000	392,103,378	3,921,033,78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增加股本 13,628,640 元
94.04	10	520,000,000	5,200,000,000	394,829,106	3,948,291,06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增加股本 27,257,280 元
94.08	10	520,000,000	5,200,000,000	403,590,286	4,035,902,860	盈餘轉增資	無	盈餘轉增資 8,761.18 萬元，每股面額 10 元。用以支應未來資本支出及充實支出及充實營運資金。94.7.5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6941 號，另保留 20,000 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94.09	10	520,000,000	5,200,000,000	507,156,810	5,071,568,100	合併匯僑工致股本增加	無	增加股本 1,052,835,800 元，每股面額 10 元。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9693 號核准。並同時註銷原匯僑工持有本公司股本 17,170,560 元。
94.11	10	520,000,000	5,200,000,000	514,656,810	5,146,568,100	股份交換信昌電股票	無	增加股本 75,000,000 元，每股面額 10 元。金管證一字第 0940143065 號核准。
95.01	10	520,000,000	5,200,000,000	515,298,810	5,152,988,10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增加股本 6,420,000 元，每股面額 10 元。

募資情形

95.04	10	592,000,000	5,920,000,000	557,909,252	5,579,092,520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股本增加 2.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1. 增加股本 17,270,000 元 2. 增加股本 408,834,420 元
95.07	10	660,000,000	6,600,000,000	558,262,696	5,582,626,960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股本增加 2.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1. 增加股本 1,445,000 元 2. 增加股本 2,089,440 元
95.09	10	660,000,000	6,600,000,000	587,999,896	5,879,998,960	1. 盈餘轉增資 2.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1. 盈餘轉增資 29,569.2 萬元，每股面額 10 元。用以支應未來資本支出及充實營運資金。 95.7.11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9720 號，另保留 20,000 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 增加股本 1,680,000 元
96.01	10	660,000,000	6,600,000,000	592,177,386	5,921,773,860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股本增加 2.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1. 增加股本 14,640,000 元 2. 增加股本 27,134,900 元
96.04	10	660,000,000	6,600,000,000	593,322,886	5,933,228,860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1. 增加股本 11,455,000 元
96.07	10	660,000,000	6,600,000,000	594,816,236	5,948,162,360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股本增加 2.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1. 增加股本 12,000,000 元 2. 增加股本 2,933,500 元
96.10	10	660,000,000	6,600,000,000	595,480,665	5,954,806,650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股本增加 2.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1. 增加股本 1,400,000 元 2. 增加股本 5,244,290 元

募資情形

97.01	10	660,000,000	6,600,000,000	595,653,665	5,956,536,65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增加股本 1,730,000 元
97.04	10	660,000,000	6,600,000,000	595,738,665	5,957,386,65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增加股本 850,000 元
97.07	10	660,000,000	6,600,000,000	596,038,665	5,960,386,65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增加股本 3,000,000 元
97.10	10	800,000,000	8,000,000,000	667,128,265	6,671,282,650	盈餘轉增資致股本增加	無	盈餘轉增資 71,089.6 萬元，每股面額 10 元。用以支應未來資本支出及充實營運資金。97.7.31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8713 號，另保留 20,000 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98	08	800,000,000	8,000,000,000	663,802,265	6,638,022,650	註銷庫藏股致股本減少	無	減股本 33,260,000 元
99	04	800,000,000	8,000,000,000	663,829,265	6,638,292,65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增加股本 270,000 元
99	07	800,000,000	8,000,000,000	663,963,765	6,639,637,65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增加股本 1,345,000 元
100	01	800,000,000	8,000,000,000	663,988,765	6,639,887,65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增加股本 250,000 元
100	05	800,000,000	8,000,000,000	664,343,765	6,643,437,65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致股本增加	無	增加股本 3,550,000 元
100	09	800,000,000	8,000,000,000	690,063,380	6,900,633,800	盈餘轉增資致股本增加	無	盈餘轉增資 25,719.615 萬元，每股面額 10 元。用以支應未來資本支出及充實營運資金。100.7.11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1886 號，另保留 20,000 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3	11	800,000,000	8,000,000,000	683,063,380	6,830,633,800	註銷庫藏股致股本減少	無	減股本 70,000,000 元

募資情形

(二)股份種類

104年4月17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1)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83,063,380 股	116,936,620 股	800,000,000 股	

註 1：屬上市公司股票(包括公司至本年股東常會股東最後過戶日時買回本公司股份 4,842,000 股)。

二、股東結構

104年4月17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5	20	69	53,774	127	53,995
持有股數	4,984,006	11,802,075	243,110,058	333,906,070	89,261,171	683,063,380
持股比例	0.73%	1.73%	35.59%	48.88%	13.07%	100.00

註：「持股比例」之計算係以普通股股本股數(包括公司至本年股東常會股東最後過戶日時買回本公司股份 4,842,000 股)

註：陸資持股比例 0.0002%

三、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4年4月17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 至 999	26,146	5,297,201	0.78
1,000 至 5,000	17,640	39,334,762	5.76
5,001 至 10,000	4,581	32,680,877	4.78
10,001 至 15,000	2,101	24,606,833	3.60
15,001 至 20,000	823	14,820,892	2.17
20,001 至 30,000	1,004	24,342,052	3.56
30,001 至 40,000	418	14,399,814	2.11
40,001 至 50,000	273	12,520,029	1.83
50,001 至 100,000	502	35,173,320	5.15
100,001 至 200,000	257	35,300,265	5.17
200,001 至 400,000	127	34,548,019	5.06
400,001 至 600,000	36	17,013,910	2.49
600,001 至 800,000	21	14,618,896	2.14
800,001 至 1,000,000	9	7,992,101	1.17
1,000,001 以上	57	370,414,409	54.23
合 計	53,995	683,063,380	100.00

註：1. 無特別股

2. 「持股比例」之計算係以普通股股本股數(包括公司至本年股東常會股東最後過戶日時買回本公司股份 4,842,000 股)

募資情形

四、主要股東名單：持有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04年 4 月 17 日

股 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125,001,738	18.30 %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39,768,432	5.82 %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780,822	2.75 %
焦佑衡	15,880,044	2.32 %
匯豐銀行託管金英證券私人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4,179,000	2.08%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2,869,806	1.88 %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11,487,242	1.68 %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389,770	1.37 %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8,979,230	1.31 %
匯豐銀行託管上海匯豐銀行一客戶帳戶	7,603,970	1.11 %

註：「持股比率」之計算係以普通股股本股數(包括公司至本年股東常會股東最後過戶日時買回本公司股份4,842,000股)

募資情形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元；股

年 度		102 年	103 年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項 目				
每股市價	最高	8.86	13.65	15.90
	最低	6.57	7.91	11.55
	平均	7.53	10.50	13.72
每股淨值 (註 1)	分配前	19.13	21.13	21.08
	分配後	19.13	20.83	不適用
每股盈餘(虧損)	加權平均股數	684,750,714	680,236,339	678,854,380
	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前	(0.74)	0.81	0.20
	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後	(0.74)	0.81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	0.3(註 5)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2)	不適用	12.96	不適用
	本利比(註 3)	不適用	35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4)	不適用	2.86%	不適用

註 1：係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計算。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每股盈餘，若當年度每股盈餘為負數，則不適用。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每股現金股利，若不予分配現金股利，則不適用。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若不予分配現金股利，則不適用。

註 5：此項盈餘分配乃依本公司一〇四年二月十五日已發行可參與分配股數六八三、〇六三、三八〇股計算。

募資情形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股利政策

本公司會計年度決算有當期淨利時，除依法備繳所得稅及彌補歷年虧損外，應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或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如尚有盈餘得酌予保留一部分外，其餘依下列原則分派：

-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員工包括經董事會決議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其餘為股東股利，本項數額得經股東會決議先提列部分或全部作為一般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分派之。

本公司盈餘之分派除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條之規定辦理外，當年度分派之股東股利中以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超過百分之五十為原則，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惟公司取得足夠資金支應該年度資金需求時，上述發放現金比例得酌予提高至百分之一百。前項所列，本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情況並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及發放方式。

(二)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擬議股利分派情形:詳八說明。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單位:新台幣/元)			\$6,830,634 千元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0.3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 股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註
	稅後純益		註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註
	每股盈餘		註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註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註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	擬制每股盈餘	註
	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	擬制每股盈餘	註
	轉增資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	擬制每股盈餘	註
	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尚未發生須強制公開民國一百零四年度財務預測資訊之情形，故不適用。

公司負責人：



經理：



承辦人：



募資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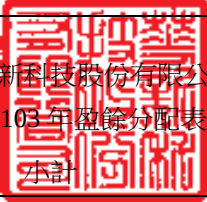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詳六之(一)說明。
- (二) 本期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估列金額與股東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於股東常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 (三) 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及盈餘分派資訊：

1. 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15,424,100 元

項 目	103 年度 估列數	104/03/23 董事會決議通過	差異數	會計處理
董監事酬勞	7,345	4,407	2,938	會計估計變動
員工現金紅利	18,362	11,017	7,345	會計估計變動

2. 擬議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每股配發約 0.3 元) 總金額：204,920,000 元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盈餘分配表			
項目	小計	合計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彌補虧損		0	
精算(損)益轉入未彌補虧損		(26,484,289)	
調整後未彌補虧損		(26,484,289)	
本期淨利		550,916,073	
彌補虧損後未分配盈餘		524,431,78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52,443,178)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471,988,606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204,920,000)	(204,920,000)	每股配發約 0.3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267,068,606	
註：另配發董監酬勞	4,406,900		依章程提列 2%
配發員工紅利-現金	11,017,200		依章程提列 5%

3.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0%

- (四) 上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0 元及董監事酬勞現金 0 元，前項決議與原董事會之決議一致。

募資情形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4 年 5 月 31 日

買回期次	第七次 (一〇三年第一次)	第八次 (一〇三年第二次)	第九次 (一〇三年第三次)	第十次 (一〇四年第一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3.1.27~103.3.20	103.8.13~103.8.27	103.9.15~103.10.3	104.2.25~104.4.15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 8 元至 10 元	每股 10.5 元至 13.5 元	每股 11 元至 12 元	每股 13.5 元至 15.5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8,000,000 股	普通股 6,000,000 股	普通股 7,000,000 股	普通股 5,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72,386,764 元	新台幣 71,026,206 元	新台幣 80,822,034 元	新台幣 75,037,108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8,000,000 股	6,000,000 股	7,000,000 股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0 股	5,0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0%	0.73%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 (二)、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 (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此情形。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此情形。

十五、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無此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本公司目前主要業務為積層陶瓷晶片電容、晶片電阻、高頻/射頻元件、圓板電容、突波吸收器、氧化鋅變阻器、晶片保險絲、介電瓷粉、半導體陶瓷電容器瓷片、二極體、電感之製造、加工與銷售。

2.營業比重

營業項目	母公司個別營業比重	全球營業比重
積層陶瓷晶片電容	67.7%	52.7%
晶片電阻	17.4%	27.7%
圓板電容	1.7%	4.8%
薄膜電容	0.0%	2.8%
高頻/射頻元件	8.1%	5.1%
其他	5.1%	6.9%
合 計	100%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積層陶瓷晶片電容(MLCC)及晶片排容(MLCC Array)
- (2)晶片電阻(Chip-R)及晶片排阻(Chip-R Array)
- (3)圓板電容(DISC)
- (4)射頻元件(RF Components)
- (5)氧化鋅變阻器(Varistor)
- (6)電感(Inductor)
- (7)晶片保險絲(Chip Fuse)
- (8)介電瓷粉
- (9)半導體陶瓷電容器瓷片
- (10)二極體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項目

項次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新商品應用範圍
(1)	高容量晶片積層陶瓷電容	通訊及資訊、消費性電子產品
(2)	多連式晶片積層陶瓷電容 (排容, array)	通訊、液晶顯示器及資訊、消費性電子產品、車用電子產品
(3)	薄型化及小型化晶片積層陶瓷電容	通訊、液晶顯示器及資訊、消費性電子產品、穿戴式電子產品
(4)	車用積層陶瓷電容	車用電子產品
(5)	NPO 卑金屬晶片積層陶瓷電容	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6)	低噪音晶積層陶藝電容	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7)	高可靠度晶片積層陶瓷電容	車用電子產品、工業/軍事/航太 電子設備

營運概況

(8)	薄膜精密型晶片電阻	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9)	小型化車用精密薄膜晶片電阻	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10)	小型化及多連式晶片電阻 (array) :	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11)	精密型電流偵測晶片電阻	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12)	藍芽 (Bluetooth) 與無線網路 (WLAN 802.11ac) 應用相關元件與模組	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13)	小型化 LTE 多頻段開關模組	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14)	MoCA 應用之相關低損耗帶通/低通濾波器:	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15)	符合 AEC-Q200 車用藍芽濾波器	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16)	IOT 應用之濾波器	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17)	NFC/WPC 天線	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18)	小型化超薄 IOT 應用天線產品	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二)產業概況:

1.被動元件產業之現況

電容、電阻及電感為被動元件三大主要產品，提供電流/電壓控制、電能暫存、雜訊抑制/過濾…等功能，乃確保各類電子產品 IC 與顯示卡等核心主動元件正常工作之關鍵零組件，順應電子產品之微型化、高頻化、功能整合、高速運算、高傳輸、高移動性、低耗能發展趨勢，晶片型被動元件具備體積較小、頻率特性佳、適合自動化大量生產，且印刷電路板背面無需鑽洞銲接可雙面利用提高線路密集程度等優勢，被廣泛使用於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穿戴式裝置與物聯網通訊模組與車用電子等 3C 產業。

其中電容器無論從全球被動元件出貨量或全球產值來看，皆為佔比最高之產品，根據 Paumanok Research 統計，2014 年的全球電容器出貨量約佔整體被動元件出貨量之 52%（電阻與電感則分別佔 45%及 3%），若以產值計，因平均單價較電阻高，電容器更佔整體被動元件產值近 77%，乃各元件廠商能否躋身一線大廠的關鍵產品。(資料來源: Paumanok, March 2015)

相較於電容與電阻對於電子產品的絕對必要性，利用電路中電流通過而形成之磁場效應抵抗、控制電流的電感使用量較少，但因為電感平均單價較電容與電阻高出許多，儘管電感只佔全球被動元件使用量 3%，整體市場值佔比近 11%，仍為業界關注之重要產品。(資料來源: IEK 產業情報網, October, 2014)

晶片型電阻、電容及感控元件產業目前仍為日系廠商所主導，其中尤以 MLCC 最具代表性，日系廠商在材料科學上較佔優勢，掌握關鍵技術如粉末與溶劑配方，多著重於高容、高壓等高附加價值產品，同時，為降低人員與研發成本，2011 年起日系廠商逐步擴充中國大陸等海外地點產能。反觀國內廠商則藉由日商釋出之標準型產品市場，逐步擴大規模經濟，配合國內電子組裝業之供應鏈，在資訊電子應用市場佔有一席之地。在多年的摸索後逐步提昇對粉末及製程技術之自主性、以技術提昇以及產業內之水平整合與策略聯盟加強產品銷售優勢，擺脫殺價競爭之惡性循環，並積極切入市場規模持續成長之智慧型手機、觸控式平板電腦、物聯網(IoT)穿戴裝置、智慧電視、無線網路通訊、LED 照明應用等市場、車用電子及高通頻工業應用，獲取較高之利潤。

營運概況

近年來，日系廠商受惠於日幣對美金匯率重貶影響，提昇了日系廠商價格競爭能力，至於韓系廠商則憑藉著韓系消電品牌大廠節節上升的市占率，透過一條鞭的策略強化垂直議價能力，逐步壓縮日本與台灣廠商的獲利空間。

2014 年儘管智慧型手機成長高峰期已過，因單位被動元件耗用量較一般手機大，仍為元件市場注入主要成長動能，另一方面，平板觸控 tablet 雖成長依舊，卻因擠壓單位耗用量較高的筆記型與 desktop 電腦市場，PC&P 整體需求量僅小幅成長；2014 年電容、電阻及電感合併全年整體市場，全年消耗量成長 10.7%，達 3,371 Bpcs，惟因日幣重貶影響，市場產值僅微幅增加至 236 億美元，區域表現以中國大陸及發展中國家為最佳。(資料來源: Paumanok, March 2015)

2. 被動元件產業發展趨勢

隨著移動應用(mobile app)快速蓬勃發展，無線通訊設與數位多媒體產品持續向小型化與高移動性發展，而電容、電阻及高頻等被動元件的使用量亦因應產品高階化而增加。也因如此，手機、交換機、伺服器、路由器與基地台等通訊應用設備乃逐漸成為被動元件主要使用大宗，其次為 PC 暨週邊設備和消費電子產品；而汽車電子則受到導航與娛樂功能的整合趨勢而增加高階被動元件的使用量。

展望 2015 年，受全球總體經濟數據逐步朝向正向發展，2015 至 2016 年全球平均 GDP 成長率分別為 3.5%與 3.7%（資料來源: IMF, Jan. 19, 2015），先進國家的消費電子市場緩步回溫，可望帶動高階電子產品市場，再加上穿戴裝置市場可逐步擴展等，將帶動被動元件產業將回歸溫和的成長態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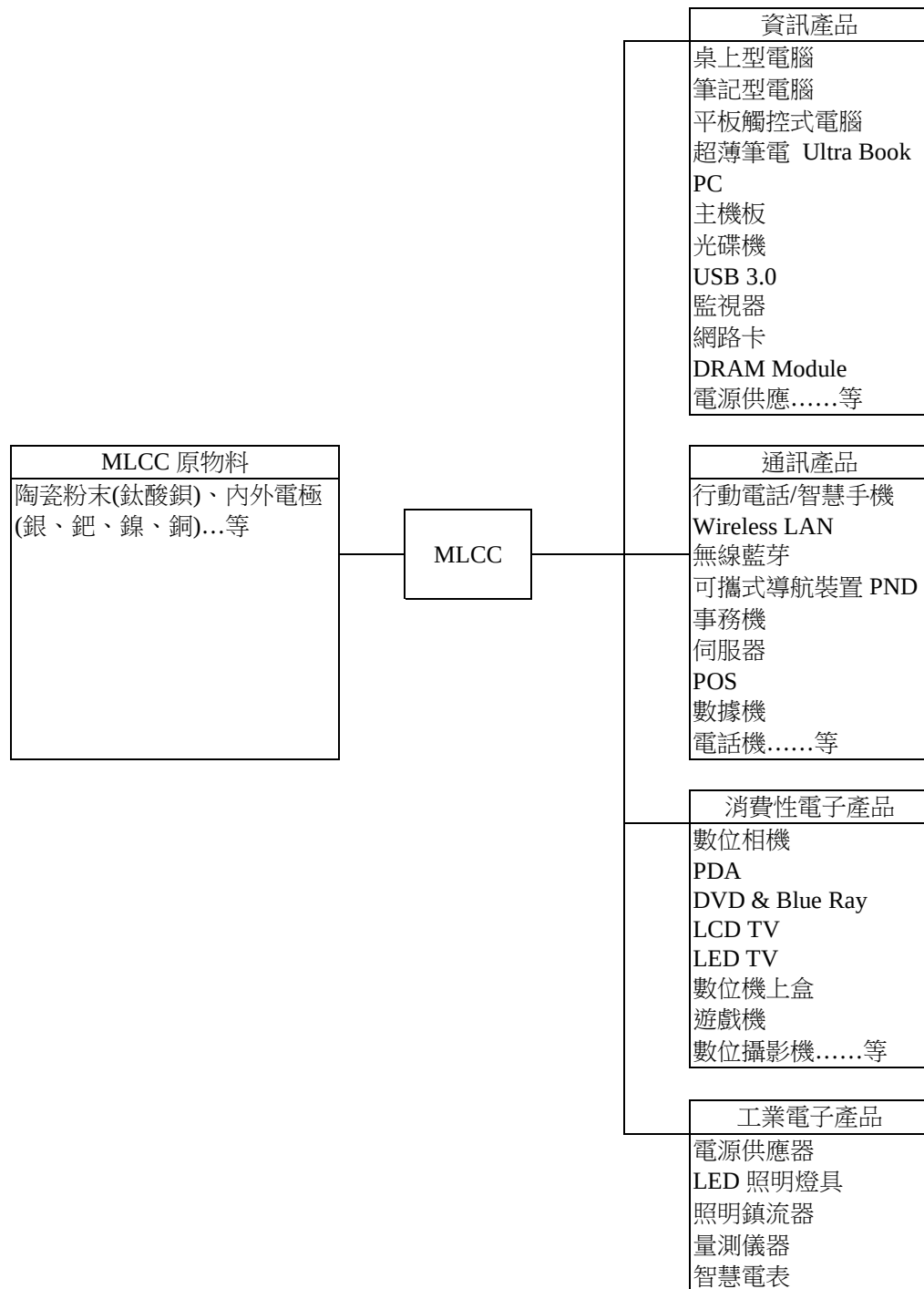
隨著智慧型手機從 3G 進入 4G 時代，被動元件的使用量均有相當程度提升，並且在 4G 手機換機的終端需求下，被動元件廠商的出貨量預計仍然會持續增加，儘管傳統手機轉換智慧型手機速度趨緩，產品高階化促成單位元件耗用量增加，仍可望為產業成長帶來正面助益；惟智慧手機整合音頻及視頻影像應用持續擴大，致使 MP3、DV、數位相機、遊戲主機及導航儀等消費性電子產品顯得多餘。另一方面，低元件耗用量平板觸控電腦雖仍將繼續對高用量筆記型與傳統桌上型電腦造成出貨壓力，不過受微軟 XP 停止支援服務影響，預期將帶動 NB/PC 企業換機潮。

相較之下，車用電子與醫療方面的需求則保持穩定成長。同時物聯網和可穿戴式電子設備則有望成為帶動另一波被動元件需求成長的明日之星，惟開發中新興市場滲透率帶來的高速成長期仍需要一段時間。依 Paumanok 研究報告，2015 年全球被動元件產值可達 244.5 億美元，成長率約 3.8%；在需求量方面，全球被動元件需求量預估將達 3,613.9Bpcs，較 2014 年成長約 7.2%。(資料來源: Paumanok, March 2015)

3.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以本公司主要產品 MLCC 之上、中、下游關聯分析，其上游所需之原料主要為陶瓷粉末及內外電極材料，目前主要仰賴國外進口，且價格高昂，故業界多積極擴充量產規模，以降低採購成本並自行開發原料，如陶瓷粉末配方等；目前台灣 MLCC 廠商產能集中於 0201、0402、0603、0805 以上尺寸，以資訊應用市場為主，應用於通訊產品與數位電子產品之 0201 與高電容 MLCC，則以日製產品為大宗。

營運概況



4.產品之各種發展方向與趨勢及競爭情形

- 小型化與薄型化：受智慧手機、Phablet、觸控式平板電腦及 ultrabook PC 等移動設備持續獲消費者青睞，穿戴裝置需求量逐漸上揚，被動元件將維持小型化發展趨勢。晶片電阻 01005 尺寸大量使用中，晶片電容在 PA 模組則快速導入 01005 尺寸。
- 高頻化：從 3G 通訊到 3.5G 以及 LTE 4G, 甚至到 60GHz 的應用等等的發展日趨成熟，加上網路通 Wi-Fi，bluetooth 藍芽需求應普遍化，被動元件在高頻部份需求亦日益增加，對被動元件性能的要求也越來越高。高頻 MLCC 大宗以

營運概況

0201 為主。

- 高可靠度設計：例如車用電子必須滿足 AEC-Q200 的品質要求、十年以上使用壽命、Chip-R 抗硫化、提高 MLCC 耐彎曲強度、照明類應用耐高溫的需求，.....等等。目前日系及美系被動零件廠為主要供應商，但近來日系廠已漸導入台系貨源以尋求成本改善。
- 2015 年全球被動元件產業將回歸溫和的成長態勢，主要終端應用包括中國大陸品牌智慧型手機、以及物聯網(IoT)及車聯網應用驅動的通訊模組需求，另在汽車應用胎壓偵測已漸為標準配備。2015 年全球 LED 照明銷售值滲透率將介於 27~28%間，也就是仍有 7 成以上市場未被 LED 光源所取代，故主要區域 LED 照明市場規模將持續成長。其中，北美、歐洲、大陸、印度因滲透率未滿 3 成，且持續擴大 LED 照明銷售量，預估 2015 年增率將介於 30~50%間；同時，相關網通設備，儲存設備及電源模組部份的需求，均將提升高頻、高壓、小尺寸、車用 MLCC 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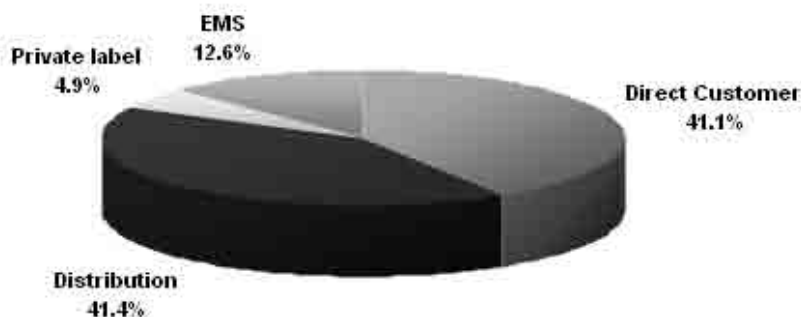
5.因應被動元件產業發展趨勢之因應策略

透過同業品牌代工協議、收購特殊暨加值被動元件製造同業，以擴大補強其產品線規劃；或從上游端材料控制到下游加值多功元件客製與模組製造方面進行垂直整合，均是多數被動元件廠商擴展的常見手段。

有鑒於下游客戶逐漸將生產基地移至中國，並為逐步開發中國內需的廣大市場，華新科自 2001 年即透過 100%控股之子公司，在中國東莞及蘇州設立後段製造廠。自 2003 年底，華新科更進一步深耕中國市場，並增加投資，於 2004 年將 MLCC 及 Chip-R 全製程製造引進東莞。另為擴大其國際銷售通路，自 2001 年起，與歐、美、日、韓等國際大廠展開策略聯盟，另更積極利用購併擴大營業規模及市佔率，分別於 2001 年併購 NEC 旗下日通工電子，並於 2003 年藉由認購現金增資私募股票的方式，與台灣上市被動元件同業匯僑工業及一等高科技策略聯盟，並於 2004 年 2 月與 2005 年 4 月分別宣佈與一等高科技和匯僑工業合併；2005 年 10 月與信昌電子策略聯盟，緊接著在 2006 年 4 月併購日本 Kamaya；2007 年年初藉由股權交易方式入主以生產電感為主的弘電電子，整合不同公司的產品優勢，達到產品多元化與產量規模經濟之績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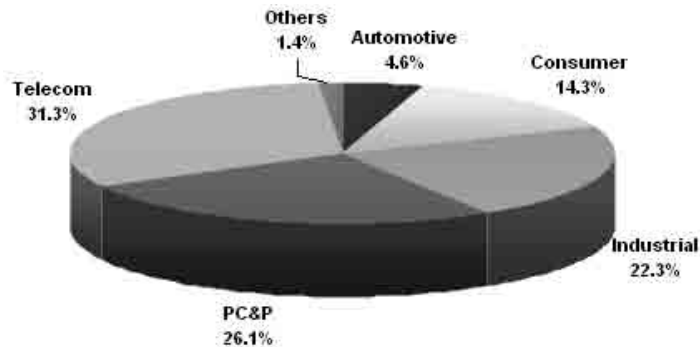
華新科技深信研發(R & D)是未來核心競爭力的基礎，亦是未來強化產品組合及獲利之根源，故除了已於日本成立研發中心與實驗工廠外，過去幾年，平均每年投資近 3%之營收于研發，其範圍包含材料及各種新產品，產品銷售更從過去以資訊產品為主，跨足至通訊、消費性電子、車用電子、工業電子等多樣化產品。

2014年華新科整體營業額之銷售通路別分析



營運概況

2014年華新科整體營業額之客戶產業別分析



2008 年年初，華新科技宣佈匯僑國際與一等國際、信昌電子與弘電電子合併，調整產品結構，增加高毛利產品產出。2009 年，華新科技更進一步將匯僑國際併入華新科技，將旗下海內外資源再次規劃整合，以增加效率與經濟效益。同時，減少低毛利產品產出。以多角化的經營與佈局，立基於被動元件產業，提昇競爭力。

近年來單機被動元件使用量大的 PC 與 NB 受智慧型手機與元件使用量較少的平板電腦侵蝕，PC 對被動元件市場總產值貢獻連年萎縮；相較之下，被動元件應用於車用電子方面與醫療設備則穩定成長，有鑑於此，華新科技在電容與電阻產品線均另行規劃車用規格的系列，車用電子方面營收貢獻亦自 2008 年不到 1%，2014 年已提升至 4.6%。

2014 年，華新科技擴增電感產品規劃，提供各式電感如積層電感、繞線晶片式電感、空心線圈和繞線式功率電感以符合最佳應用設計。預期可滿足電源、通訊及一般電子產業在電感產品應用的需求並強化其一站式購足被動元供應商的承諾。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年度	截至104年3月31日
研發費用	383,610	97,448
佔營收%	2.65%	2.62%

營運概況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開 發 成 功 之 技 術 或 產 品
1.共 9 項專利申請 (1)適用長期演進技術之天線 (2)高頻抑制多工器 (3)適用不同頻帶的方向耦合器 (4)具半集總電路的微型雙工器 (5)微型化非平衡至平衡訊號轉換器 (6)微型化高 Q 值濾波器 (7)低溫異質共燒磁性介電陶瓷複合材料及其製法 (8)薄膜電阻器 (9)薄膜電阻器製法 2.研發並成功量產 (1)適用於 LTE 之小型化 EMI 雜訊抑制濾波器 (2)LTE 頻段應用之開關模組 (3)超低損耗之 MoCA 帶通濾波器 (4)精密車規符合 AEC-Q200 薄膜電阻 (5)薄型化及超小型化積層陶瓷電容 (6)MLCC:低噪音系列,車用 MT 系列

3.未來年度研發工作之發展計劃：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項目：

- (1)大容量積層陶瓷電容：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 (2)多連式積層陶瓷電容 (排容、array)：通訊、液晶顯示器及資訊電子產品
- (3)薄型化及小型化積層陶瓷電容：通訊、液晶顯示器及資訊電子產品
- (4)NP0 卑金屬積層陶瓷電容：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 (5)抗彎曲具軟性端電極積層陶瓷電容：電源類、光電驅動、小型 PCB 及工業電子產品
- (6)符合車用 AEC-Q200 積層陶瓷電容：車用、醫療、軍事等高穩定型產品
- (7)耐高溫度 (攝氏 150 度)積層陶瓷電容：車用、通訊站、軍事等高穩定型產品
- (8)小型化車用精密薄膜晶片電阻：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 (9)小型化及多連式晶片電阻 (array)：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 (10)精密型電流偵測晶片電阻：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 (11)藍芽 (Bluetooth) 與無線網路 (WLAN 802.11ac) 應用相關元件與模組：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 (12)小型化 LTE 多頻段開關模組：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 (13)MoCA 應用之相關低損耗帶通/低通濾波器：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 (14)符合 AEC-Q200 車用藍芽濾波器：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 (15)IOT 應用之濾波器：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 (16)NFC/WPC 天線：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 (17)小型化超薄 IOT 應用天線產品：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營運概況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本公司係以台灣華新科技為全球行銷中心，1997 年為積極開拓美洲市場相繼設立了美國分公司，其後在中國東莞、蘇州設立產線及物流中心；2005 年，於德國慕尼黑設立歐洲分公司，藉由此國際行銷體系之建立，與完整的產品系列結合，可以充份發揮市場行銷之優勢，並就近提供客戶服務。

本公司之產品線包含被動元件之晶片電容、圓板電容、電阻及射頻元件、電感等；在感控元件部份則有氧化鋅變阻器。環顧國內外電子材料廠商之產品組合，均未如本公司完整，且各項產品之發展均可與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進行整合，提供客戶一次購足的便利。

本公司整合華新科技與華科事業群集團成員如精成、瀚宇博德與華東科技等 PCB 及 PCBA 組裝服務公司，透過垂直服務整合來提昇業務綜效。此外，加重歐美地區、EMS 等 AVL 的承認，以及代工廠的長期配合，建立下游行銷平台，以積極拓展歐美地區之銷售比重為目標。

短期：

- (1)積極開發新的主流中資企業客戶。華科事業群集團客戶選定 30 家共同開發。
- (2)持續拓展亞洲及歐美國際及客戶。
- (3)積極拓展平板電腦及筆記型用 0201 阻容、精密電阻、高容、高壓電容等特殊產品。
- (4)調整產品組合，增加特殊規格產品及小型化產品之比重以提高毛利。

中長期：

- (1)拓展工業電子與汽車電子產品市場
- (2)積極拓展射頻 RF 及 High Q MLCC 產品應用於通訊、智慧手機及數位消費市場
- (3)開拓歐美地區國際級重要客戶
- (4)開拓工業電子應用市場如 LED、電源供應、智慧電錶
- (5)增加高毛利率產品的銷售比率
- (6)特殊規格產品的研發與量產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本公司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2014 年各區域之銷售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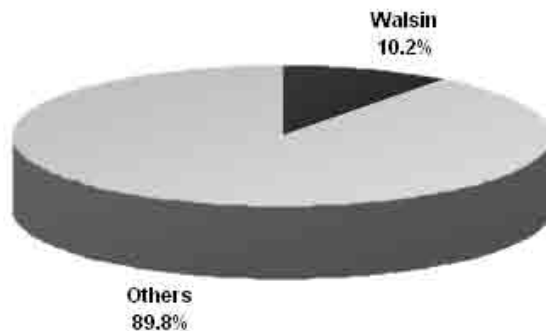
營業項目	營收金額	營收比重
亞洲	13,143,581	90.7%
美洲	857,306	5.9%
歐洲	482,447	3.3%
合計	14,483,334	100%

營運概況

2. MLCC 與 Chip-R 產出概況與市佔率分析

MLCC(晶片電容器)由於堆疊技術進步，容值逐漸增加，加上體積小、頻率特性佳，而被廣泛設計應用於通訊、資訊與消費性電子。市佔率方面仍由日系與韓系廠商居於領先地位，華新科技則以 2,170 億顆出貨量，市佔率約為 1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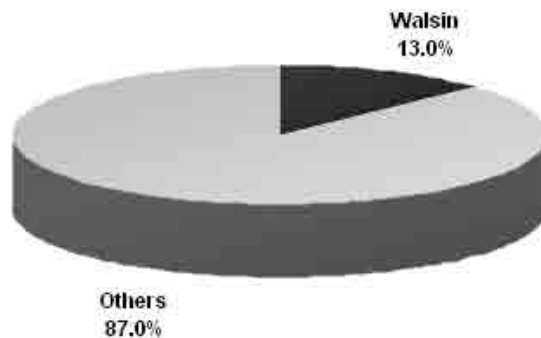
2014 年全球陶瓷電容器市佔率分析



資料整理：以 Paumanok Publications, Inc. 2015 年 3 月被動元件產業報告 MLCC 年產量預估為基礎，並依華新科技對電容市場各家廠商出貨觀察向上調整

根據 Paumanok 推估 2014 年全年電阻總用量為 14,860 億顆，目前台系廠商已成為晶片電阻全球市場最大供應者，華新科技近年來積極開發小尺寸晶片電阻/排阻與抗突波、抗硫化車用、電流偵測金屬板、薄膜高精密等特殊產品，應用於新一代消費產品與車用電子方面，小尺寸晶片電阻與排阻為需求最旺盛的產品，華新科技則以 1,931 億顆出貨量，市佔率約為 13%。

2014 年全球晶片電阻器市佔率分析



資料整理：根據 Paumanok Publications, Inc. 2015 年 3 月被動元件產業報告，由華新科技行銷處整理

3. 終端應用產品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需求分析

根據 IMF 於 2015 年 1 月對未來二年全球經濟成長平均預測約在 3.5%(2015) 及 3.7%(2016)，歐洲地區可望自歐債危機中復甦，經濟成長由負轉正，約為 1.2%，北美洲地區受石油在歷史低點帶動消費能力，成長約 3.6%，中國大陸，印度，巴西等開發中國家雖成長力道轉弱，不過仍有 4.3% 的成長。

展望 2015 年，受智慧型手機、平板觸控電腦、車用電子與醫療用電子設備將持續成長，加上物聯網和可穿戴式電子設備則有望成為帶動另一波被動元件需求成長，2015 年全球被動元件需求量可望達 3.6 trillion 顆，較 2014 年成長約 7.2%。(資料來源: Paumanok Publications, Inc. 3 月, 2015)

營運概況

(2)市場供給分析

2008 年年底歐美金融風暴造成 2009 年整年的需求不振，2010 年在歐美相繼祭出振興經濟方案市場曾出現一波短暫需求回溫的景況，加上 2011 年因日本福島核災及泰國水災造成短期恐慌性採買，市場一度認為景氣回春而增產，尤其是 MLCC，在台、日、韓廠大動作擴產，造成產能失衡供過於求的情況下，大宗品的價格重挫，2011 年全球 MLCC 產能供給量也超出需求量 20%以上，而這種現象在 2012 仍持續上演。2013 年景氣緩步回穩，被動元件供應商控制產能，產銷落差減少。2014 年全球各大品牌手機、平板觸控電腦廠及中國地區品牌陸續發表新產品刺激市場需求，全年被動元件市場需求量終回復成長。

近年日、韓大廠在 MLCC 擴產上趨於節制，大宗標準品產能開出有限，MLCC 供需趨向平衡。雖然部份一線廠傳出擴產計畫，不過多集中在車用、工業應用的小尺寸、高容值等高階產品，大宗標準品的新產能極少，可望促進 MLCC 供需健康。整體而言，2015 年被動元件產業在各大廠節制擴產步伐且相繼分散產能應用，供需可望處於平衡狀態，價格亦將較往年相對平穩。

4.競爭利基

(1)經營團隊與財務結構

本公司採行專業經理人制度且充份授權，故對市場反應敏銳，決策過程迅速，另高階經理人策略眼光遠大，幹部素質高，富有積極之企圖心，並藉由員工認股政策強化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經營管理團隊在產銷及管理支援之配合，已培養極佳默契。

本公司生產被動元件已超過 22 年的歷史，生產線的管理團隊已累積豐富的生產管理經驗，足以因應不同之製程需求，持續改善生產流程及效率，以提高良率，降低生產成本。

本公司以穩固之財務結構推動公司穩定成長，並提供透明可靠之財務報表資訊，絕對忠於對股東與投資人之承諾。

(2)高素質的研發團隊與領先之技術

本公司除設有研發中心外，並致力於產學合作，以培養國內材料科學之人才，更擁有優渥的研發獎勵制度鼓勵製程、材料暨技術研發，亦與日本被動元件材料設備廠商訂定長期合作計劃，以取得最新的原料及製程技術，並因應市場產品發展趨勢，設立清楚之產品研發藍圖，不斷致力於新產品、新製程之研發，以滿足新客戶的需求，2009 年榮獲國家品質獎企業獎的殊榮，2012 年以『可與銅金屬低溫共燒介電陶瓷組成物』材料方面改革，榮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01 年國家發明獎銀牌，2013 年高頻用 NPO 型積層陶瓷電容器 (RF MLCC) 榮獲第 21 屆台灣精品獎，象徵著在經營品質上獲得國家級的最高榮譽及肯定。同時設立研發專案制度，確實掌握專案績效與品質，建構十項領先同業之核心技術，包括 MLCC 生產上之材料開發、疊層與薄膜技術，自行開發之各式主要製程設備，射頻元件之 3D 設計、射頻元件量測技術與設備，是以本公司能領先國內被動元件廠之產品開發速度，並擁有模組化之整合技術能力。

營運概況

(3)完整之產品組合

本公司之產品線包含被動元件之電容、電阻及圓板電容，在感控元件部份則有氧化鋅變阻器與射頻元件，環顧國內外電子材料廠商之產品組合均未如本公司完整，且各項產品之發展可與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進行整合，並提供客戶一次購足的便利。

(4)完整銷售及國際分工體系

本公司係以台灣華新科技為全球行銷中心，1997 年設立美國分公司，2001 年併購 NEC 旗下日通工電子，藉此取得日本市場之通路。2005 年為開拓歐洲市場，於德國慕尼黑設立分公司。此外，相繼並在大陸東莞、蘇州設立後段加工及物流中心，並與 Vishay 以及 Acal 等歐美及韓國之電子元件通路商以及 Arrow、WPI 等國際知名代理商建立策略聯盟關係，以華新科自有品牌拓展當地市場，如此完整之國際行銷體系之建立，結合 SAP 系統與全球化之 IT 平台與完整之產品組合，可以充份發揮市場行銷之優勢，並就近提供客戶服務。

(5)與被動元件廠商進行聯盟

華新科技在 2005 年 10 月與信昌電子策略聯盟，之後於 2006 年 4 月併購日本高階晶片製造廠 Kamaya；又於 2007 年 3 月入主以生產磁性元件（線圈、變壓器）及半導體元件（整流二極體）的弘電電子，使得公司產品線，由電容、電阻、高頻元件，跨足到電感產品。2008 年初，華新科技宣佈匯僑國際與一等國際、信昌電子與弘電電子合併，2009 年將匯僑國際併入華新科技，進一步進行旗下海內外資源再次規劃整合，以期達到銷售平台與銷售通路加乘及產品多元化與產量規模經濟之績效。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所營業務遠景可期

本公司所生產之晶片元件及感控元件在電子零組件中屬被動元件，為電子電路產品不可或缺之零件，迄今尚無任何可替代之產品。在資訊、通訊與消費性電子產品高階化，與功能提升的帶動下，對被動元件的需求將持續攀升，而本公司即掌握此發展趨勢，擁有完整之系列產品，未來發展可期，且本公司客戶層廣泛分布於通訊、消費性電子產品、電腦週邊設備等廠商。汽車領域的客戶在 2015 年可望持續穩定成長。

B.擁有堅強研發實力

除不斷投資產品研發，亦與日本被動元件廠商訂定長期合作計劃，以取得最新的機器、原料及製程技術，配合電子產品輕、薄、短、小及無線化之發展趨勢，一直致力於小尺寸、高頻、高電容量、精密電阻、特殊電阻、晶片天線以及晶片保險絲產品之開發，以滿足市場需求，另一方面亦積極發展新製程，以降低製造成本，目前已量產 01005 小尺寸及多種高容 MLCC。

營運概況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大陸廠區直接員工之流動率偏高且成本上升；以及大陸勞動合同法實施後，勞動爭議及仲裁案件增加，導致營運成本上升。
- a. 增加自動化及大陸廠分散加工，提高產能之利用率。另積極與日本及美國設備供應商合作，從事機器設備之改良，以提高機器使用率，降低單位人工成本。
- b. 重視員工福利，如採行員工入股分紅制，凝聚員工向心力，且可吸引更多人才。
- c. 將附加價值及技術層次較低之產品移至成本較低之海外生產，以運用國際分工，降低生產成本，並可就近即時供貨予客戶。
- B. 主要原料陶瓷粉末、鈹金、銀等多仰賴國外進口，價格持續上漲、供應量不足。

本公司因應對策：

- a. 積極尋找材料技術合作，以期擁有自行開發原料的能力，並與信昌電子策略合作擴增經濟規模，期能降低採購成本並降低自行開發原料之成本。
- b. 研發 BME 製程，以鎳、銅等卑金屬取代銀、鈹等貴金屬，以降低成本提高獲利。
- c. 與供應商持續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使原料來源不易短缺，並確保品質。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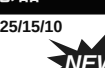
1. 本公司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商品	主要用途
積層陶瓷晶片電容 (MLCC)	應用於能量儲存、濾波旁路、耦合、反耦、調諧振，使用於電腦週邊設備（EDP）、通訊產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工業/車用電子產品
晶片電阻 (Chip-R)	應用於直流降壓、直流分壓，使用於電腦週邊及資訊家電等消費性電子產品
圓板型陶瓷電容 (Disc Cap)	應用於監視器、電源供應器、LCD、TV、量測儀器、汽車音響、家電
射頻元件 (RF Components)	應用於無線通訊產品、藍芽通訊、手機、PND、eBook、無線網路、Set-top-bo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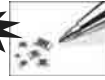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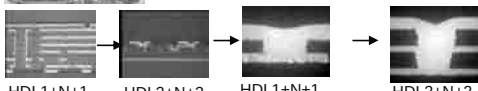
營運概況

主要產品的重要用途：

華新科技產品應用及解決方案 – 筆記型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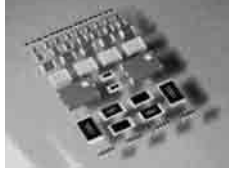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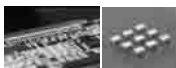
無線通訊功能 內埋式天線 PCB type 單頻 2.4GHz 雙頻 2.4/ 5GHz 晶片式天線 單頻 2.3/ 2.4/ 2.6/ 3.5GHz 全球衛星定位系統: 1.575GHz 雙頻 2.4/ 5GHz  無線區網/ 藍芽模組用高頻元件 平衡式濾波器/帶通濾波器/多工器 平衡轉換器/低通濾波器/高頻電感 微波晶片電容 (RF系列) 應用: 共振匹配 	LED背光模組 /LCD 面板/換流器  高容量晶片電容 X5R/X7R/Y5V 應用: 平滑電路 超薄型晶片電容 應用: 有厚度考量產品  	中央處理器周邊 高容量晶片電容 /X5R/ X7R/Y5V 應用: 濾波/平滑電路  電路保護 晶片保險絲 FCC/FHC/FMC 應用: 過電流保護  多層電路板  Layers count : Up to 26 layers Thickness : Up to 6mm Aspect Ratio : Up to 10 
高速數據傳輸  共模濾波器(陣列式) 應用: USB 2.0 & 3.0 / IEEE1394 HDMI / LVDS/ PCI-E/ S-ATA 	微小化  0201晶片電阻/薄型電容 應用: 攜帶型裝置 輸入/輸出端保護  晶片變阻器 應用: 靜電保護 晶片排阻/排容 應用: Pull UP/ Noise bypassing 	電源供應器 薄膜晶片電阻 TC50/25/15/10 應用: 分壓  超低阻值晶片電阻 WWxx 應用: 電流偵測 高功率晶片電阻 WFxxP 應用: 電源供應 Ceramic Disc Cap. (Low Dissipation Factor & Safety Certified Cap.) Application : EMI/Noise bypassing 

華新科技產品應用及解決方案 – 行動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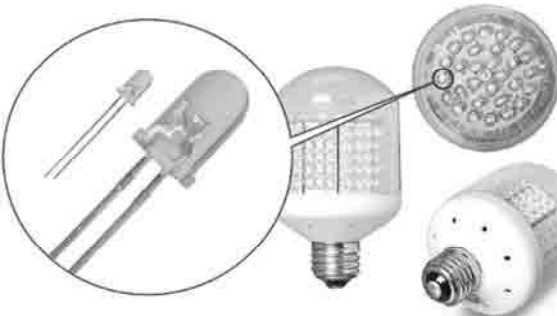
天線 晶片式天線 ISM 2.4GHz=> 藍芽/無線網路 2.3/ 2.5/ 3.6GHz=> Wi-Max GPS: 1.575GHz 	EMI/EMC 陣列式濾波器 & Integration  晶片排阻/排容 應用: Pull UP/ Noise bypassing / EMI suppression 	通用規格品 高頻 NPO 晶片電容 應用: 射頻耦合/濾波 高容量 X5R/X7R/Y5V 晶片電容 應用: 阻直流/旁路 高頻電感 應用: 阻抗匹配 厚膜/ 薄膜晶片電阻 應用: 降壓/分流 
高速數據傳輸 共模濾波器(陣列式)(1210/ 2010) 應用: USB 2.0/ HDMI 	 微型化1210共模濾波器: USB/ HDMI 	高頻阻抗匹配 衰減器/ 高頻電感 應用: VSWR的增進/阻抗匹配 微波晶片電容 (RF系列) 應用: 共振匹配  電路保護 晶片保險絲 FCC/FHC/FMC 應用: 過電流保護 
靜電保護 晶片式變阻器 應用: 靜電保護  微型化  0201晶片電阻/薄型電容 應用: 攜帶型裝置	整合式濾波器:無線區網/藍芽  整合式平衡濾波器/平衡轉換器/帶通濾波器 應用: 濾波暨阻抗轉換	HDI 技術所佔的優勢 - 外觀尺寸縮小 - 電力上的極佳表現 - 電路上的完美設計  HDI 1+N+1 Normal HDI 2+N+2 Stagger HDI 1+N+1 Filled via by plating HDI 2+N+2 Stacked via by plating

營運概況

華新科技產品應用及解決方案- 平板顯示器及智慧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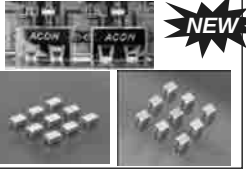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內埋式天線 PCB type 單頻 2.4GHz 雙頻 2.4/ 5GHz 晶片式天線 單頻 2.4GHz	LCD面板  圖板陶瓷高壓電容 3KV/ 6KV (CH & SL type) 應用: LCD面板, DC/AC變流器 低失真型 X7R/X7E 晶片電容 應用: 降燥 耐高壓晶片電容 NPO/X7R, 1000~3000V 應用: 緩衝與突波吸收	LED背光模組 高容量晶片電容 X5R/X7R/Y5V 應用: LED 驅動IC 超薄型晶片電容 應用: 有厚度考量產品 安規認證 X/Y 晶片電容 應用: 防交流突波與雷擊 晶片式變阻器 應用: 靜電保護	主要目的  微波晶片電容(RF系列) 應用: 射頻耦合/濾波 高容量晶片電容 應用: 去耦 高壓/高功率/薄膜晶片電阻 應用: 偏流, 電流限制
高速數據傳輸 共模式濾波器(陣列式) 應用: • USB 2.0/ IEEE1394 • LVDS/ HDMI  	 輸入/輸出端保護  晶片式變阻器 應用: 靜電保護  晶片排容/排阻 0402x4 應用: Pull UP/ Noise bypassing	電源供應器  超低阻值晶片電阻 1W, 2W <10mR/TC100 應用: Current sensing	
EMI 陣列式濾波器 NEW 應用: LCD電磁波抑制 	電路保護 NEW 晶片保險絲FCC/FHC/FMC 應用: Over-current Protection	NEW	

華新科技產品應用及解決方案 – LED 照明

燈泡 超低阻值晶片電阻 WWxx 應用: 電流偵測 高功率晶片電阻 WFxxP 應用: 電源供應 抗突波晶片電阻 WKxxS 應用: 突波保護		電源管理 晶片保險絲 FCC/FHC/FMC 應用: 過電流保護 高功率晶片電阻 WFxxP 應用: 電源供應 超低阻值晶片電阻 WWxx 應用: 電流偵測 抗突波晶片電阻 WKxxS 應用: 突波保護 晶片變阻器 應用: 雷擊保護 
功率調整 超低阻值晶片電阻 WWxx 應用: 電流偵測 高功率晶片電阻 WFxxP 應用: 電源供應 NPO/X7R/X5R 晶片電容 應用: 泛用型電路應用 MG系列 NPO/X7R/X5R晶片電容 應用: 高可靠度產品壽命 耐高壓 NPO/X7R晶片電容 應用: 緩衝電路 軟端電極SH系列晶片電容 應用: 高可靠度機械應力解決	直流照明 晶片保險絲 FCC/FHC/FMC 應用: 過電流保護 超低阻值晶片電阻 WWxx 應用: 電流偵測 晶片變阻器 應用: 靜電保護  NPO/X7R/X5R 晶片電容 應用: 泛用型電路應用 MG系列 NPO/X7R/X5R晶片電容 應用: 高可靠度產品壽命 耐高壓 NPO/X7R晶片電容 應用: 緩衝電路 軟端電極SH系列晶片電容 應用: 高可靠度之機械應力解決	耐高壓 NPO/X7R晶片電容 應用: 緩衝電路 軟端電極SH系列晶片電容 應用: 高可靠度機械應力解決 安規認證 X/Y 晶片電容 應用: 250Vac UL/TUV 認證

營運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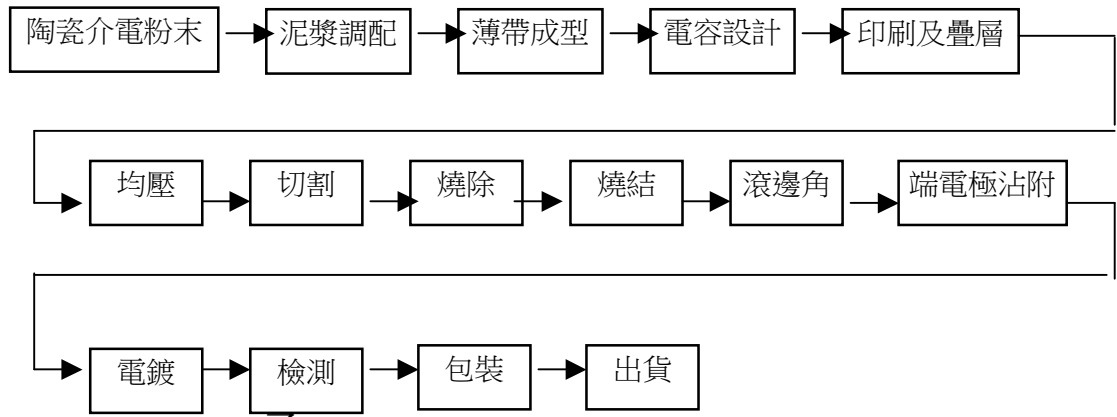
華新科技產品應用及解決方案 – 車用電子

無線功能  內埋式天線 PCB type 單頻 2.4GHz  晶片式天線 單頻 2.4GHz GPS 1.58GHz  	LCD 面板  圓板陶瓷高壓電容 3KV/ 6KV (CH & SL type) 應用: LCD面板, DC/AC變流器  耐高壓晶片電容 NPO/X7R, 1000~3000V 應用: 緩衝與突波吸收	LED背光模組 高容量晶片電容 X5R/X7R/Y5V 應用: LED 驅動IC 超薄型晶片電容 應用: 有厚度考量產品 安規認證 X/Y 晶片電容 應用: 防交流突波與雷擊 晶片式變阻器 應用: 靜電保護 	通用規格品   車用晶片電容MT系列NPO 應用: 去耦 高容量晶片電容 X5R/X7R/Y5V 應用: 阻直流/旁路 軟端電極電容 X5R/X7R/Y5V 應用: 高可靠度機械應力解決 晶片陶瓷電感 應用: 阻抗匹配 厚膜/薄膜晶片電阻 應用: 偏流, 電流限制
高速數據傳輸 共模濾波器(陣列式) 應用: • USB 2.0/ IEEE1394 • PCI-E/ LVDS/ HDMI • SATA/ Display Port   	輸入/輸出端保護  晶片式變阻器 應用: 靜電保護  晶片排容/排阻 應用: Pull UP/ Noise bypassing	電路保護  晶片保險絲 FCC/FHC/FMC 應用: Over-current Protection 超低阻晶片電阻 (<10mR/TC100) 應用: Current sensing 	電源供應器  抗硫化電阻 MR/SR 應用: Anti-sulfu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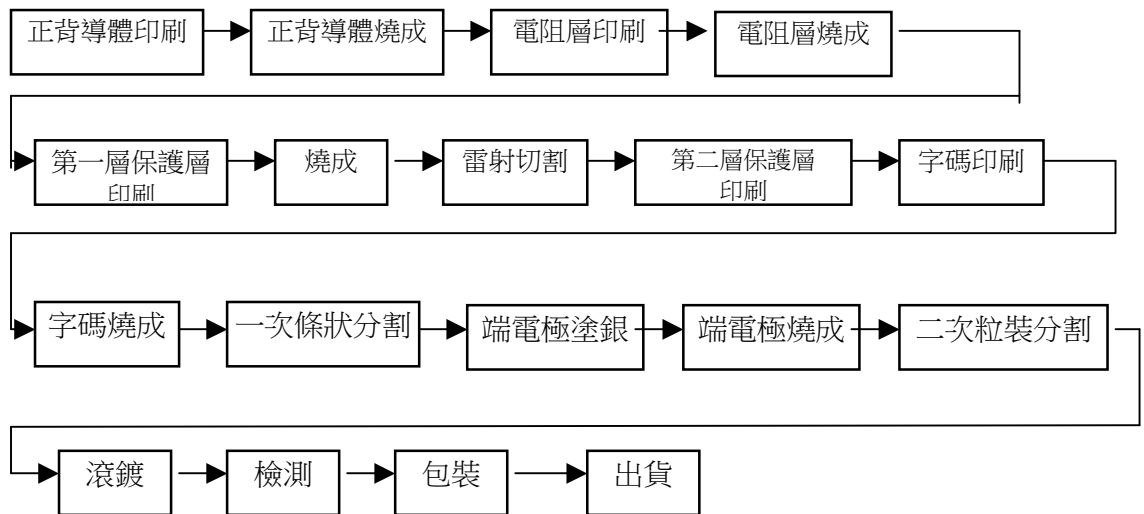
營運概況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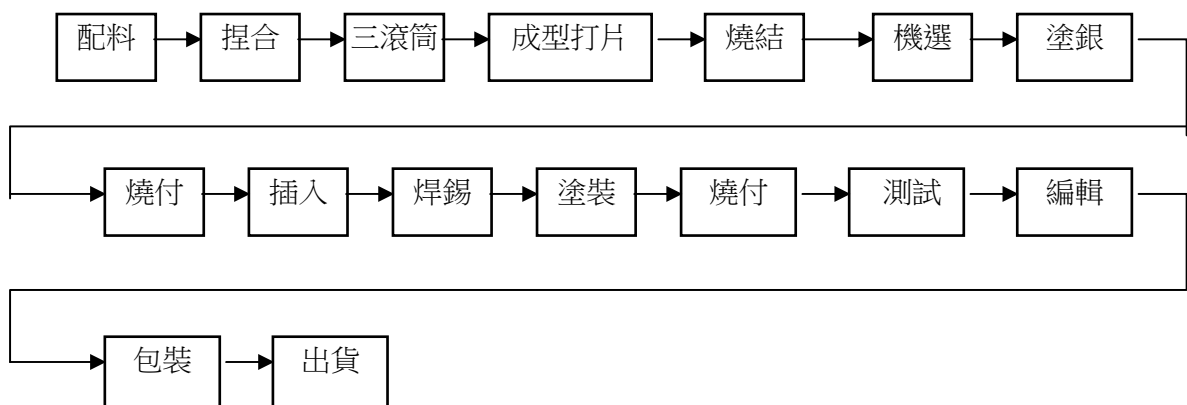
【積層陶瓷晶片電容】



【晶片電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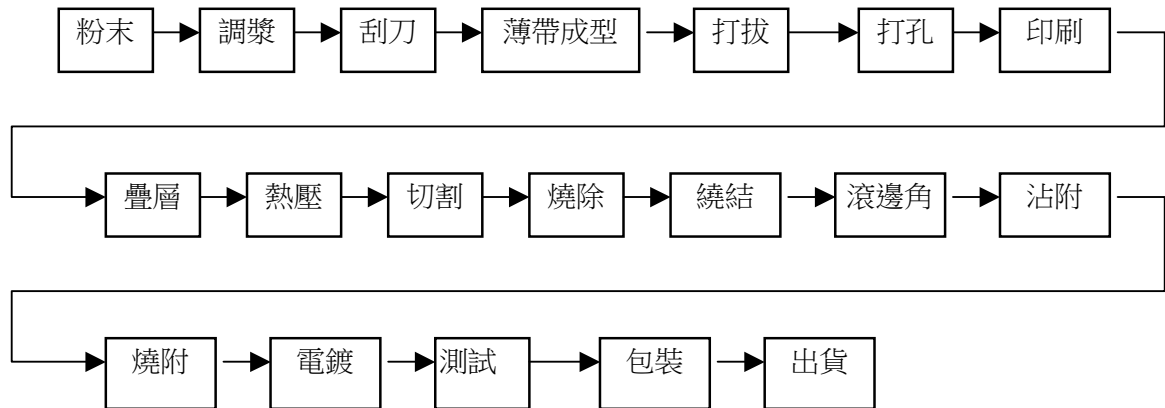


【圓板型陶瓷電容】



營運概況

【射頻元件】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之主要原料為陶瓷粉末、內電極、端電極及氧化鋁基板等材料。103 年國際原物料及匯市均持續波動，為兼顧貨源穩定，持續降低成本，除與目前合格供應商繼續維持長久密切合作關係，改善現有原料及開發新原料外，本公司持續引進新供應商及自行研發關鍵新原料，降低原料上漲的衝擊。本公司原物料庫存水位是在通盤綜合考慮原料，匯率趨勢，資金與風險下訂定。目前主要原料皆有二個以上合格供應商，供貨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無。
-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無。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公斤

年度 生產量值		102 年度			103 年度		
主要商品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MLCC	仟片	234,817,000	197,920,124	5,525,745	246,760,000	219,700,371	6,014,422
Chip-R	仟片	267,340,000	222,536,336	3,215,691	281,002,071	248,155,743	3,381,795
Disc	仟片	1,974,000	1,451,619	712,041	1,974,000	1,347,197	677,654
RF	仟片	740,000	652,000	620,519	840,000	769,062	649,493
Powder	公斤	2,247,000	2,179,995	681,929	2,519,000	2,393,506	755,034
Other	仟片	1,830,000	1,711,266	858,070	848,200	769,649	921,767
合 計	仟片	506,701,000	424,271,345	10,932,066	531,424,271	470,742,023	11,645,131
	公斤	2,247,000	2,179,995	681,929	2,519,000	2,393,506	755,034

營運概況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公斤

年 度 銷售量值 產 品	數量 單位	102 年度				103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量	銷售值	銷量	銷售值	銷量	銷售值	銷量	銷售值
電容	仟片	19,504,087	1,184,981	174,482,472	6,169,612	23,491,396	1,371,959	200,127,382	6,871,279
晶片電阻	仟片	14,319,662	282,637	203,682,708	3,484,077	20,565,033	346,873	212,461,969	3,656,811
射頻元件	仟片	20,530	13,459	621,008	535,211	22,645	12,932	815,352	730,090
其他	仟片	162,817	170,992	1,968,517	945,438	184,025	199,145	823,900	975,925
介電瓷粉	公斤	442,532	146,976	292,500	123,100	473,630	150,414	512,064	167,906
合 計	仟片	34,007,096	1,799,045	380,754,705	11,257,438	44,263,100	2,081,323	414,228,603	12,402,011
	公斤	442,532		292,500		473,630		512,06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直接員工	6207	6899	6891
	間接員工	2224	2206	2232
	合計	8431	9105	9123
平均年齡		29.45	34.33	34.62
平均服務年資		3.77	3.95	3.98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11%	0.16%	0.18%
	碩士	2.62%	2.82%	2.77%
	大專	19.42%	19.76%	19.94%
	高中	35.26%	28.75%	32.25%
	高中以下	42.59%	48.51%	44.85%
員工產值 (新台幣仟元)	營業額	13,056,483	14,483,334	3,712,618
	平均產值	1,549	1,575	401

營運概況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及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無。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仟元)：無

最近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千元)：

污染種類	一 0 三年度	一 0 四年四月三十日
未符合空污防制規定	\$ -	\$ -
未符合水污防治規定	\$ -	\$ -
未符合廢棄物清理法	\$ -	\$ -
其 他	\$ -	\$ -
合計	\$ -	\$ -

2.對於污染之防患措施有以下之計畫

- (1)善盡綠色地球之公民責任與追求卓越、再創業績高峰、珍視員工厚植利害關係人權益，並列為公司經營方針之三大主軸之一，並於高階主管會議每個月檢討其展開項目之執行成效。
- (2)本公司深切體認環境保護/職業安全衛生及符合電子行業行為準則之重要性，全球各廠均已建制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妥善處理因活動、服務及產品過程中，所衍生的環保事項，該系統已有效達成環保責任的要求；全球各廠亦已建制 OHSAS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地毯式鑑別廠內外存在的危害，評估其風險，再給予有效的控制，以降低職災害的發生，此系統的建制及維護，已滿足安全衛生責任的要求。
- (3)為配合歐盟積極推動綠色消費、禁用物質法令(RoHS)及廢電子電機設備(WEEE)指令，本公司積極研發推出綠色零組件，尤其是電容電阻之鉛含量已全面低於 100 mg/kg，符合市場潮流及領先同業，同時更獲得所有臨廠稽核顧客的綠色夥伴認證，顯示本公司於環境保護之努力深獲客戶肯定。
- (4)公司體認全球暖化之嚴重性，特訂定以下目標：
 - ①符合法規零受罰。
 - ②降低職業災害，推行工作場所零災害運動，零災害累計工時目標：
 - 楊梅廠/廣州廠 各 1 百萬工時
 - 高雄廠/東莞廠 各 3 百萬工時。
 - 蘇州廠 80 萬工時
 - ③所有產品不含環境禁用物質或低於管制值。
- (5)持續執行廢棄物回收，節約資源。

營運概況

(6)費用

費用種類	一〇二年度(仟元)	一〇三年度(仟元)
防治污染設備之增購、維修及廢水處理加藥與環境檢測	15,937	17,529
廢棄物委託處理之費用	3,952	4,251
合計(仟元)	19,889	21,780

五、勞資關係：

(一)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照顧與關懷員工一直是本公司秉持的信念，我們深深體會到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同時也是企業往前發展、向上成長時重要的枝幹，所以不斷透過各種管道與員工進行溝通，了解員工的意見盡力滿足需求，並不斷加強福利措施，促進勞資雙方和諧相處，共同發展，以期能創造最佳的勞動環境，創造更大的利潤。由於本公司對員工的發展一直以來皆極為重視，不斷地透過人力資源策略的創新、系統及制度的改善，讓員工與公司同步成長。更於民國 97 年榮獲行政院勞委會第四屆「人力創新獎」之肯定，著實讓全體員工感受到公司的關懷與照顧，及對員工能力提升的投資。不僅如此，在經營團隊的努力及全體員工的貢獻與付出下，我們很榮幸地於 98 年獲頒代表國家最高榮譽的「國家品質獎」，以上在在顯現，我們對企業經營的投入與用心。103 年仍持續過去多年來的輝煌成果，繼續獲頒勞委會友善職場及職訓局 TTQS 企業標竿等獎項，不但在教育訓練上用心，在對員工的照護上，亦足以為產業楷模。

1.員工福利措施

員工福利規劃是薪資以外維繫勞資關係之重要因素，本公司自民國八十三年四月二十六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來，規劃各項福利措施(包含三節及生日禮品、禮券、旅遊、婚喪喜慶補助、特約商店...等)，公司並在員工照護中提供宿舍、交通車、員工伙食改善、特約醫療院所優惠、定期健康檢查、員工教育獎學金、員工急難救助、開辦團體保險...等。對於提供的福利措施，除設置員工意見箱隨時回應員工意見外，並定期舉辦員工滿意度問卷調查，以期整合民意改進福利推動方向，上述努力對於增強員工向心力、促進勞資關係和諧發揮了莫大效益。

2.退休制度

本公司乃根據勞動基準法之相關規定訂定退休辦法，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定期監察退休準備金之提撥狀況及負責退休申請案之審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由本公司依相關規定每月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六退休金至勞工個人退休金帳戶，並於每月之薪資單中顯示提撥之金額，便於勞工了解及核對。由於本公司之經營已超過 45 年，對體力不堪負荷的員工，或工作狀況無法配合公司營運腳步，為公司永續經營之考量，特針對有舊制退休工作年資者，制訂了優惠退休辦法，讓公司順利的進行組織傳承及重整，儘速改善體質，提升整體營運績效。

3.員工之進修及訓練情形：

(1)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對員工工作技能及職能的培養與訓練，一直是本公司積極投入及努力的方向。為因應公司整體發展，陶冶員工品德，提昇員工素質及

營運概況

工作效率，本公司不僅制定「員工教育訓練辦法」作為員工教育訓練時的作業依循，並設置專責的人資專業同仁，負責全體員工的教育訓練及人力資源發展的規劃與執行。

- (2) 2014 年訓練課程總人時達 25,714 小時(含內訓及外訓)，參加人次有 4,612 人。虧損之年度教育訓練皆僅能在有限的經費下，針對各重點的人員及專業給予加強；2014 年度營運情況明顯改善，教育訓練費用增加了許多，達 2013 年之 239.3%。在公開課程與外部訓練課程實際使用經費亦有增加。在此顯示，公司對於間接及直接人員訓練的積極投入。此外，並持續透過教育訓練申請政府的經費補助，挹注培訓經費，提升公司整體的競爭力。
- (3)除由人資福利暨發展處規劃及舉辦內訓課程供同仁們進修外，對於無法滿足同仁之特殊專業/需求之課程時，亦鼓勵員工參加外部專業機構安排之訓練課程，並將相關訊息不定期以書面或電子檔方式提供同仁參考。對每一位同仁所參加過之課程及訓練均建檔管理，並提供予相關主管參考。藉由透過員工教育訓練激勵員工成長並將所知融入公司的日常管理及工作中，藉以改善公司各部門的績效與工作品質。
- (4)對於在職員工有心繼續進修碩博士學位者，除提供上課公假外，亦可申請由公司全額補助學雜費，截至目前為止，至少超過 20 位員工受惠。
- (5)本公司年年獲勞委會職訓局肯定，於 99 年 獲頒 TTQS 企業標竿之殊榮；每年持續取得 TTQS 的獎項及教育訓練補助，且配合政府政策參與各項就業政策之推動與執行，近 10 年來合計獲得補助總金額達 846 萬元。

4.其他勞資協議情形

本公司自成立產業工會後，凡是政策之宣導、員工的心聲與輔導均採雙向溝通式進行，並定期舉辦座談會做為勞資雙方溝通之橋樑，以達成「相互合作」「增加產能」「改善品質」「增進員工技能」「改善勞動條件」「保障勞工權益」「促進員工福利」「照顧員工生活」，並「協助政府推動政令」之宗旨。此外，每季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由資方代表與員工代表面對面溝通，建立常態、互信且有效的交流，適時地回應員工的問題與需求，建立良好的溝通平台。

(二)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除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金及退休準備金之籌劃，提撥，保管，動用，及相關法令所規範之相關事宜外；亦由全體員工成立工會組織，作為勞方與公司間溝通的橋樑。於全球金融風暴期間，公司緊急採取相關之節流措施，例如：公司排休、津貼減少、人事凍結等；上述事項，均事先與員工充份溝通，勞資雙方在達成共識後實施，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為使員工能充分了解公司的營運政策與方向，並表達心聲與意見，自民國 93 年至 100 年，每年皆委由中央大學人資研究所教授，以第三者客觀的角度，為本公司進行員工滿意度調查，針對本公司在組織運作、主管領導、升遷考核、薪資福利、工作環境、教育訓練...等各構面了解員工的滿意情況，回應員工的切身需求。在連續虧損的情況下，102 年起啟動新的經營模式及改變組織架構，讓營運團隊致力於業務行銷及生產技術等基本工的重新檢討，透過新的思維及作法，迅速地帶領公司脫離營運困境，經過二年的革新，公司重返獲利，邁入一個新的經營里程。

營運概況

(三)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2.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公司所有制度皆符合法令規範，故發生勞資糾紛之風險極低，如未來發生糾紛事件，將透過勞工局或其他單位予以協調，可使公司不遭受損失。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件
中期授信合約	華南商業銀行	102.12.30~105.12.30	總授信額度 2 億元及 本票保證	三年期，到期一次還本
	台北富邦銀行	103.02.25~106.02.25	總授信額度 5 億元及 本票保證	三年期，到期一次還本
	遠東銀行	102.12.30~105.12.30	總授信額度 2.5 億元 及本票保證	於 104.06.30 償還 25%， 之後每半年為一期，共分 四期償還
	彰化銀行	103.06.30~106.06.30	總授信額度 3 億元及 本票保證	三年期，到期一次還本
	凱基銀行	103.06.30~105.06.30	總授信額度 4 億元及 本票保證	二年期，到期一次還本
	中國信託銀行	103.07.31~105.07.31	總授信額度 2.5 億元 及本票保證	二年期，到期一次還本
	合作金庫銀行	103.06.30~106.06.30	總授信額度 3 億元及 本票保證	三年期，於 105.12.30 為第 一期償還本金 100,000 仟 元，其餘到期還本。
	華泰銀行	103.04.03~105.04.03	總授信額度 1.5 億元 及本票保證	二年期，到期還本
	安泰銀行	103.02.25~105.02.25	總授信額度 2 億元及 本票保證	二年期，到期還本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日本東京分行 (註一)	103.07.31~105.07.29	總授信額度 2 億元及 本票保證	二年期，以 105.01.29 為第 一期，共分三期，每季償 還 33.33%。
土地使用權收回 協議	重慶市永川區人民 政府(註二)	103.12.31	返還子公司短中期無 開發計劃之土地使用 權，價款計人民幣 63.264 百萬	返還全額補助的產業發展 專項金

註一：係由本公司之子公司釜屋電機株式會社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日本東京分行簽訂。

註二：係由本公司之子公司華盈科技(重慶)有限公司與重慶市永川區人民政府簽訂。

營運概況

七、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針對員工的行為與倫理守則，本公司制定許多相關辦法與規定，讓各職級員工的倫理觀念、權利、義務及行為有所依循，各項相關辦法簡述如下：

- (1)分層負責辦法：為提高工作效率，加強分層負責管理及有效規範各職級員工在工作上權力。
- (2)各部門工作職掌：明確規範各單位職掌及組織功能。
- (3)員工出勤辦法：健全考勤制度及建立員工良好的紀律
- (4)即時獎懲辦法：對員工行為或動作導致公司在營運上之利得或損失給予獎勵或懲處。
- (5)員工給假辦法：為使員工休假、請假有所依循。
- (6)新進人員輔導辦法：為使新進同仁於報到時及早消除對新環境的不安全感，並儘快熟悉工作環境及人員，協助新進同仁在短時間內安排就緒，發揮其生產力，並降低新進同仁流動率。
- (7)宿舍管理辦法：規範住宿同仁的行為、權利與義務等。
- (8)員工績效考核辦法：每年考核員工的工作成果及績效，作為調薪、升遷、獎金發放與教育訓練課程安排的依據。
- (9)社團管理辦法：倡導正當休閒活動，規範公司內部社團組織之權利與義務。
- (10)性騷擾防治與處理實施辦法：為防制工作場所性騷擾，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規範員工在工作場所的言談與舉止。
- (11)智慧財產權管理辦法：為有效管理公司智慧財產權，落實專利有效運用，確保公司商業利益與競爭能力，進而創造公司有形、無形的商業價值
- (12)員工任用管理辦法：因應公司人力需求，及新進人員申請、任用作業有所依循
- (13)職務機密管理辦法：為保護本公司各項營業秘密及智慧財產之安全性及機密性，嚴格規範員工不得將公司機密事項對外洩露，以確保公司競爭力及永續經營與發展。
- (14)員工薪資發放辦法：為使員工明瞭本公司之薪資作業方式、發薪時間及計算方法。
- (15)員工在職進修博/碩士辦法：為增進本公司在職員工素質，培養高級專業人才，提供終身學習環境，鼓勵員工從事與工作/業務相關之博士/碩士班學位進修。
- (16)內部講師遴選辦法：為落實經驗傳承，培養人才，並將本公司人力資本有效發揮，以達訓練發展資源共享目的。
- (17)久任優秀員工表彰辦法：對久任且優秀員工給予獎勵，不僅可穩定士氣、提昇敬業精神，亦能增進企業競爭力。
- (18)職務輪調制度管理辦法：落實人才流通，培養全方位人才，並提供同仁完善職涯發展計劃。
- (19)社會責任行為準則管理辦法：為協助公司於經營過程，實踐良好的企業公民及社會責任，並遵循電子業行為準則(Electronic Industry Code of Conduct,EICC)的精神，對於自然環境、人及社會層面的影響，公司始終不斷地尋求生態及道德面皆可接受的原則，善盡最大的努力。
- (20)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本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上列辦法不僅提供全體員工行為準則之規範，亦對員工操守嚴格要求，絕不容許員工

營運概況

擅用職務之便，從事任何不法，或發生逾越權利及義務之範疇、或違反道德倫理之情事。

八、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例如：為保護員工免於受職業傷害、死亡或抗爭所做的措施)

(一)制訂安全衛生手冊，規定安全管理事項，供員工遵循。

(二)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及人員

- 1.依勞工安全衛生法之規定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由行政處(公司之一級單位)主管兼任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 2.行政處轄下設”安全衛生部”，為安全衛生之執行單位，編制有安全管理師二名、安全衛生管理員二名、專任護士三名。
- 3.行政管理本部主管每個月在高階主管會議中，均提出安全衛生環境保護績效報告。
- 4.每週實施安全衛生巡檢。

(三)設施安全

- 1.生產設備均裝設安全防護設施；例：球磨機/護罩；塗工機、疊層機/安全門；切割機/安全護罩。
- 2.氫氣消費場所設置偵測器，防止其洩漏危害。
- 3.危險性機械(升降機)，每月委託原承造廠商實施維護保養。
- 4.危險性機械(堆高機)，每月委託廠商實施維護保養。
- 5.每年實施危險性機械(升降機)定期檢查。
- 6.承攬商於工程簽約時，均書面告知安全及環保應注意事項。

(四)環境衛生

- 1.產生有機蒸氣、粉塵...，等作業場所均設局部排氣設施，將危害因子排除於作業場所。
- 2.每週實施有機作業檢點。
- 3.每週實施粉塵作業檢點。
- 4.每半實施作業環境測定。
- 5.飲用水每月委託廠商保養，每季委託合格實驗室檢測水質，保障員工飲用水衛生。

(五)消防安全

- 1.依消防法之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警報系統、消防水系統、逃生系統、滅火器等。
- 2.每半年舉行消防演練，使員工熟悉消防、逃生系統之使用。
- 3.每月實施消防器材檢查，使消防器材隨時保持堪用狀況。
- 4.每年委託合格機構或消防設備師實施消防設備檢修申報。

(六)教育訓練

- 1.新進人員均施予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2.依法設置有機溶劑作業主管、特定化學作業主管、急救人員、合格堆高機駕駛人員。

(七)員工知的權利

- 1.針對公司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中，說明有害物質及危險物質預防及注意事項，以降低工安意外發生。
- 2.MSDS 放置於化學品使用、貯存處所，並教導員工認知 MSDS 記載內容。

營運概況

(八)健康檢查

- 1.新進人員均要求繳交體格檢查表。
- 2.每年實施特殊作業員工健康檢查。
- 3.每兩年實施全體員工健康檢查。(特殊情況下得延後一年)

(九)交通安全

- 1.嚴格要求員工騎乘機車佩戴安全帽，務期車禍發生率有效下降。

(十)再發預防

- 1.調查每件公傷事故，並執行預防措施；工作場所事故由安衛部門、設備部門、生產部門於 24 小時內提出改善措施。
- 2.每月實施災害統計，向勞委會申報。

(十一)團體保險

- 1.公司為每名員工均加入團體保險，受職業傷害時，均可得到勞保、團保合理的理賠，讓員工更無後顧之憂。

(十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 1.為強化及落實工廠安全衛生管理，於 2006 年"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環境暨安全衛生政策"中設定中期目標，即於 2008 年底，各廠均完成並維持 OHSAS18001 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有效維護，2014/01/17 獲得認證公司 ULDQS 之重審認證並再頒證書。

Annex to Certificate Registration No. 20003508 BSOH		
Walsi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1, East 10th Street, 5-1, East 3rd Street, 1, West 13th Street, 7 South 4th Road and 10 South 1st Road, Kaohsiung Export Processing Zone, Kaohsiung, Taiwan		
Company Name	Location	Function
Walsi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Ref. No.: 20003508	555-1, Kao-Shih Road, 5-Lin Yang-Met, Tao-Yuan, Taiwan	The design and manufacture of multi-layer ceramic capacitors, chip resistors and arrays, high frequency devices and ceramic dielectric powders and past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Walsi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1, East 10th Street, 5-1, East 3rd Street, 1, West 13th Street, 7 South 4th Road and 10 South 1st Road, Kaohsiung Export Processing Zone, Kaohsiung, Taiwan

with the organizational unit(s) as listed in the annex

has implemented and maintains an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Scope:
The design and manufacture of multi-layer ceramic capacitors, chip resistors and arrays, high frequency devices and ceramic dielectric powders and paste.

Through an audit, documented in a report, it was verified that the management system fulfills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following standard:

BS OHSAS 18001 : 2007

Certificate registration no. 20003508 BSOH
Date of original certification 2007-01-08
Date of revision 2014-01-17
Date of certification 2014-01-17
Valid until 2017-01-16

UL DQS Inc.
James H. Kim
General Rep.
Managing Director

Certification Body: UL DQS Inc., 1130 West Lake Cook Road, Suite 240, Buffalo Grove, IL 60089 USA
Administrative Office: UL DQS Taiwan Inc., 8F, 23, Yuan Huan Vicer Road, Feng-Yuan Dist., Taichung City, Taiwan 402

1 / 2

UL Net

This annex (edition: 2014-01-17) is only valid in connection with the above-mentioned certificate.

2 / 2

營運概況

九、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第一條 目的及適用範圍

為使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包括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協理及相當等級者、財務部門主管、會計部門主管、以及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基於職權為公司從事經營活動時，其道德行為有所遵循，爰訂定本準則，以防止不道德行為和有損公司及股東利益之行為發生。

兼任本公司經理人之董事，於遵行本準則時，應一併適用於本公司員工之相關規範。

第二條 應遵循事項

(一)防止利益衝突

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應避免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時之利害衝突，包括但不限於該人員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之方式處理公司事務時，或是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等情況。為防止利益衝突，本公司與前述人員或其所屬關係企業之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之情事，須事先經董事會審核，對董事涉有本身利害關係致損及本公司利益之虞時，董事應遵守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所訂之董事利益迴避制度，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相關進（銷）貨往來則應以本公司最大利益為考量辦理。

(二)避免圖私利之機會

公司應避免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為下列事項：

- 1.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私利之機會；
- 2.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獲取私利；
- 3.與公司競爭。

當公司有獲利機會時，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有責任增加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

(三)保密責任：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對於公司本身或其進（銷）貨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四)公平交易：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應公平對待公司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五)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均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避免公司資產因被偷竊、疏忽或浪費而影響公司獲利。

(六)遵循法令規章：

公司應加強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章之遵循。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應遵守各項法令及本公司各規章制度之規定。

營運概況

(七)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公司內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制定具體檢舉制度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監察人、直屬經理人、人資主管或內部稽核主管呈報。公司並訂有相關申訴管道，以保密負責之方式，公平公正調查處理。

(八)懲戒措施：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時，經查明後，依法令規章進行刑事、民事責任及損害賠償等追訴；經理人並應受員工工作規則及獎懲辦法之規範，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人員之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公司並應制定相關申訴制度，提供違反道德行為準則者救濟之途徑。

第三條 豁免適用之程序

本公司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中如有豁免董事或經理人遵循本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情事時，必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獨立董事之反對或保留意見、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是否適當，以維公司權益。

第四條 揭露方式

本公司應於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時亦同。

第五條 施行

本準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送各監察人並提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

本準則訂定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十一日。第一次經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修訂。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一〇一年	一〇二年	一〇三年 (註 2)	當 年 度 截 至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3)
流動資產		11,646,847	12,879,565	14,516,436	14,023,1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26,187	6,534,638	5,951,810	5,782,311
無形資產		5,294	5,690	3,649	3,165
其他資產		4,795,140	4,866,668	6,168,495	5,793,651
資產總額		24,373,468	24,286,561	26,640,390	25,602,29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890,222	8,019,501	7,102,873	6,731,486
	分配後	5,890,222	8,019,501	7,307,793	6,936,406
非流動負債		3,969,468	1,478,784	3,384,063	2,747,45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859,690	9,498,285	10,486,936	9,478,945
	分配後	9,859,690	9,498,285	10,691,856	9,683,86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939,306	13,200,954	14,433,385	14,402,236
股 本		6,900,634	6,900,634	6,830,634	6,830,634
資本公積		6,995,207	5,592,288	5,134,682	5,138,92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9,826)	602,301	1,621,973	1,760,721
	分配後	(269,826)	602,301	1,417,053	1,555,801
其他權益		(678,723)	166,097	917,122	720,669
庫藏股票		(7,986)	(60,366)	(71,026)	(48,708)
非控制權益		1,574,472	1,587,322	1,720,069	1,721,115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513,778	14,788,276	16,153,454	16,123,351
	分配後	14,513,778	14,788,276	15,948,534	15,918,431

註 1：九十九年～一〇〇年不適用；一〇一～一〇三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經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 3：一〇四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簽證會計師姓名：邱明玉、吳格昌

查核意見：標準式無保留核閱

財務概況

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2)		
		九十九年	一〇〇年	一〇一年
流動資產		27,855,844	13,144,498	11,722,523
基金及投資		6,444,215	3,489,396	3,475,325
固定資產		21,861,930	9,790,472	7,858,822
無形資產		503,993	192,559	501,472
其他資產		1,022,341	826,559	824,533
資產總額		57,688,323	27,443,484	24,382,67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046,534	5,350,895	5,833,366
	分配後	15,132,266	5,350,895	5,833,366
長期負債		15,271,995	5,302,776	3,718,029
其他負債		487,146	390,573	251,43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0,805,675	11,044,244	9,802,834
	分配後	30,891,407	11,044,244	9,802,834
股 本		6,646,527	6,900,634	6,900,634
資本公積		7,525,058	7,520,966	7,083,73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52,566	(447,704)	(1,402,919)
	分配後	866,834	(447,704)	(1,402,91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69,672	(347,838)	(281,99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5,214	1,095,554	698,906
未實現重估增值		3,021	3,021	3,021
庫藏股票		(68,855)	-	(7,98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少數股權		11,519,445	1,674,607	1,586,441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6,882,648	16,399,240	14,579,841
	分配後	26,796,916	16,399,240	14,579,841

註 1：九十九年～一〇一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一〇二～一〇三年不適用。

財務概況

(二)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一〇一年	一〇二年	一〇三年
流動資產		1,579,285	1,715,565	2,716,8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53,413	2,467,262	2,207,275
無形資產		5,812	5,638	3,619
其他資產		14,169,800	14,674,821	16,083,067
資產總額		18,708,310	18,863,286	21,010,80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580,583	4,686,363	4,126,494
	分配後	2,580,583	4,686,363	4,331,414
非流動負債		3,188,421	975,969	2,450,92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769,004	5,662,332	6,577,415
	分配後	5,769,004	5,662,332	6,782,335
股 本		6,900,634	6,900,634	6,830,634
資本公積		6,995,207	5,592,288	5,134,68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9,826)	602,301	1,621,973
	分配後	(269,826)	602,301	1,417,053
其他權益		(678,723)	166,097	917,122
庫藏股票		(7,986)	(60,366)	(71,026)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939,306	13,200,954	14,433,385
	分配後	12,939,306	13,200,954	14,228,465

註 1：九十九年～一〇〇年不適用。

財務概況

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九十九年	一〇〇年	一〇一年
流動資產		3,058,952	2,898,483	1,606,491
基金及投資		13,188,029	14,372,111	13,796,740
固定資產		3,655,499	3,628,883	2,933,146
無形資產		4,826	9,021	5,812
其他資產		506,448	378,222	421,558
資產總額		20,413,754	21,286,720	18,763,74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451,887	1,991,685	2,563,525
	分配後	3,537,619	1,991,685	2,563,525
長期負債		1,500,000	4,550,000	3,162,500
其他負債		98,664	20,402	44,32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050,551	6,562,087	5,770,347
	分配後	5,136,283	6,562,087	5,770,347
股 本		6,646,527	6,900,634	6,900,634
資本公積		7,525,058	7,520,966	7,083,73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52,566	(447,704)	(1,402,919)
	分配後	866,834	(447,704)	(1,402,91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69,672	(347,838)	(281,99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5,214	1,095,554	698,906
未實現重估增值		3,021	3,021	3,021
庫藏股票		(68,855)	0	(7,98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363,203	14,724,633	12,993,400
	分配後	15,277,471	14,724,633	12,993,400

註 1：九十九年～一〇一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財務概況

(三)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以元表示外)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一〇一年	一〇二年	一〇三年	當 年 度 截 至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註 2)
營業收入	13,023,336	13,056,483	14,483,334	3,712,618
營業毛利	375,681	1,291,209	2,163,566	596,277
營業(損)益	(1,344,530)	(336,806)	415,101	152,5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6,885)	(113,317)	285,011	24,682
稅前淨利(損)	(1,411,415)	(450,123)	700,112	177,18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1,403,588)	(487,106)	639,757	162,90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1,403,588)	(487,106)	639,757	162,9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07,939)	828,174	756,636	(210,1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11,527)	341,068	1,396,393	(47,240)
淨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77,042)	(504,178)	550,916	138,753
淨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6,546)	17,072	88,841	24,15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719,164)	323,395	1,275,457	(57,70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92,363)	17,673	120,936	10,465
每股盈餘(虧損)	(2.00)	(0.74)	0.81	0.2

註 1：九十九年～一〇〇年不適用；一〇一～一〇三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一〇四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簽證會計師姓名：邱明玉、吳格昌

查核意見：標準式無保留核閱

財務概況

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以元表示外)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註 2)		
	九十九年	一〇〇年	一〇一年
營業收入	40,207,041	25,102,369	13,023,336
營業毛利	5,903,690	1,693,028	417,194
營業損益	2,269,068	(886,283)	(1,316,5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86,461	641,908	280,09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65,815	594,289	403,51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289,714	(838,664)	(1,439,92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734,324	(950,778)	(1,432,099)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1,734,324	(950,778)	(1,432,099)
每股盈餘(虧損) (註 3)	1.39	(1.54)	(2.04)

註 1：九十九年～一〇一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一〇二～一〇三年不適用。

註 3：每股盈餘已追溯調整。

財務概況

(四)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以元表示外)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一〇一年	一〇二年	一〇三年
營業收入	5,654,000	6,198,251	7,036,671
營業毛利	82,044	419,453	681,529
營業損益	(452,825)	(63,699)	44,4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37,521)	(438,745)	506,861
稅前淨利	(1,390,346)	(502,444)	551,28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1,377,042)	(504,178)	550,916
停業單位損益	-	-	-
本期淨利(損)	(1,377,042)	(504,178)	550,916
本期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淨額)	(342,122)	827,573	724,5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19,164)	323,395	1,275,457
每股盈餘(虧損)	(2.00)	(0.74)	0.81

註 1：九十九年～一〇〇年不適用。

財務概況

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以元表示外)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註 2)		
	九十九年	一〇〇年	一〇一年
營業收入	8,402,285	7,079,661	5,654,000
營業毛利	1,137,527	732,435	79,025
營業損益	389,680	116,405	(429,56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821,945	69,666	59,34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45,059	1,051,015	1,046,008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1,066,566	(864,944)	(1,416,223)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952,566	(1,057,342)	(1,402,919)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952,566	(1,057,342)	(1,402,919)
每股盈餘(虧損)	1.39	(1.54)	(2.04)

註 1：九十九年～一〇一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一〇二年及一〇三年不適用。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99	100	101	102	103
簽證會計師姓名	余鴻賓 洪國田	余鴻賓 洪國田	吳格昌 洪國田	邱明玉 吳格昌	邱明玉 吳格昌
查核意見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財務概況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報表財務分析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註1)			
		一〇一年	一〇二年	一〇三年	當 年 度 截 至 一〇四年三月 三 十 一 日 財 務 資 料
分析項目(註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45	39.11	39.36	37.0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3.19	248.94	328.26	326.3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97.73	160.60	204.37	208.32
	速動比率	148.74	123.72	153.82	155.02
	利息保障倍數(倍)	(8.62)	(3.27)	7.96	7.6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42	3.56	3.46	3.38
	平均收現日數	107	103	105	108
	存貨週轉率(次)	3.83	4.19	3.95	3.6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32	9.56	8.40	7.72
	平均銷貨日數	95	87	92	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7	1.81	2.32	2.5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0	0.54	0.57	0.5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95)	(1.64)	2.84	0.71
	權益報酬率(%)	(9.98)	(3.86)	3.99	0.9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0.45)	(6.52)	10.25	2.59
	純益率(%)	(10.78)	(3.73)	4.42	4.39
	每股盈餘(虧損)(元)(註2)	(2.00)	(0.74)	0.81	0.2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5.28	2.88	6.77	8.5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3.27	138.40	98.85	86.18
	現金再投資比率(%)	7.06	0.63	1.17	1.4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26)	(11.25)	11.38	10.44
	財務槓桿度	0.90	0.76	1.32	1.21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係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 2.流動/速動比率轉佳：因營收成長，應收帳款及存貨增加暨本期獲利能力改善，現金及短期金融資產投資亦增加；且一年內到期之借款陸續支付，致各項比率轉佳。
- 3.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係擺脫虧損泥淖，整體獲利能力大幅增加所致。
-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增加：係合併營收在產銷研有效整合下，恢復成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因陸續攤提折舊，致該比率上升。
- 5.獲利能力各項比率轉佳：主係營收在產銷研有效整合下，恢復成長；成本更藉由改善稼動率提升生產效能等一系列成本改善措施後，進而拉高獲利空間，大幅改善整體獲利能力。
- 6.現金流量/現金再投資比率轉佳：同 5.說明。
- 7.槓桿度各項比率轉佳：同 5.說明。

註 1：九十九年～一〇〇年不適用。

註 2：每股盈餘已追溯調整。

註 3：計算公式列式如下：

財務概況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財務概況

(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報表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2）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註1)		
			九十九年	一〇〇年	一〇一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40	40.24	40.2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92.82	221.66	232.8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5.13	245.65	200.96
	速動比率(%)		145.12	171.74	151.49
	利息保障倍數		9.32	(3.30)	(8.8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51	3.27	3.46
	平均收現日數		104	112	105
	存貨週轉率（次）		6.35	4.94	3.8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85	6.61	10.28
	平均銷貨日數		57	74	96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84	1.59	1.4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5	0.59	0.5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19	(2.10)	(4.94)
	股東權益報酬率（%）		3.53	(4.89)	(9.06)
	占實收 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4.17	(12.84)	(19.08)
		稅前純益	34.48	(12.15)	(20.87)
	純益率（%）		2.37	(4.21)	(10.77)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虧損)（元）		1.39	(1.54)	(2.04)
	現金流量比率（%）		39.32	18.83	34.3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6.58	93.28	130.54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9.03	2.32	5.38
	營運槓桿度		13.07	(15.83)	(2.31)
	財務槓桿度		1.14	0.82	0.90

註一：一〇二~一〇三年不適用

註二：計算公式列式如下：

財務概況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財務概況

(三)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個體報表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一〇一年	一〇二年	一〇三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84	30.02	31.3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46.07	574.60	764.9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1.20	36.61	65.84
	速動比率	41.46	25.04	48.79
	利息保障倍數	(14.90)	(5.62)	8.8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20	7.74	6.23
	平均收現日數	70	47	58
	存貨週轉率（次）	8.65	11.55	10.8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5.89	12.69	8.38
	平均銷貨日數	42	31	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72	2.29	3.0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8	0.33	0.3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53)	(2.35)	3.06
	權益報酬率（%）	(9.98)	(3.86)	3.9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0.15)	(7.28)	8.07
	純益率（%）	(24.36)	(8.13)	7.83
	每股盈餘(虧損)（元）	(2.00)	(0.74)	0.8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7.73	9.73	9.4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6.23	216.13	191.52
	現金再投資比率（%）	6.51	2.13	1.5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8)	(21.82)	34.68
	財務槓桿度	0.84	0.46	(1.70)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 2.流動比率與速動比率增加：主係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本公司營收較去年同期上升所致。
- 4.應收款項週轉率下降：主係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 5.應付款項週轉率下降：主係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 6.利息保障倍數增加：本公司於本年度轉虧為盈所致。
- 7.獲利能力各項比率增加：由於全球經濟情勢陸續復甦，消費力道持續增溫，新型電子產品推陳出新，被動元件需求日益增加，連帶增加產量及減少閒置產能損失，以致於獲利上升。
- 8.營運槓桿度增加：同7之說明。
- 9.財務槓桿度減少：同7之說明。

註一：99至100年度不適用

註二：計算公式同表(一)

財務概況

(四)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個體報表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九十九年	一〇〇年	一〇一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74	30.83	30.75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61.31	531.15	550.8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8.62	145.53	62.67
	速動比率(%)	60.41	103.72	42.80
	利息保障倍數	15.93	(11.94)	(15.1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94	4.95	5.22
	平均收現日數	74	74	70
	存貨週轉率（次）	8.71	7.35	8.6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3.55	18.99	15.90
	平均銷貨日數	42	50	4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16	1.94	1.7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1	0.34	0.2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94	(4.81)	(6.64)
	股東權益報酬率（%）	6.25	(7.03)	(10.12)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69	(6.22)
		稅前純益	(12.53)	(20.52)
	純益率（%）	11.34	(14.93)	(24.81)
	每股盈餘(虧損)（元）	1.39	(1.54)	(2.0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5.61	32.62	57.9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1.02	88.44	166.11
	現金再投資比率（%）	7.00	2.18	6.4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44	14.91	(2.72)
	財務槓桿度	1.22	2.35	0.83

註一：102 年度及 103 年度不適用

註二：計算公式同表(二)

財務概況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本公司與子公司一〇三年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明玉會計師與吳恪昌會計師查核竣事並提出查核報告，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連同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之議案等，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敬請 鑒察。

此上

本公司中華民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歐陽自坤



監察人：于鴻祺



監察人：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文德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財務概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 佑 衡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2 月 17 日

財務概況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有關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轉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列所述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子公司之資產總額合計分別為新台幣 2,625,200 仟元及 2,175,156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9.85% 及 8.96%，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合計分別為新台幣 3,525,417 仟元及 3,326,253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4.34% 及 25.48%。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財務概況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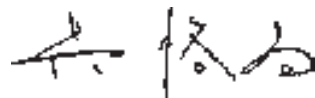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明 玉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會計師 吳 恪 昌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2 月 17 日

財務概況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845,907	7		\$ 2,584,076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417,780	9		243,653	1	
11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251,202	1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四、六及九）	1,536,452	6		1,792,498	7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四及十）	142,159	-		114,784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及十）	4,379,217	16		3,726,034	1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及二八）	7,958	-		10,400	-	
120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168,532	1		134,294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八）	91,958	-		188,649	1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3,392,475	13		2,840,375	12	
1412	預付租賃款－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10,456	-		10,082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	-		53,00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72,340	1		1,181,720	5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4,516,436	54		12,879,565	53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091,606	4		918,601	4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145,017	1		146,34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五）	3,675,833	14		2,548,673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六）	5,951,810	22		6,534,638	2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七）	138,547	1		138,547	1	
1801	電腦軟體	3,649	-		5,69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495,440	2		510,695	2	
1920	存出保證金	86,933	-		56,967	-	
1985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450,207	2		444,243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84,912	-		102,59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2,123,954	46		11,406,996	47	
1XXX	資 產 總 計	\$ 26,640,390	100		\$ 24,286,561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二十）	\$ 2,688,727	10		\$ 2,003,244	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及二十）	479,647	2		439,943	2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111,273	-		104,669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589,093	6		1,106,593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八）	11,218	-		9,313	-	
2213	應付設備款（附註二八）	301,364	1		131,866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二八）	1,689,076	6		1,432,243	6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18,866	-		15,259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及二十）	125,000	1		2,715,814	1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8,609	-		60,55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102,873	26		8,019,501	3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二十）	2,814,282	11		950,000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十六、十七及二四）	31,075	-		31,075	-	
2610	長期應付款	3,908	-		4,162	-	
2630	遞延收入－非流動（附註四）	332,661	1		320,789	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31,179	1		127,94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70,958	-		44,81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384,063	13		1,478,784	6	
2XXX	負債總計	10,486,936	39		9,498,285	39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二）						
3110	普 通 股	6,830,634	26		6,900,634	28	
3200	資本公積	5,134,682	19		5,592,288	23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97,541	4		1,097,541	4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524,432	2		(495,240)	(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621,973	6		602,301	2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	845,380	3		264,373	1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四）	71,742	-		(98,276)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917,122	3		166,097	1	
3500	庫藏股票（附註四及二二）	(71,026)	-		(60,366)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4,433,385	54		13,200,954	54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	1,720,069	7		1,587,322	7	
3XXX	權益總計	16,153,454	61		14,788,276	61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6,640,390	100		\$ 24,286,561	100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2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顧立莉

會計主管：葉澤光

財務概況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	\$ 14,483,334	100	\$ 13,056,483	100
5000	營業成本	12,319,768	85	11,765,274	90
5900	營業毛利	2,163,566	15	1,291,209	1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849,671	6	791,153	6
6200	管理費用	515,184	3	477,41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83,610	3	359,443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48,465	12	1,628,015	13
6900	營業淨利（損）	415,101	3	(336,806)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16,275	1	95,958	1
7110	租金收入	16,449	-	12,643	-
7130	股利收入	32,843	-	21,168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附註十二）	49,597	-	45,243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988	-	2,312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34,780	-	19,651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	66,263	1	60,298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利益	32,390	-	-	-
7590	什項支出	(46,683)	-	(69,030)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損失	-	-	(380)	-
7510	利息費用	(100,569)	(1)	(105,397)	(1)
77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78,678	1	(195,78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85,011	2	(113,317)	(1)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損)	\$ 700,112	5	(\$ 450,123)	(4)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四)	(60,355)	-	(36,983)	-
8200	本期淨利 (損)	639,757	5	(487,106)	(4)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97,809	3	491,474	4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133,360	1	179,847	2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32,363)	-	(22,509)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	157,830	1	179,362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	756,636	5	828,174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96,393	10	\$ 341,068	3
	淨利 (損) 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550,916	4	(\$ 504,178)	(4)
8620	非控制權益	88,841	-	17,072	-
8600		\$ 639,757	4	(\$ 487,106)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275,457	9	\$ 323,395	3
8720	非控制權益	120,936	1	17,673	-
8700		\$ 1,396,393	10	\$ 341,068	3
	每股盈餘 (虧損) (附註四及 二五)				
9710	基 本	\$ 0.81		(\$ 0.74)	
9810	稀 釋	\$ 0.81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2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顧立荊



會計主管：葉澤光



財務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華新科技產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代碼	歸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他 權 益 項 目				之	權	益
						保	留	盈	餘			
股數 (仟股)	金	資	本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之	庫	計
690,063	\$ 6,900,634	\$ 6,995,207	\$	1,098,575	(1,098,575)	(1,098,575)	(1,098,575)	(1,098,575)	(1,098,575)	(\$ 281,990)	(\$ 7,986)	\$ 12,939,306
A1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513,778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二)	-	-	-	-	-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附註二二)	-	-	-	-	-	-	-	-	-	-	-
M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實際處分或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	-	-	-	-	-	-	-	-
C1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	-	-	-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附註二二)	-	-	-	-	-	-	-	-	-	-	-
D1	102 年度淨損	-	-	-	-	-	-	-	-	-	-	-
D3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L1	買回庫藏股 (附註二二)	-	-	-	-	-	-	-	-	-	-	-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90,063	6,900,634	5,592,288	1,097,541	(495,240)	(495,240)	(495,240)	(495,240)	(98,276)	(60,366)	13,200,954
M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附註二二)	-	-	1,638	-	-	-	-	-	-	-	1,638
C1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5,985	-	-	-	-	-	-	-	5,985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附註二二)	-	-	(495,240)	-	-	-	-	-	-	-	-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	-	-	-	-	-
D3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N1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附註二二)	-	-	40,833	-	-	-	-	-	-	-	40,833
L1	買回庫藏股 (附註二二)	-	-	-	-	-	-	-	-	-	-	-
L3	註銷庫藏股 (附註二二)	(7,000)	(70,000)	(10,822)	-	-	-	-	-	-	-	-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83,063	\$ 6,830,634	\$ 5,134,682	\$ 1,097,541	\$ 524,432	\$ 524,432	\$ 524,432	\$ 524,432	\$ 71,742	(\$ 71,026)	\$ 14,433,385
												\$ 16,153,454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2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顧立莉



會計主管：葉澤光

財務概況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 700,112	(\$ 450,12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迴升利益	(5)	(5,096)
A20100	折舊費用	1,341,188	1,749,239
A20200	攤銷費用	11,015	10,131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12,020	9,973
A20900	利息費用	100,569	105,397
A21200	利息收入	(116,275)	(95,958)
A21300	股利收入	(32,843)	(21,168)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78,678)	195,78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988)	(2,31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之淨（利益）損失	(32,390)	380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2,415)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34,780)	(835)
A232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	(15,266)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7,435	5,104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4,919	23,209
A299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投資損失	-	417
A21900	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42,148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	(1,780,641)	(221,189)
A3113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增加）減少	(27,375)	27,097
A3115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增加	(633,490)	(376,83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442	(26,542)
A3118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增加	(27,458)	(6,873)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6,848)	(4,620)
A31200	存貨增加	(550,615)	(75,107)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 910,657	(\$ 758,971)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41)	(227,358)
A3213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增加(減少)	6,604	(131,213)
A3215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增加	470,310	126,06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5,960)	2,692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200,270	254,42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6,644	(42,665)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u>3,236</u>	<u>139,341</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84,167	187,12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9,495	132,95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2,843	58,16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2,035)	(124,87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43,667</u>)	(<u>22,706</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80,803</u>	<u>230,65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5,257)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6,991)	(3,187)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500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減少(增加)	256,046	(220,253)
B00900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51,202)	-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200	5,238
B01800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844,352)	-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27,78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0,216)	(396,55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7,284	36,715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55,532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9,966)	11,403
B09900	應收關係人墊借款減少	<u>103,539</u>	<u>4,56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544,383</u>)	(<u>588,36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	648,374	688,404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9,704	290,037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83,687)	(1,398,721)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 26,143	\$ 3,096
C05100	轉讓予庫藏股	132,892	-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224,235)	(52,38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1,067	(10,83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742)	(480,40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75,153	425,778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738,169)	(412,32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84,076	2,996,405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45,907	\$ 2,584,076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2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顧立荊



會計主管：葉澤光



財務概況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新科技公司或本公司）成立於 59 年 7 月 29 日，原從事半導體及發光二極體晶粒之研究、生產。81 年變更營業項目，並於同年 7 月 1 日向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購置電子事業部之生產設備及存貨成立楊梅廠，該廠主要生產陶瓷電阻及積層電容。84 年 12 月設立高雄分公司，投入多項新產品之研究開發與生產，如晶片電阻及射頻元件等，並於 95 年 5 月設立台中分公司，生產陶瓷圓板電容器，該分公司已於 98 年 8 月結束營業並註銷工廠登記。華新科技公司股票經核准於 86 年 11 月於櫃檯買賣中心交易，並於 90 年 9 月 17 日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華新科技公司主要股東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比例分別為 18.30%及 18.11%。

華新科技公司主要事業經營地址為桃園縣楊梅區高獅路 566 之 1 號。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4 年 2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財務概況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 IAS27 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合併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合併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首次適用 IFRS 12 時，合併公司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將提供較廣泛之揭露。

3.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合併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合併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財務概況

4.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5.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6.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合併公司尚未決定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於權益變動表之表達方式。

此外，「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7.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規定須揭露關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工具之抵銷權及相關協議（例如提供擔保之協議）之資訊。

8.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闡明關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規定，特別說明「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之條件。

財務概況

9.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首次採用 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104 年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預計將對 103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於編製 104 年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將依上述 IAS 1 之修正列報 103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並按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規定揭露，惟無需額外揭露 103 年 1 月 1 日各單行項目之附註資訊。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財務概況

-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財務概況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IFRIC 21「公課」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公課）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合併公司於應納公課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4.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

財務概況

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5.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6.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7.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8.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財務概況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 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9.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IFRS 7 之修正提供額外指引，以闡明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

10.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該修正闡明，合併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合併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合併公司應考量合併財務報告之可瞭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財務概況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金額。

財務概況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新科技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信昌電子公司)	晶片電容器、晶片電阻器、半導體瓷片、介電瓷粉、磁性元件及整流二極體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43.13	43.13	
華新科技公司	匯僑(英屬維爾京群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匯僑投資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華新科技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開曼華科公司)	投資控股	91.58	91.55	
開曼華科公司	華新科技(香港)公司	銷售被動元件	100.00	100.00	
開曼華科公司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科香港控股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開曼華科公司	華新電子(新加坡)公司	行銷服務	100.00	100.00	
開曼華科公司	華新科技(美國)公司	行銷服務	100.00	100.00	
開曼華科公司	香港華新被動元件有限公司	銷售被動元件	100.00	100.00	
開曼華科公司	金屋電機株式會社	高階晶片、電阻器之製造及銷售	99.90	99.86	
開曼華科公司	華新國際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	103年5月由合併公司之開曼華科公司投資成立。
華科香港控股公司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積層電容、晶片電阻、感控元件及射頻元件之產銷業務	100.00	100.00	
華科香港控股公司	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積層電容及晶片電阻之後段組裝及產銷業務	100.00	100.00	
華科香港控股公司	華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積層電容等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華科香港控股公司	東莞華匯貿易有限公司	電子元件之貿易、倉儲及代理貿易	100.00	100.00	
華科香港控股公司	廣州匯僑電子有限公司	陶瓷電容器之製造及銷售業	100.00	100.00	
華科香港控股公司	華盈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積層電容及晶片電阻之後段組裝及產銷業務	100.00	100.00	
匯僑投資公司	開曼華科公司	投資控股	3.69	3.70	
匯僑投資公司	大輝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大輝科技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大輝科技公司	開曼華科公司	投資控股	4.73	4.75	
華盈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重慶瑞雙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以下簡稱重慶瑞雙科技公司)	電子元件銷售、房地產投資及租賃	34.54	30.00	101年1月由合併公司之華盈科技(重慶)公司投資成立,102年6月21日起喪失重慶瑞雙科技公司之控制力。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重慶瑞雙科技公司	重慶松嘉置業有限公司	建材銷售、房地產經紀及租賃	32.53	55.00	101年4月由合併公司之重慶瑞雙科技公司及重慶信晟電子公司共同投資成立，102年6月21日起喪失重慶瑞雙科技公司及重慶信晟電子公司之控制力。
金屋電機株式會社	Kamaya Electric (M) Sdn. Bhd.	高階晶片電阻器之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金屋電機株式會社	金屋電機(香港)有限公司	銷售被動元件	100.00	100.00	
金屋電機株式會社	Kamaya, Inc.	銷售被動元件	100.00	100.00	
金屋電機株式會社	日通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薄膜電容製造及銷售	70.00	70.00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信天翁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管理	100.00	-	103年12月合併公司之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投資成立。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PDC Prime Holdings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弘電國際有限公司	海外投資及貿易業務	100.00	100.00	
PDC Prime Holdings Limited	PDC Success Investments Ltd.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PDC Prime Holdings Limited	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PDC Prime Holdings Limited	信昌國際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100.00	-	103年4月合併公司之PDC Prime Holdings Limited投資成立。
PDC Success Investments Ltd.	信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電子元器件、陶瓷原料	100.00	100.00	
弘電國際有限公司	東莞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變壓器、線圈及整流二極體之產銷業務	100.00	100.00	
弘電國際有限公司	弘電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磁性元件及半導體元件生產	30.00	30.00	102年9月30日起喪失弘電電子(昆山)有限公司之控制力。
弘電國際有限公司	湖南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變壓器、線圈及磁性元件之產銷業務	100.00	100.00	
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弘電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生產片式元器件、電子電力元件	100.00	100.00	
弘電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重慶信晟電子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重慶信晟電子公司)	電子元器件銷售、房地產投資及租賃	13.04	37.00	101年1月由合併公司之弘電電子(重慶)公司投資成立，102年6月21日起喪失重慶信晟電子公司之控制力。
重慶信晟電子公司	重慶松嘉置業有限公司	建材銷售、房地產經紀及租賃	67.47	45.00	101年4月由合併公司之重慶瑞雙科技公司及重慶信晟電子公司共同投資成立，102年6月21日起喪失重慶瑞雙科技公司及重慶信晟電子公司之控制力。

財務概況

(五) 外 幣

各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半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用加權平均法。另期末並就存貨庫齡及庫存週轉狀況分析予以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

財務概況

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財務概況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財務概況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達特定信用評等之外國銀行債券商品，且合併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即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D.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財務概況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等。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財務概況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五)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財務概況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六)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十九)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及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財務概況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財務概況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及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495,440 仟元及 510,695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須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4,387,175 仟元及 3,736,434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95,765 仟元及 92,723 仟元後之淨額）。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054	\$ 3,90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72,516	1,999,76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742,337	524,336
附買回債券	27,000	56,075
	<u>\$ 1,845,907</u>	<u>\$ 2,584,076</u>

財務概況

(一)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除支票存款利率為0%之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46%~4.2%	0.01%~4.05%
附買回債券	0.60%	0.59%

(二)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 1,536,452 仟元及 1,792,498 仟元，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請參閱附註九。

(三) 合併公司之華新科技公司、信昌電子公司、東莞華科公司及 Kamaya Electric (M) Shd. Bhd.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提供作為關稅局、國稅局、法院及供應商購料保證金、購買油料保證金及提供電費保證金之定期存款分別為 61,570 仟元及 44,307 仟元，已予以轉列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項下，請參閱附註二九。

(四) 合併公司之蘇州華科公司 102 年 12 月 31 日提供指定償還短期借款之定期存款為 199,473 仟元，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金融資產項下，請參閱附註二九。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	\$ 255,874	\$ -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198,750	62,380
－基金受益憑證	1,768,558	166,622
－國外上市股票	15,116	14,651
－理財性產品	<u>179,482</u>	<u>-</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 2,417,780</u>	<u>\$ 243,653</u>

八、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外投資		
A 銀行金融債券	\$149,099	\$ -
B 銀行金融債券	<u>102,103</u>	<u>-</u>
	<u>\$251,202</u>	<u>\$ -</u>

財務概況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1,536,452	\$ 1,792,498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1.13%~4.20%	1.09%~3.50%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非關係人</u>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142,159	\$ 114,784
減：備抵呆帳	-	-
	<u>\$ 142,159</u>	<u>\$ 114,784</u>
<u>應收帳款－非關係人</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4,474,982	\$ 3,818,757
減：備抵呆帳	(95,765)	(92,723)
	<u>\$ 4,379,217</u>	<u>\$ 3,726,034</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應收帳款－關係人	\$ 7,958	\$ 10,400
減：備抵呆帳	-	-
	<u>\$ 7,958</u>	<u>\$ 10,400</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150 天。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與交易記錄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針對已逾期且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予以認列 100%備抵呆帳。

(一)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30 天	\$ -	\$ 3,399
31～60 天	4,709	759
61～90 天	64	1,299
91～180 天	-	289
180 天以上	-	-
	<u>\$ 4,773</u>	<u>\$ 5,74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財務概況

(二)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00,659	\$ 100,659
加：本期自其他應收款－備 抵呆帳重分類	-	1,152	1,152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5,096)	(5,096)
減：本期重分類至催收款－ 備抵呆帳	-	(5,950)	(5,950)
減：本期實際沖銷	-	(1)	(1)
外幣換算差額	-	1,959	1,959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92,723</u>	<u>\$ 92,723</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92,723	\$ 92,723
加：本期自催收款－備抵呆 帳重分類	-	989	989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5)	(5)
外幣換算差額	-	2,058	2,058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95,765</u>	<u>\$ 95,765</u>

十一、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 料	\$ 755,235	\$ 677,754
物 料	113,765	110,843
在 製 品	583,284	443,549
半 成 品	623,652	477,092
製 成 品	1,202,136	1,011,863
在途存貨	114,403	119,274
	<u>\$ 3,392,475</u>	<u>\$ 2,840,375</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2,319,768 仟元及 11,765,274 仟元。103 及 102 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25,639 仟元及 51,696 仟元。

十二、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待出售之長期預付租賃款－土 地使用權	\$ -	\$ 53,000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3 月預計於未來 12 個月內處分土地使用權，該土地使用權原係供合併公司之東莞華科做為自建辦公大樓使用，於 102

財務概況

年 3 月業經該公司董事會通過處分計劃並與買主簽訂合約，故將該土地使用權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該待出售資產已於 103 年 3 月完成處分，計產生處分利益 2,415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十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國內投資</u>		
上市（櫃）股票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15,236	\$ 347,014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7,830	309,24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71,413	68,545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6,454	101,057
<u>國外投資</u>		
上市股票		
NEC	5,819	4,160
Sharp Corporation	2,464	3,084
Hitachi Ltd.	53,347	49,254
Sony Coporation	37,855	28,036
Murata Manufacturing Co., Ltd.	11,188	8,211
	<u>\$ 1,091,606</u>	<u>\$ 918,601</u>

十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u>		
速電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 -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2,161	132,161
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76	5,076
華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99	6,999
<u>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u>		
英屬蓋曼群島商		
HANNSPREE INC.	-	-
Suzaka Spa	120	127
Naie Denshi Kogyo	-	-
Hokko Denshi Kogyo	1,861	1,982
	<u>\$145,017</u>	<u>\$146,345</u>
<u>依衡量種類區分</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45,017</u>	<u>\$146,345</u>

財務概況

- (一)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二) 華新科技公司所持有之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2 年 3 月 12 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並退回股款，因華新科技公司於以前年度已認列減損損失 2,340 仟元，且按減資比例可收回 3,737 仟元，故此次減資彌補虧損案使帳面價值減少 4,154 仟元，並產生投資損失 417 仟元，帳列 102 年度什項支出項下。
- (三) 華新科技公司所持有之華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3 年 6 月 27 日及 102 年 10 月 25 日辦理減資退回股款，華新科技公司按減資比例減少原始成本及帳面價值各 1,200 仟元及 1,501 仟元。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 資 關 聯 企 業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 2,477,298	\$ 2,188,574
非上市（櫃）公司		
昆山華科采邑電子塑料有 限公司	36,892	62,621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267,760	263,581
華成自動化設備股份有限 公司	9,554	7,135
重慶瑞雙科技有限責任公 司	44,098	4,758
重慶信晟電子有限責任公 司	34,352	4,763
弘電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17,241
重慶碩宏投資有限公司	540,590	-
精博信華實業（香港）有限 公司	265,289	-
	<u>\$ 3,675,833</u>	<u>\$ 2,548,673</u>

財務概況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20.51%	20.40%
昆山華科采邑電子塑料有限公司	39.32%	39.32%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28.64%	28.64%
華成自動化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43.90%	43.90%
重慶瑞雙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34.54%	30.00%
重慶信晟電子有限責任公司	13.04%	37.00%
弘電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30.00%	30.00%
重慶碩宏投資有限公司	46.09%	-
精博信華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35.00%	-

- (一)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瀚宇博德公司）為股票上市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產及銷售印刷電路板等業務。
- (二) 昆山華科采邑電子塑料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被動元件產銷、塑料件注塑成型等業務。
- (三)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係以投資控股及集團企業之管理服務為主。
- (四) 華成自動化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機械設備製造業。
- (五) 重慶瑞雙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及重慶信晟電子有限責任公司原為合併財務報告個體，但均於 102 年 6 月辦理現金增資 17,109 仟元及 13,437 仟元，合併公司分別認購 1,806 仟元及 1,893 仟元，惟因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由 100%分別降低為 30%及 37%，故喪失控制力而成為具重大影響之關聯企業，102 年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分別為 3,403 仟元及 2,552 仟元，並自 102 年 6 月起停止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中。

另重慶松嘉置業有限公司原為係重慶瑞雙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及重慶信晟電子有限責任公司綜合持股 100%之子公司，因合併公司於 102 年 6 月喪失對重慶瑞雙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及重慶信晟電子有限責任公司之控制能力，故自 102 年 6 月起停止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中。

弘電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原為合併財務報告個體，該公司於 102 年 9 月辦理現金增資 62,097 仟元，合併公司認購 14,898 仟元並以價款 1,796 仟元處分部分股權予非關係人，惟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及處分部分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100%降低為 30%，故喪失控制力而成為具重大影響之關聯企業，102 年度認列處分利益 9,311 仟元，並自 102 年 9 月起停止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中。

- (六) 重慶碩宏投資有限公司及精博信華實業（香港）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係從事一般投資及控股公司等事項，合併公司於 103 年度投資

財務概況

各人民幣 106,000 仟元及美金 8,400 仟元，持股比例分別為 46.09% 及 35%。

(七) 採用權益法之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u>\$ 1,261,336</u>	<u>\$ 1,051,114</u>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總 資 產	<u>\$ 64,129,693</u>	<u>\$ 58,802,309</u>
總 負 債	<u>\$ 40,332,956</u>	<u>\$ 40,638,618</u>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營業收入	<u>\$ 49,900,387</u>	<u>\$ 51,352,326</u>
本期淨利（損）	<u>\$ 639,874</u>	<u>(\$ 932,922)</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 1,118,337</u>	<u>\$ 1,025,054</u>

103 及 102 年度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被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 器 設 備	租賃改良物	其 他 設 備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合 計
成 本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30,409	\$ 6,806,935	\$ 17,234,678	\$ 67,988	\$ 2,599,406	\$ 107,557	\$ 27,246,973
增 添	-	3,205	1,456	-	15,683	356,433	376,777
處 分	-	(24,561)	(620,401)	-	(121,480)	(2,271)	(768,713)
重分類	-	14,967	204,868	6,926	(84,068)	(208,398)	(65,705)
淨兌換差額	(53,671)	58,528	227,470	(4,442)	57,476	2,112	287,473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76,738</u>	<u>\$ 6,859,074</u>	<u>\$ 17,048,071</u>	<u>\$ 70,472</u>	<u>\$ 2,467,017</u>	<u>\$ 255,433</u>	<u>\$ 27,076,80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408	\$ 3,099,233	\$ 13,975,191	\$ 53,668	\$ 2,184,282	\$ 4	\$ 19,320,786
處 分	-	(24,478)	(605,254)	-	(104,578)	-	(734,310)
重分類	4,689	(23,028)	45,318	83	(34,721)	(4)	(7,663)
認列（迴轉）減損損失	-	5,603	(499)	-	-	-	5,104
折舊費用	-	377,406	1,211,339	7,167	149,249	-	1,745,161
淨兌換差額	(1,340)	4,579	166,590	(4,122)	47,382	-	213,089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757</u>	<u>\$ 3,439,315</u>	<u>\$ 14,792,685</u>	<u>\$ 56,796</u>	<u>\$ 2,241,614</u>	<u>\$ -</u>	<u>\$ 20,542,167</u>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64,981</u>	<u>\$ 3,419,759</u>	<u>\$ 2,255,386</u>	<u>\$ 13,676</u>	<u>\$ 225,403</u>	<u>\$ 255,433</u>	<u>\$ 6,534,638</u>
成 本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6,738	\$ 6,859,074	\$ 17,048,071	\$ 70,472	\$ 2,467,017	\$ 255,433	\$ 27,076,805
增 添	32,866	-	213,173	-	41,093	492,582	779,714
處 分	-	(29,956)	(621,629)	(4)	(55,791)	(11,507)	(718,887)
重分類	10,134	37,377	396,265	(8)	85,571	(534,739)	(5,400)
淨兌換差額	(20,257)	81,279	237,394	(1,388)	51,647	3,233	351,908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99,481</u>	<u>\$ 6,947,774</u>	<u>\$ 17,273,274</u>	<u>\$ 69,072</u>	<u>\$ 2,589,537</u>	<u>\$ 205,002</u>	<u>\$ 27,484,14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757	\$ 3,439,315	\$ 14,792,685	\$ 56,796	\$ 2,241,614	\$ -	\$ 20,542,167
處 分	-	(29,826)	(579,254)	(4)	(47,507)	-	(656,591)
重分類	10,134	-	(16,509)	(8)	(351)	-	(6,734)
認列減損損失	-	-	7,435	-	-	-	7,435
折舊費用	-	343,015	892,151	5,585	96,359	-	1,337,110
淨兌換差額	(967)	41,436	223,203	(1,310)	46,581	-	308,943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924</u>	<u>\$ 3,793,940</u>	<u>\$ 15,319,711</u>	<u>\$ 61,059</u>	<u>\$ 2,336,696</u>	<u>\$ -</u>	<u>\$ 21,532,330</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78,557</u>	<u>\$ 3,153,834</u>	<u>\$ 1,953,563</u>	<u>\$ 8,013</u>	<u>\$ 252,841</u>	<u>\$ 205,002</u>	<u>\$ 5,951,810</u>

財務概況

合併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土地重估增值金額均為 64,818 仟元。

(一)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15 至 50 年
機電動力設備	2 至 21 年
工程系統	2 至 25 年
其 他	2 至 35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2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0 年
租賃改良物	3 至 5 年或租約孰短者

(二) 合併公司之信昌電子公司歷年辦理重估增值之重估增值金額如下：

	重估基準年度	重估增值金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 地	97	<u>\$ 64,818</u>	<u>\$ 13,734</u>

(三)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財產交易，請參閱附二八。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成本	\$246,299	\$246,299
累計折舊	(38,061)	(33,983)
累計減損	(<u>69,691</u>)	(<u>73,769</u>)
	<u>\$138,547</u>	<u>\$138,547</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14 至 45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主要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台南市六甲區，該地段因非地處工業區內，無工業區具優勢建構條件及優惠方案，致可比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土地重估增值金額均為 22,804 仟元。

華新科技公司歷年辦理重估增值之重估增值金額如下：

	重估基準年度	重估增值金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 地	82~94	<u>\$ 22,804</u>	<u>\$ 17,341</u>

財務概況

十八、預付租賃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 動	\$ 10,456	\$ 10,082
非 流 動	<u>450,207</u>	<u>444,243</u>
	<u>\$460,663</u>	<u>\$454,325</u>

預付租賃款係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十九、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長期預付費用	\$ 37,994	\$ 30,998
預付退休金（附註二一）	32,840	61,963
預付所得稅	13,644	8,303
其 他	<u>434</u>	<u>1,333</u>
	<u>\$ 84,912</u>	<u>\$102,597</u>

二十、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1.10~1.56	\$2,688,727	1.20~1.90	\$1,808,988
擔保借款				
擔保額度借款		-	1.24-1.40	194,256
		<u>\$2,688,727</u>		<u>\$2,003,244</u>

102年12月31日之抵押借款係以定期存款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九。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480,000	\$44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353</u>)	(<u>57</u>)
	<u>\$479,647</u>	<u>\$439,943</u>

財務概況

(三) 長期借款

	用	途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華南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2.12.30～105.12.30， 到期還本。	\$ 200,000	\$ 200,000
華泰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3.04.03～105.04.03， 到期還本。	150,000	-
台新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2.12.30～105.12.30， 到期還本。	-	300,000
第一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02.25～103.02.25， 到期還本。	-	300,000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02.25～103.02.25， 到期還本。	-	500,000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3.02.25～106.02.25， 到期還本。	500,000	-
遠東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2.12.30～105.12.30， 於 104.06.30 償還 25%，之後每半年為 一期，共分四期償還。	250,000	250,000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06.29～103.06.29， 到期還本。	-	200,000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09.30～103.09.30， 到期還本。	-	100,000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12.21～103.12.21， 到期還本。	-	100,000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3.06.30～105.06.30， 到期還本。	\$ 200,000	\$ -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3.09.30～105.06.30， 到期還本。	100,000	-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3.12.22～105.06.30， 到期還本。	100,000	-
彰化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06.30～103.06.30， 到期還本。	-	300,000
彰化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3.06.30～106.06.30， 到期還本。	300,000	-
台灣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06.30～103.06.30， 到期還本。	-	400,000
台灣土地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09.07～103.09.07， 分別於 102.09.07 及 103.03.07 償還 15%，到期時償還 70%。截至 103.12.31 止，於 102.09.07 已償還 37,500 仟元，並提前償還 50,000 仟 元。	-	212,500
中國信託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10.04～103.07.31， 到期還本。截至 103.12.31 止，已部分 提前償還 50,000 仟元。	-	250,000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3.07.31～105.07.31， 到期還本。	250,000	-
合作金庫	信用借款，期間 101.01.31～104.01.31， 於 103.06.30 償還本金 100,000 仟元， 其餘到期償還。	-	300,000
合作金庫	信用借款，期間 103.06.30～106.06.30， 於 105.12.30 為第一期償還本金 100,000 仟元，其餘到期還本。	300,000	-
安泰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3.02.25～105.02.25， 到期還本。	200,000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日本東京分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3.07.31～105.07.29， 以 105.01.29 為第一期，共分三期，每 季償還 33.33%。	199,395	-
第一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11.23～103.11.22， 以 102.05.21 為第一期，共分四期，每 半年償還 25%。	-	74,504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09.19～105.09.19， 到期還本。	<u>189,887</u>	<u>178,810</u>
		2,939,282	3,665,814
減：列一年內到期 部分		(<u>125,000</u>)	(<u>2,715,814</u>)
		<u>\$ 2,814,282</u>	<u>\$ 950,000</u>

註：上述借款之利率區間為 1.605%～2.28%。

1. 華新科技公司之借款約定其年度與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於借款之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約定之財務比率。
2. 合併公司之釜屋電機株式會社於 103 年 7 月取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2 年期銀行貸款，期間為 103 年 7 月至 105 年 7 月，該項借款係由華新科技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依浮動利率按月付息。合併公司之釜屋電機株式會社之借款約定以華新科技之年度與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於借款之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約定之財務比率。
3. 合併公司之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於 100 年 11 月取得第一商業銀行 3 年期銀行貸款，期間為 100 年 11 月至 103 年 11 月，該項借款係由華新科技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依浮動利率按半年付息。
4. 合併公司之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於 100 年 9 月取得台北富邦銀行借款，依浮動利率按季計息，並於 103 年 9 月再次取得銀行同意延展合約之借款期間到 105 年 9 月，該項借款係由華新科技公司提供背書保證。合併公司之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之借款約定以華新科技之年度與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於借款之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約定之財務比率。

財務概況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華新科技公司及信昌電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華新科技公司及信昌電子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華新科技公司及信昌電子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3% 及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金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因目前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足額，故華新科技公司分別於 103 年 4 月 14 日及 102 年 4 月 11 日申請暫停提撥 1 年，暫停提撥期間分別為 103 年 5 月 1 日至 104 年 4 月 30 日及 102 年 5 月 1 日至 103 年 4 月 30 日，分別共計 12 個月。

合併公司之日通工電子公司及日本釜屋株式會社依當地法令，係兼採確定提撥及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之大陸子公司、華新電子（新加坡）及 Kamaya Electric (M) Sdn. Bhd. 係按當地法令規定採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75%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2.00%
長期平均調薪率	2.00~2.25%	2.00~2.25%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2,662	\$ 14,672
利息成本	4,372	3,614
前期服務成本	2,423	-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149)	(5,818)
	<u>\$ 13,308</u>	<u>\$ 12,468</u>

財務概況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939	\$ 4,172
推銷費用	3,648	3,065
管理費用	2,619	2,654
研發費用	<u>2,102</u>	<u>2,577</u>
	<u>\$ 13,308</u>	<u>\$ 12,468</u>

於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公司分別認列 32,363 仟元及 22,509 仟元精算損失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損失(68,684)仟元及(36,321)仟元。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405,902)	(\$385,17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307,563</u>	<u>319,199</u>
提撥短絀	(\$ 98,339)	(\$ 65,980)
帳列科目明細如下：		
預付退休金	\$ 32,840	\$ 61,96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1,179)	(127,943)
合 計	(\$ 98,339)	(\$ 65,980)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385,179	\$420,059
當期服務成本	12,662	14,672
利息成本	4,372	3,614
前期服務成本	2,423	-
精算損失	33,708	21,297
福利支付數	(24,116)	(47,671)
匯率影響數	(8,326)	(26,792)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405,902</u>	<u>\$385,179</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19,199	\$319,93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149	5,818
精算利益（損失）	1,345	(1,212)
雇主提撥數	1,741	1,776
福利支付數	(20,871)	(7,121)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307,563</u>	<u>\$319,199</u>

財務概況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7,493 仟元及 4,102 仟元。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現 金	19.12%	22.86%
短期票券	1.98%	4.10%
債 券	11.92%	9.37%
固定收益類	14.46%	18.11%
權益證券	49.69%	44.77%
其 他	2.83%	0.79%
	<u>100.00%</u>	<u>100.00%</u>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日（101 年 1 月 1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405,902</u>)	(<u>\$385,179</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307,563</u>	<u>\$319,199</u>
提撥短絀	(<u>\$ 98,339</u>)	(<u>\$ 65,980</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25,748</u>)	(<u>\$ 32,558</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1,345</u>	(<u>\$ 1,212</u>)

合併公司預期於 103 及 102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3,148 仟元及 2,556 仟元。

二二、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800,000</u>	<u>800,000</u>
額定股本	<u>\$ 8,000,000</u>	<u>\$ 8,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83,063</u>	<u>690,063</u>
已發行股本	<u>\$ 6,830,634</u>	<u>\$ 6,900,63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財務概況

(二) 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3,607,639	\$ 4,139,850
公司債轉換溢價	1,427,844	1,442,477
庫藏股票交易	91,576	9,96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5,985	-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 動	<u>1,638</u>	<u>-</u>
	<u>\$ 5,134,682</u>	<u>\$ 5,592,288</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華新科技公司年度決算有當期淨利時，除依法備繳所得稅及彌補歷年虧損外，應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華新科技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或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如尚有盈餘得酌予保留外，其餘依下列原則分派：

1. 員工紅利 5%，員工包括經董事會決議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董事監察人酬勞 2%。
3. 其餘為股東紅利，本項數額得經股東會決議先提列部分或全部作為一般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分派之。
4. 華新科技公司盈餘之分派除依該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外，當年度分派之股東股利中以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超過 50%為原則，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惟華新科技公司取得足夠資金支應該年度資金需求時，上述發放現金比例得酌予提高至 100%。前項所列，華新科技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情況並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及發放方式。

華新科技公司 103 年度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18,362 仟元及 7,345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華新科技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5%及 2%計算。年度終了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

財務概況

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就計算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息之影響後）。另 102 年度為純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華新科技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華新科技公司股東常會於 103 年 6 月 23 日通過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495,240 仟元彌補虧損，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案及股東會決議之虧損撥補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華新科技公司股東常會於 102 年 6 月 18 日通過董事會擬議 101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119,262 仟元及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1,283,657 仟元彌補虧損，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案及股東會決議之虧損撥補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1,097,541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s 提列數	-	1,098,57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處分子公司	-	(1,034)
期末餘額	<u>\$ 1,097,541</u>	<u>\$ 1,097,541</u>

華新科技公司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1,098,575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華新科技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華新科技公司喪失重大影響力時，則全數迴轉。

財務概況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264,373	(\$396,73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69,596	489,98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 換算差額之份額	<u>111,411</u>	<u>171,122</u>
期末餘額	<u>\$845,380</u>	<u>\$264,373</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98,276)	(\$281,9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106,231	152,093
採用權益法關聯企業之備 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之份額	<u>63,787</u>	<u>31,621</u>
期末餘額	<u>\$ 71,742</u>	(\$ 98,276)

(六) 庫藏股票

1. 華新科技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庫藏股股數之增減變動如下：

單位：股

	103年度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	7,846,000	14,000,000	15,846,000	6,000,000
買回股份予以註銷	-	7,000,000	7,000,000	-
	<u>7,846,000</u>	<u>21,000,000</u>	<u>22,846,000</u>	<u>6,000,000</u>

	102年度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	<u>1,046,000</u>	<u>6,800,000</u>	-	<u>7,846,000</u>

- 華新科技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帳列庫藏股票金額分別為 71,026 仟元及 60,366 仟元，係華新科技公司買回之庫藏股票金額。
- 華新科技公司買回之股份，自買回之日起 3 年內，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凡於認股基準日為華新科技公司員工及華新科技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 50%之子公司員工享有認購資格。

財務概況

4. 華新科技公司 103 年度計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 15,846,000 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為 132,753 仟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5. 華新科技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6. 華新科技公司於 103 年 4 月及 6 月經董事會決議轉讓庫藏股票 15,846,000 股予員工認購，總金額為 132,892 仟元，華新科技公司依規定於給與日依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並認列酬勞成本（帳列薪資費用）40,694 仟元及於轉讓時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40,833 仟元。
7. 華新科技公司於 103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票 7,000,000 股，總金額為 80,822 仟元，並依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溢價 36,971 仟元，資本公積－公司債轉換溢價 14,633 仟元，與股本 70,000 仟元之差額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40,782 仟元。

二三、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短期員工福利	<u>\$2,354,657</u>	<u>\$ 888,773</u>	<u>\$3,243,430</u>	<u>\$2,208,273</u>	<u>\$ 755,089</u>	<u>\$2,963,362</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u>\$ 34,058</u>	<u>\$ 19,100</u>	<u>\$ 53,158</u>	<u>\$ 21,757</u>	<u>\$ 22,021</u>	<u>\$ 43,778</u>
確定福利計畫	<u>\$ 4,939</u>	<u>\$ 8,853</u>	<u>\$ 13,792</u>	<u>\$ 4,172</u>	<u>\$ 8,296</u>	<u>\$ 12,468</u>
折舊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u>\$1,260,645</u>	<u>\$ 76,465</u>	<u>\$1,337,110</u>	<u>\$1,657,024</u>	<u>\$ 88,137</u>	<u>\$1,745,161</u>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	<u>\$ 4,078</u>	<u>\$ -</u>	<u>\$ 4,078</u>	<u>\$ 4,078</u>	<u>\$ -</u>	<u>\$ 4,078</u>
攤銷費用	<u>\$ 8,618</u>	<u>\$ 2,397</u>	<u>\$ 11,015</u>	<u>\$ 6,938</u>	<u>\$ 3,193</u>	<u>\$ 10,131</u>

二四、所得稅

(一)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營業利益（虧損）所得稅費用（利益）	\$123,531	(\$ 22,34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1,800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備抵評價調整	(65,940)	50,69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964	8,650
其 他	-	(19)
所得稅費用淨額	<u>\$ 60,355</u>	<u>\$ 36,983</u>

財務概況

(二) 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差異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19,224	(\$ 96,099)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永久性差異	(80,332)	64,797
免稅股利收入	(5,225)	(3,254)
其他	(10,136)	12,216
營業利益（虧損）所得稅費用（利益）	123,531	(22,340)
遞延所得稅資產提列（迴轉）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暫時性差異	321	15,739
其他	(\$ 8,493)	\$ 26,993
（減少）加：虧損扣抵	(75,423)	4,772
減：本期扣繳	(37,054)	(12,672)
加：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1,800	-
加（減）：以前年度所得稅	540	(5,536)
調整所得稅淨額	<u>\$ 5,222</u>	<u>\$ 6,956</u>

帳列科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預付所得稅（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13,644	\$ 8,303
當期所得稅負債	(18,866)	(15,259)
所得稅淨額	<u>(\$ 5,222)</u>	<u>\$ 6,956</u>

財務概況

(三) 合併公司之遞延所得稅淨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 -	\$ 1,146
虧損扣抵	44,142	55,88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8,288	29,334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損失之份額	69,000	79,9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 失	16,172	45,1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 舊耐用年限差異	283,405	266,898
其 他	54,433	32,313
	<u>495,440</u>	<u>510,69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31,075)	(31,075)
遞延所得稅淨額	<u>\$464,365</u>	<u>\$479,620</u>

(四) 免稅相關資訊：

華新科技公司積層電容器符合「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投資 5 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及「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得享連續 5 年（99 年至 103 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獎勵。

(五) 華新科技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累積虧損）	\$524,432	(\$495,240)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91,683</u>	<u>\$ 86,865</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華新科技公司 100 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財務概況

二五、每股盈餘（虧損）

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每股盈餘（虧損）之計算如下：

	金額（分子）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稅後	股 數 （分母）	每股盈餘 （虧損）（元）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稅後
103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550,916	680,236,339	<u>\$ 0.81</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511,276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550,916</u>	<u>681,747,615</u>	<u>\$ 0.81</u>
102 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損	(\$ 504,178)	685,750,714	(\$ 0.74)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七、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 衍生金融工具	<u>\$ 1,982,424</u>	<u>\$ 243,653</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 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u>\$ 1,091,606</u>	<u>\$ 918,601</u>

財務概況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	\$255,874	\$ -
持有供交易之金 融資產	179,482	-
	<u>\$435,356</u>	<u>\$ -</u>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2)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以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採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
- (3) 上述以外之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照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45,907	\$ 1,845,907	\$ 2,584,076	\$ 2,584,07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417,780	2,417,780	243,653	243,65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 動	251,202	251,202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 動	1,536,452	1,536,452	1,792,498	1,792,498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142,159	142,159	114,784	114,784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4,379,217	4,379,217	3,726,034	3,726,034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應收帳款－關係人	7,958	7,958	10,400	10,40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168,532	168,532	134,294	134,29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1,958	91,958	188,649	188,649
其他流動資產	-	-	199,473	199,4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1,606	1,091,606	918,601	918,60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5,017	-	146,345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675,833	2,459,871	2,548,673	1,411,213
存出保證金	86,933	86,933	56,967	56,967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688,727	\$ 2,688,727	\$ 2,003,244	\$ 2,003,244
應付短期票券	479,647	479,647	439,943	439,943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111,273	111,273	104,669	104,669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589,093	1,589,093	1,106,593	1,106,59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218	11,218	9,313	9,313
應付設備款	301,364	301,364	131,866	131,866
其他應付款	1,689,076	1,689,076	1,432,243	1,432,243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5,000	125,000	2,715,814	2,715,814
長期借款	2,814,282	2,814,282	950,000	950,000
長期應付款	3,908	3,908	4,162	4,162
存入保證金	70,958	70,958	44,815	44,815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合併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應國際匯率變動，合併公司同時以不同的幣別交易，以平衡分散匯率波動所造成的損失。

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使用短期借款及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範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3%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主要曝險部位之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3%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

財務概況

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3%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金之影響		日圓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損益影響數	\$ 46,030	\$ 25,582	\$ 2,634	\$ 1,329	\$ 47,630	\$ 17,277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係來自固定收益投資及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設利率上升／下降 1 個百分點，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2,993 仟元及 26,559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評估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因合併公司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資金足以支應現金需求。維持高流動性之固定收益投資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財務概況

二八、關係人交易

華新科技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1. 銷貨及進貨

	銷	貨
	103年度	102年度
關聯企業	\$ 14,106	\$ 13,460
其他關係人	5,036	8,036
	<u>\$ 19,142</u>	<u>\$ 21,496</u>

	進	貨
	103年度	102年度
關聯企業	<u>\$ 15,790</u>	<u>\$ 20,204</u>

銷貨之收款條件及價格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2. 租金支出

	租	金	支	出
	103年度	102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3,318	\$ 13,524		
其他關係人	2,532	2,532		
	<u>\$ 15,850</u>	<u>\$ 16,056</u>		

租金係參考市價，開立期票付款。

3. 資產負債表日之流通在外餘額如下：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6,174	\$ 6,909					
其他關係人	1,784	3,491					
	<u>\$ 7,958</u>	<u>\$ 10,400</u>					

	應	付	關	係	人	款	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11,218</u>	<u>\$ 9,313</u>					

	其	他	應	收	款	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19,690	\$ 14,209				
其他關係人	2,934	1,567				
	<u>\$ 22,624</u>	<u>\$ 15,776</u>				

財務概況

	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4,768	\$ 4,113
關聯企業	<u>10,458</u>	<u>6,549</u>
	<u>\$ 15,226</u>	<u>\$ 10,662</u>

其他應收款係合併公司出售設備及其他代收代付款項等尚未收回之款項。

其他應付款係合併公司支付租金及代收代付款。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備償、應收關係人款項亦未提供或收取保證。103 及 102 年度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

4. 向關係人放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69,326</u>	<u>\$172,697</u>

合併公司提供短期放款予關聯企業，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放款之應收利息及利息收入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利息		
關聯企業	<u>\$ 8</u>	<u>\$ 176</u>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收入		
關聯企業	<u>\$ 5,875</u>	<u>\$ 8,825</u>

5. 購置資產

	103年度		102年度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關聯企業	機器設備、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 34,473	機器設備、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 15,411
其他關係人	其他設備	13	其他設備	319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其他設備	47	其他設備	38

財務概況

其他設備購買價格係參酌賣方該等設備帳面價值議定。

6. 出售資產

		103年度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售 價 處 分 損 失
關聯企業	機器設備、其他設備、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 6,235</u>	<u>\$ 6,046</u> (<u>\$ 189</u>)

		102年度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售 價 處 分 利 益
關聯企業	機器設備、其他設備、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 1,192</u>	<u>\$ 1,217</u> <u>\$ 25</u>

7. 其他關係人交易

股權交易請參閱附註十五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40,329</u>	<u>\$ 24,503</u>
退職後福利	<u>368</u>	<u>367</u>
	<u>\$ 40,697</u>	<u>\$ 24,87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質押之資產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金融資產）	<u>\$ -</u>	<u>\$199,473</u>
質押定存單（帳列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u>61,570</u>	<u>44,307</u>
	<u>\$ 61,570</u>	<u>\$243,780</u>

財務概況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明細如下：

單位：元

103年度				
幣 別	信 用 狀	總 額		
美 元	USD	32,000		
單位：元				
102年度				
幣 別	信 用 狀	總 額		
日 幣	JPY	16,310,000		
歐 元	EUR	30,000		

三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新 台 幣	\$	9,786	1	\$ 9,786
美 金		220,748	31.65	6,986,674
歐 元		1,658	38.4662	63,777
日 圓		2,447,501	0.2645	647,364
港 幣		8,865	4.0811	36,179
人 民 幣	\$	464,423	5.1055	\$ 2,371,112
泰 銖		4,813	0.9614	4,627
新加坡幣		11	23.9338	263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新 台 幣		7	1	7
美 金		170,471	31.65	5,395,407
歐 元		581	38.4662	22,349
日 圓		2,779,150	0.2645	735,180
港 幣		1,321	4.0811	5,391
人 民 幣		153,449	5.1055	783,434

財務概況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新 台 幣	\$	14,915		1.0000	\$	14,915	
美 金		242,353		29.8000		7,222,119	
歐 元		1,150		41.0864		47,249	
日 圓		2,372,900		0.2839		673,666	
港 幣		16,863		3.8433		64,810	
人 民 幣		259,856		4.9227		1,279,193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13,738		29.8000		6,369,392	
歐 元		479		41.0864		19,680	
日 圓		2,216,877		0.2839		629,371	
人 民 幣		142,865		4.9227		703,282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詳附表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詳附表九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	詳附表六

財務概況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詳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詳附表八

三三、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之規定應報導之營運部門如下：

A 部門－被動元件 A 事業群

B 部門－被動元件 B 事業群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有關部門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103年度			
	A 部門	B 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營業收入	\$12,765,036	\$ 2,513,665	(\$ 795,367)	\$14,483,334
營業成本	(11,062,379)	(2,057,349)	799,960	(12,319,768)
營業毛利	1,702,657	456,316	4,593	2,163,566
營業費用	(1,441,511)	(303,404)	(3,550)	(1,748,465)
營業淨益	261,146	152,912	1,043	415,10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0,173	29,439	(64,601)	285,011
稅前淨(損)益	\$ 581,319	\$ 182,351	(\$ 63,558)	\$ 700,112

財務概況

	102年度			
	A 部 門	B 部 門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計
營業收入	\$ 11,601,955	\$ 2,131,982	(\$ 677,454)	\$ 13,056,483
營業成本	(10,645,374)	(1,797,444)	677,544	(11,765,274)
營業毛利	956,581	334,538	90	1,291,209
營業費用	(1,333,742)	(299,412)	5,139	(1,628,015)
營業淨(損)益	(377,161)	35,126	5,229	(336,8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5,606)	16,131	(13,842)	(113,317)
稅前淨(損)益	(\$ 492,767)	\$ 51,257	(\$ 8,613)	(\$ 450,123)

103 及 102 年度部門間交易業已沖銷。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部門資產

	103年12月31日			
	A 部 門	B 部 門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23,937	\$ 421,970	\$ -	\$ 1,845,907
應收票據及帳款	3,937,023	659,418	(67,107)	4,529,334
存 貨	2,976,844	415,631	-	3,392,475
其他流動資產	3,913,050	874,360	(38,690)	4,748,720
流動資產總計	12,250,854	2,371,379	(105,797)	14,516,4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46,454	\$ 71,713	(\$ 26,561)	\$ 1,091,60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680	35,337	-	145,017
採權益法之投資	4,457,927	367,982	(1,150,076)	3,675,8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75,567	876,430	(187)	5,951,8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73,556	86,132	-	1,259,688
資產總計	\$ 24,114,038	\$ 3,808,973	(\$ 1,282,621)	\$ 26,640,390

	102年12月31日			
	A 部 門	B 部 門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39,106	\$ 444,970	\$ -	\$ 2,584,076
應收票據及帳款	3,405,747	529,951	(84,480)	3,851,218
存 貨	2,429,490	410,885	-	2,840,375
其他流動資產	2,690,177	963,842	(50,123)	3,603,896
流動資產總計	10,664,520	2,349,648	(134,603)	12,879,5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85,847	54,889	(22,135)	918,60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008	35,337	-	146,345
採權益法之投資	3,569,375	40,595	(1,061,297)	2,548,6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43,837	890,988	(187)	6,534,63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70,437	88,302	-	1,258,739
資產總計	\$ 22,045,024	\$ 3,459,759	(\$ 1,218,222)	\$ 24,286,561

財務概況

部門負債

103年12月31日				
	A 部 門	B 部 門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計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 2,763,571	\$ 404,803	\$ -	\$ 3,168,374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94,710	292,634	(75,760)	1,711,584
當期所得稅負債	3,537	15,329	-	18,866
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設備款	1,702,372	318,105	(30,037)	1,990,440
其他流動負債	<u>199,435</u>	<u>14,174</u>	<u>-</u>	<u>213,609</u>
流動負債總計	6,163,625	1,045,045	(105,797)	7,102,873
非流動負債	<u>3,348,112</u>	<u>35,951</u>	<u>-</u>	<u>3,384,063</u>
負債總計	<u>\$ 9,511,737</u>	<u>\$ 1,080,996</u>	<u>(\$ 105,797)</u>	<u>\$ 10,486,936</u>

102年12月31日				
	A 部 門	B 部 門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計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 2,142,207	\$ 300,980	\$ -	\$ 2,443,187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83,467	229,820	(92,712)	1,220,575
當期所得稅負債	2,152	13,107	-	15,259
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設備款	1,225,472	377,456	(38,819)	1,564,109
其他流動負債	<u>2,768,425</u>	<u>7,946</u>	<u>-</u>	<u>2,776,371</u>
流動負債總計	7,221,723	929,309	(131,531)	8,019,501
非流動負債	<u>1,449,379</u>	<u>29,405</u>	<u>-</u>	<u>1,478,784</u>
負債總計	<u>\$ 8,671,102</u>	<u>\$ 958,714</u>	<u>(\$ 131,531)</u>	<u>\$ 9,498,285</u>

上述部門間交易業已沖銷。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積層陶瓷電容	\$ 7,633,579	\$ 6,723,609
晶片電阻	4,003,683	3,766,713
其 他	<u>2,846,072</u>	<u>2,566,161</u>
	<u>\$ 14,483,334</u>	<u>\$ 13,056,483</u>

財務概況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亞洲及美洲營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亞洲	\$ 13,143,581	\$ 11,864,152	\$ 6,588,088	\$ 7,154,886
美洲	857,306	711,636	8,196	8,866
歐洲	<u>482,447</u>	<u>480,695</u>	<u>-</u>	<u>-</u>
	<u>\$ 14,483,334</u>	<u>\$ 13,056,483</u>	<u>\$ 6,596,284</u>	<u>\$ 7,163,752</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後福利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單一客戶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超過 10% 者，其明細如下：無。

附表一 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單位為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準備金額	擔保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貸與總額
1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益星電機株式會社	應收關係人款	\$ 718,044 USD 3,000,000 JPY2,355,750,000	\$ 643,925 USD 1,000,000 JPY2,314,845,000	\$ 643,925 USD 1,000,000 JPY2,314,845,000	1.60%	係短期資金融通	\$ -	營業週轉	\$ -	本票	\$ 651,484 USD 2,700,000 JPY2,140,000,000	\$ 4,315,896 (註三)	\$ 6,473,844 (註四)
2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Kanaya Electric (M) SDN. BHD	應收關係人款	254,925 USD 8,054,502	161,415 USD 5,100,000	161,415 USD 5,100,000	1.60%	係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本票	161,415 USD 5,100,000	4,315,896 (註三)	6,473,844 (註四)
3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1,266,000 USD 40,000,000	633,000 USD 20,000,000	633,000 USD 20,000,000	1.60%	係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本票	633,000 USD 20,000,000	4,315,896 (註三)	6,473,844 (註四)
4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	367,570 RMB 72,000,000	367,570 RMB 72,000,000	367,570 RMB 72,000,000	3.5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本票	367,570 RMB 72,000,000	4,315,896 (註三)	6,473,844 (註四)
5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華新祐動元件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158,250 USD 5,000,000	158,250 USD 5,000,000	158,250 USD 5,000,000	1.60%	係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本票	158,250 USD 5,000,000	4,315,896 (註三)	6,473,844 (註四)
6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120,270 USD 3,800,000	120,270 USD 3,800,000	120,270 USD 3,800,000	1.60%	係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	-	4,315,896 (註三)	6,473,844 (註四)
7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490,094 RMB 96,000,000	490,094 RMB 96,000,000	490,094 RMB 96,000,000	6.15%	係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本票	490,094 RMB 96,000,000	3,528,543 (註三)	5,292,814 (註四)
8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316,500 USD 10,000,000	316,500 USD 10,000,000	316,500 USD 10,000,000	1.60%	係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本票	316,500 USD 10,000,000	3,528,543 (註三)	5,292,814 (註四)
9	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華科采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173,575 RMB 34,000,000	40,841 RMB 8,000,000	40,841 RMB 8,000,000	3.50%	係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本票	40,841 RMB 8,000,000	954,496 (註三)	1,193,120 (註五)
10	廣州匯騰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華匯貿易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102,103 RMB 20,000,000	- RMB -	- RMB -	-	係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本票	- RMB -	630,680 (註六)	630,680 (註六)
11	日通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益星電機株式會社	應收關係人款	206,310 JPY 780,000,000	203,665 JPY 770,000,000	203,665 JPY 770,000,000	1.60%	係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本票	203,665 JPY 770,000,000	224,452 (註三)	336,678 (註四)
12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	63,300 USD 2,000,000	63,300 USD 2,000,000	63,300 USD 2,000,000	2.0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545,595 (註七)	1,091,191 (註七)
13	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弘電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45,705 USD 1,500,000	28,485 USD 900,000	28,485 USD 900,000	2.0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545,595 (註七)	1,091,191 (註七)
14	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湖南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	103,132 RMB 20,600,000	40,844 RMB 8,000,000	40,844 RMB 8,000,000	2.0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545,595 (註七)	1,091,191 (註七)
15	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湖南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	110,775 USD 3,500,000	110,775 USD 3,500,000	110,775 USD 3,500,000	2.0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545,595 (註七)	1,091,191 (註七)

財務概況

財務概況

註一：依照華新科技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皆書保證及資金貸放之總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淨值。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對每一借款人資金貸放限額依其貸與原因分別訂定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不超過最近 1 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與該貸與公司進貨或銷貨資金額孰高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該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3.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之資金貸與個別限額以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限。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二：103 年 12 月 31 日匯率係為
USD：NTD = 1：31.65
RMB：USD = 1：0.1613
USD：JPY = 1：119.66

註三：係貸出資金公司股東權益之 40%。

註四：係貸出資金公司股東權益之 60%。

註五：係貸出資金公司股東權益之 50%。

註六：係貸出資金公司股東權益之 100%。

註七：信昌電子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惟信昌電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上述限制。

註八：合併公司間之資金貸與往來及利息收入（支出）業已沖銷。

註九：弘電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已於 104 年 1 月全數清償對弘電電子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單位為元）

背書保證者 編號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背書 金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最高 金額	證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三)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三)
	公司名稱	關係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 26,259,633 (註一)	\$ 269,025 (USD 8,500,000)	\$ 189,900 (USD 6,000,000)	\$ 189,900 (USD 6,000,000)	\$ 189,900 (USD 6,000,000)	\$ -	1.32%	7,216,693 (註二)	Y	Y	-	Y
	金屋電機株式會社	2	3,282,418 (註一)	198,375 (JPY 750,000,000)	198,375 (JPY 750,000,000)	198,375 (JPY 750,000,000)	198,375 (JPY 750,000,000)	-	1.37%	7,216,693 (註二)	Y		-	-

註一：對單一被保證公司之總額度，不得超過該被保證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惟本公司實質控股三分之二以上之被保證公司，則以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6倍為限，故本期未超限。

註二：不得等於或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之50%為限，故本期未超限。

註三：屬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本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需輸入Y。

註四：103年12月31日匯率係為 USD：NTD=1：31.65

USD：JPY=1：119.66

註五：背書保證對象：

1.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2.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50%之子公司。

3.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註六：合併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財務概況

財務概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淨值	備註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 10,450	-	\$ 10,450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	180,000	25,380	-	25,380	
	台灣 50 股票	"	"	1,400,000	93,590	-	93,590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00	21,975	-	21,975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	70,000	24,255	-	24,255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	23,100	-	23,100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	400,000	15,116	-	15,116	
	開放型基金							
	日盛日盛基金	"	"	2,000,000	20,180	-	20,180	
	日盛高科技基金	"	"	3,724,394.79	40,596	-	40,596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	461,910.80	5,000	-	5,000	
	股票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1,870,087	470,084	6.37	470,084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權 18.30%之公司	"	7,170,000	71,413	0.20	71,413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8,590,000	317,830	1.37	317,830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596,046	76,454	2.38	76,454	
	速電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79,028	-	9.40	-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	9,032,056	96,824	1.86	-	
	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	825,000	5,076	2.50	-	
	華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079,892	5,799	1.50	-	
	英屬蓋曼群島商 HANNSPREE INC.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	10,598	-	-	-	
註：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係包含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帳面價值係包含金融資產評價損益之金額。								

財務概況

附表三之二 被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備 註
					數	帳 面 金	市 價	
金屋電機株式會社	票							
	NE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62,000	\$	5,819	\$	5,819
	Sharp Corporation	"	"	34,586		2,464		2,464
	Hitachi Ltd.	"	"	222,778		53,347		53,347
	Sony Corporation	"	"	57,588		37,855		37,855
	Murata Manufacturing Co., Ltd.	"	"	3,176		11,188		11,188
	Suzaka Spa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90		120		-
	Naie Denshi Kogyo	"	"	2,800		-		-
	Hokko Denshi Kogyo	"	"	7,000		1,861		-
	金 博時現金收益貨幣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28,000,000		146,689		146,689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基							
	招商現金增值貨幣 B 基金	"	"	30,000,000		157,194		157,194
	南方現金增利貨幣 B 基金	"	"	10,000,000		51,236		51,236
	工銀瑞信貨幣市場基金	"	"	10,000,000		52,137		52,137
	結構性存款	"	"	50,000,000		255,874		255,874
	興業銀行企業金融結構性 存款	"	"					
	海外債券基金	"	"	28,000,000		143,705		143,705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人 民幣“按期開放”產品	"	"					
	金 工銀瑞信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16,000,000		86,654		86,654
	華盈科技（重慶）有限 公司	"	"	20,000,000		103,054		103,054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未 備	註
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基金 南方現金增利貨幣 B 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27,000,000	\$ 142,894	-	\$ 142,894		
	廣發貨幣 B 貨幣基金	"	"	26,000,000	133,833	-	133,833		
	易方達貨幣 B 貨幣基金	"	"	13,000,000	66,418	-	66,418		
	開放型基金								
	方正東亞-方泰一號	"	"	10,000,000	51,751	-	51,751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人 民幣“按期開放”產品	"	"	15,000,000	77,096	-	77,096		
華新電子（深圳）有限 公司	基金 工銀瑞信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10,000,000	52,455	-	52,455		
	南方現金增利貨幣 B 基金	"	"	10,000,000	52,551	-	52,551		
	博時現金收益貨幣基金	"	"	5,000,000	26,211	-	26,211		
廣州匯儒電子有限公司	基金 博時現金收益貨幣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5,000,000	26,112	-	26,112		
	工銀瑞信貨幣市場基金	"	"	13,000,000	66,963	-	66,963		
	招商現金增值貨幣 B 基金	"	"	10,000,000	51,616	-	51,616		
	招商現金增值貨幣 A 基金	"	"	5,000,000	25,620	-	25,620		
	南方現金增利貨幣 B 基金	"	"	10,000,000	51,318	-	51,318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帳 面 金 額			備 註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股票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3,061,128	\$	45,152	0.61	\$ 45,152
	股票指數型基金 寶滙深連結式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600,000		10,128	-	10,128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元大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6,171,230		66,146	-	66,146
	股票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 長為二等親關係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3,500,000		35,337	-	-
信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基金 南方現金增利貨幣 A 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4,500,000		23,016	-	23,016
	理財性商品 南方現金增利貨幣 B 基金	"	"	7,300,000		37,983	-	37,983
	利多多—保證收益型—財 富班車 3 號	"	"	15,000,000		77,371	-	77,371
湖南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本利豐理財商品	無	"	8,000,000		40,844	-	40,844
東莞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利多多—保證收益型—財 富班車 3 號	無	"	7,000,000		35,739	-	35,739
	利多多—保證收益型—財 富班車 4 號	"	"	5,000,000		25,528	-	25,528

註：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包含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帳面價值係包含金融資產評價損益之金額。

財務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授信期間	價授信期	授信期	餘額	占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香港）公司[WTC(HK)]	開曼華新科技（香港）公司100%之子公司	銷貨	(\$ 294,906)	(4)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	-	帳款 \$ -	-	
			進貨	1,911,899	39	"		-	-	帳款 (393,364)	(38)	
	香港華新被動元件有限公司[WPC]	開曼華新科技（香港）公司100%之子公司	銷貨	(375,684)	(5)	"		-	-	帳款 91,887	7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220,108)	(3)	"		-	-	帳款 5,202	-	
			進貨	180,825	4	"		-	-	帳款 -	-	
華新科技（香港）公司[WTC(HK)]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香港）公司100%之子公司	銷貨	(2,314,650)	(33)	"		-	-	帳款 397,781	29	
			進貨	244,748	5	"		-	-	-	-	
	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香港）公司100%之子公司	銷貨	(368,447)	(5)	"		-	-	帳款 145,195	1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1,916,533)	(30)	"		-	-	帳款 393,313	18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GALLATOWN 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銷貨	(121,823)	(2)	"		-	-	帳款 -	-	
			進貨	5,369,682	88	"		-	-	帳款 (1,278,505)	(48)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進 (銷) 貨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因 形 不 同 之 情 形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占 總 進 (銷) 貨 之 比 率 %	授 信 期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餘 額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華匯貿易有限公司	GALLATOWN 間接持股 100% 之子公司	銷 貨 (\$ 2,329,092)	(37)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	帳款 \$ 893,115	40	
	廣州匯橋電子有限公司	GALLATOWN 間接持股 100% 之子公司	進 貨 389,617	6	"	-	-	帳款 (94,731)	(4)	
	華新科技 (香港) 公司	GALLATOWN 持 股 100% 之子公司	銷 貨 (5,383,372)	(73)	"	-	-	帳款 1,002,476	59	
	[WTC (HK)]		進 貨 124,863	2	"	-	-	帳款	-	
	香港華新被動元件有限公司[WPC]	GALLATOWN 持 股 100% 之子公司	銷 貨 (561,132)	(8)	"	-	-	帳款 238,298	14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 貨 (246,049)	(3)	"	-	-	帳款	-	
			進 貨 2,324,814	33	"	-	-	帳款 (416,191)	(24)	
	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FCCHK]	信昌公司間接持股之孫公司	進 貨 253,529	4	"	-	-	帳款 (6,823)	(1)	
	Kamaya Electric(M) Sdn.Bhd	GALLATOWN 持 股 99.90% 之子公司	進 貨 232,089	3	"	-	-	帳款 (49,588)	(3)	
		GALLATOWN 持 股 99.90% 之子公司	銷 貨 (120,362)	(2)	"	-	-	帳款	-	
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金屋電機 (香港) 有限公司	GALLATOWN 持 股 99.90% 之子公司	銷 貨 (102,890)	(1)	"	-	-	帳款 40,518	2	
	香港華新被動元件有限公司[WPC]	GALLATOWN 持 股 100% 之子公司	銷 貨 (489,231)	(28)	"	-	-	帳款 5,992	1	
			進 貨 656,588	40	"	-	-	帳款	-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371,253	22	"	-	-	(145,185)	(34)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進(銷)公司之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金	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授信期	授信期	價授信期	授信期	額	占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香港華新被動元件有限公司 [WPC]	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GALLATOWN 間接持股 100% 之子公司	銷貨 (\$ 645,177)	(37)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帳款 \$ -	-	-	帳款 (1)	-	-	
			進貨 488,165	29	"	-	帳款 (5,993)	-	-	帳款 (40)	(1)	(1)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GALLATOWN 間接持股 100% 之子公司	進貨 560,016	33	"	-	帳款 (238,315)	-	-	帳款 (16)	(40)	(4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376,647	22	"	-	帳款 (91,888)	-	-	帳款 (8)	(16)	(16)	
	Kamaya Electric(M) Sdn.Bhd	GALLATOWN 持股 99.90% 之子公司	進貨 186,161	11	"	-	帳款 (45,080)	-	-	帳款 (59)	(8)	(8)	
廣州匯僑電子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 (香港) 公司	GALLATOWN 持股 100% 之子公司	銷貨 (390,628)	(60)	"	-	帳款 94,757	-	-	帳款 59	(8)	(8)	
東莞華匯貿易有限公司	[WTC (HK)] 華新科技 (香港) 公司	GALLATOWN 持股 100% 之子公司	進貨 2,336,195	99	"	-	帳款 (893,370)	-	-	帳款 (98)	(98)	(98)	
Kamaya Electric(M) Sdn.Bhd	香港華新被動元件有限公司 [WPC]	GALLATOWN 持股 100% 之子公司	銷貨 (176,445)	(16)	"	-	帳款 46,064	-	-	帳款 12	(12)	(12)	
	東莞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GALLA TOWN 間接持股 100% 之子公司	銷貨 (227,370)	(20)	"	-	帳款 49,812	-	-	帳款 13	(13)	(13)	
金屋電機 (香港) 有限公司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GALLA TOWN 間接持股 100% 之子公司	進貨 102,555	40	"	-	帳款 (40,729)	-	-	帳款 (47)	(47)	(47)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昌電子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237,314	17	"	-	帳款 (12,096)	-	-	帳款 (6)	(6)	(6)	
			銷貨 (177,882)	(8)	"	-	帳款 -	-	-	帳款 -	(-)	(-)	
	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信昌電子間接持股之孫公司	銷貨 (492,808)	(22)	"	-	帳款 141,366	-	-	帳款 24	(24)	(24)	
	湖南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信昌電子間接持股之孫公司	進貨 257,304	18	"	-	帳款 (9,173)	-	-	帳款 (5)	(5)	(5)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進（銷）貨公司之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況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形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信昌公司間接持股之孫公司	進	貨	\$ 492,808	73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	(\$ 141,366)	(59)	
"	東莞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信昌公司間接持股之孫公司	銷	貨	(170,578)	(24)	"	-	-	55,924	32	
"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GALLATOWN 持股100%之子公司	銷	貨	(252,617)	(36)	"	-	-	41,081	24	
湖南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信昌公司間接持股之孫公司	銷	貨	(257,304)	(69)	"	-	-	9,173	34	
東莞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信昌公司間接持股之孫公司	進	貨	170,578	70	"	-	-	(55,924)	(81)	

註：合併個體間之進銷貨交易及應收(付)款項業已沖銷。

財務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帳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款 項	關 係 人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金	應收		應收項 式	應收項 回	關 係 人 後 額	提 列 備 金 額
							額	處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GALLATOWN]持股 100%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 397,781	11.64 次	\$ -	-	-	-	\$ 349,027	\$ -	-
	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GALLATOWN]持股 100%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145,195	5.08 次	-	-	-	-	58,221	-	-
華新科技（香港）公司 [WTC(HK)]	東莞華匯貿易有限公司	GALLATOWN 間接持股 100%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893,115	2.72 次	-	-	-	-	235,580	-	-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應收帳款	393,313	9.05 次	-	-	-	-	133,927	-	-
	華新科技（香港）公司	GALLATOWN 持 股	應收帳款	1,002,476	9.88 次	-	-	-	-	539,033	-	-
	香港華新被動元件有限 公司[WPC]	100%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238,298	2.7 次	-	-	-	-	56,416	-	-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 公司	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GALLATOWN 持 股 100%之子公司 信昌公司間接持股之孫 公司	應收帳款	141,366	4.38 次	-	-	-	-	-	-	-

註：合併個體間之進銷貨交易及應收（付）款項業已沖銷。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數	持股比例	持帳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金額	本公司本期認列之益(損)	註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晶片電容器、晶片電阻器、半導體瓷片、介電瓷粉、磁性元件及整流二極體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712,236	79,843,715	43.13	\$ 1,159,111	\$ 138,896	\$ 59,908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產及銷售印刷電路板	1,566,277	91,464,788	20.08	2,450,737	705,560	140,866	
	匯僑(英屬維爾京群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879,837	28,400,000	100.00	407,330	3,744	3,744	
	開曼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yman Islands	投資控股	10,142,536	132,888,547	91.58	10,389,651	368,136	325,863	
	華科彩色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控股及集團企業之管理服務	379,386	36,922,552	26.62	248,886	(68,043)	(18,115)	
	華成自動化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機械設備製造業	9,000	900,000	43.90	9,554	5,511	2,419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香港)公司(WTCHK)	香港	銷售被動元件	303,059	1,953	100.00	-	2,182	2,182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8,158,976	204,237,562	100.00	8,821,357	310,969	310,969	
	華新電子(新加坡)有限公司(WTHC-HK)	新加坡	行銷服務	5,363	607,025	100.00	1,393	(2,305)	(2,305)	
	華新科技(美國)公司(WTCUSA)	美國	行銷服務	27,333	700,000	100.00	9,012	512	512	
	香港華新被動元件有限公司(WPC)	香港	銷售被動元件	94,950	23,400,100	100.00	-	19,060	19,060	
	鑫屋電機株式會社	日本	高階晶片、電阻器之製造及銷售	1,450,298	357,675,776	99.90	546,517	25,897	25,873	
	華新國際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89,900	600,001	100.00	189,869	1,873	1,873	
華新國際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精博信華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公司	189,900	6,000,000	25.00	190,238	8,906	2,227	
匯僑(英屬維爾京群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Cayman Islands	投資控股	169,378	5,351,611	3.69	138,912	368,136	13,605	
	大燐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477,956	40,783,927	100.00	236,169	17,301	17,301	
大燐科技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Cayman Islands	投資控股	217,174	6,861,747	4.73	178,100	368,136	17,467	
華盈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重慶瑞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電子元件銷售、房地產投資及租賃	44,686	-	34.54	44,098	(3,090)	(940)	
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碩宏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投資、投資管理及投資諮詢服務	301,204	-	25.65	300,885	(1,200)	(308)	

(接次頁)

財務概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目	原始投資	資本	金額	未	持	有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
				本期	上期	上期	上期	數比	率	本期	本期	益(損)
				\$	\$	\$	\$	-	%	\$	\$	(損)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信天翁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股權投資管理	25,526	-	-	22,283	100.00	100.00	1,181,418	(10,533)	(10,533)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PDC Prime Holdings Limited	Samoa	控股公司	976,815	904,874	31,464,538	100.00	100.00	100.00	(10,533)	(10,533)	(10,533)
	弘電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海外投資及貿易業務	494,489	792,734	15,425,865	100.00	100.00	100.00	330,247	(26,480)	(26,480)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控股公司	28,000	28,000	2,800,000	2.02	2.02	2.02	18,874	(68,649)	(1,386)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產及銷售印刷電路板	29,870	29,870	1,967,506	0.43	0.43	0.43	26,561	705,560	-
PDC Prime Holdings Limited	PDC Success Investments Ltd.	REPUBLIC OF MAURITIUS	控股公司	387,932	387,932	12,009,000	100.00	100.00	100.00	647,590	8,333	8,333
	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	國際貿易	538,082	538,082	132,284,727	100.00	100.00	100.00	457,978	(18,834)	(18,834)
	信昌國際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公司	75,992	-	2,401,000	100.00	100.00	100.00	75,075	(116)	(116)
信昌國際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精博信華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公司	75,960	-	2,400,000	10.00	10.00	10.00	75,051	8,906	(110)

註 1：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各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投資公司帳列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已全數沖銷。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財務概況

附表七 轉投資事業－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一、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

種	類	目	的	策	略
結構式存款		增加存款收益		交易銀行藉由連結合約期間 AAA 信用等級的銀行間中短期票據到期收益率，提供固定加浮動收益存款，因內含衍生性金融商品，故作定期評估。	

二、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財務報表上之表達方式

(一) 合併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103 年 12 月 31 日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公 平 價 值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結構式存款	\$255,874	\$255,874

(二)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產生之交易損益彙總如下：

種	類	金	額	說	明
結構式存款		\$	596	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財務概況

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已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單位為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積層電容、晶片電阻、感控元件及封網元件之產銷業務	\$ 4,032,210 USD 127,400,000	註一	\$ 2,848,500 USD 90,000,000	\$ - -	\$ 2,848,500 USD 90,000,000	\$ 166,534	100.00	\$ 166,534	\$ 4,421,724	\$ -
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積層電容及晶片電阻之後段組裝及產銷業務	2,183,850 USD 69,000,000	註一	1,993,950 USD 63,000,000	189,900 6,000,000	2,183,850 USD 69,000,000	88,492	100.00	88,492	2,386,241	51,218 USD 1,618,250
華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積層電容等產品銷售	31,650 USD 1,000,000	註一	31,650 USD 1,000,000	-	31,650 USD 1,000,000	5,147	100.00	5,147	158,559	76,974 USD 2,432,032
東莞華匯貿易有限公司	電子元件之貿易、倉儲及代理貿易	63,300 USD 2,000,000	註一	63,300 USD 2,000,000	-	63,300 USD 2,000,000	15,963	100.00	15,963	154,006	-
廣州匯騰電子有限公司	陶瓷電容器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522,225 USD 16,500,000	註一	405,435 USD 12,809,965	-	405,435 USD 12,809,965	18,298	100.00	18,298	630,680	244,248 USD 7,717,169
華盈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積層電容及晶片電阻之後段組裝及產銷業務	360,810 USD 11,400,000	註一	360,810 USD 11,400,000	-	360,810 USD 11,400,000	(1,393)	100.00	(1,393)	337,251	-
昆山華科采邑電子塑料有限公司	陶瓷電容器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411,450 USD 13,000,015	註一	231,787 USD 7,323,433	-	231,787 USD 7,323,433	(68,934)	39.32	(27,105)	36,892	11,919 USD 376,582
精博信華實業（重慶）有限公司	商務諮詢、企業管理、諮詢服務及物業管理	759,600 USD 24,000,000	註一	-	189,900 6,000,000	189,900 USD 6,000,000	7,327	25.00	1,833	189,965	-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採用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除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以 103 年度平均匯率換算）外，係以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換算台幣金額。

財務概況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單位為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5,973,430 (USD 188,733,968) (註二)	NTD 6,562,437 (USD 207,343,968) (註二)	(註三)

註一：103 年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 USD：NTD = 1：31.65

103 年度平均匯率 USD：NTD = 1：30.3056

註二：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為 USD260,842,180 元，惟其中屬盈餘轉增資之投資金額 USD41,090,000 元、盈餘匯回金額 USD12,408,212 元（含匯備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匯回 USD264,179 元）得不列入計算大陸投資額度內。

註三：依 97 年 8 月 29 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 3 條之規定，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企業不在此限。本公司係屬上開取得營運總部之企業，有效期限 103 年 6 月 10 日至 106 年 6 月 9 日，故無限額之適用。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直接或間接經由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及孫公司與大陸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價	易付價格	款項	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件應收（付）票據、帳款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進 貨貨 原物料	\$ 2,314,650 2,022,684 115,357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 "	90-120 天 T/T " "	" "	無重大差異 " "	\$ 259,794 68	\$ 66,879 - -
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進 貨貨	527,331 16,624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	90-120 天 T/T " "	" "	無重大差異 " "	145,253 -	1,533 -
廣州匯僑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進 貨貨	110 111,414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	90-120 天 T/T " "	" "	無重大差異 " "	(33,782) (3)	- -

註一：103 年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 USD：NTD = 1：31.65

103 年度平均匯率 USD：NTD = 1：30.3056

4.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5.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財務概況

被投資公司之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之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已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單位為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入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價值（註三）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信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電子元件、陶瓷原料	\$ 379,800 USD 12,000,000	註一	\$ 379,800 USD 12,000,000	-	\$ 379,800 USD 12,000,000	\$ 379,800 USD 12,000,000	\$ 8,316	100	\$ 8,316	\$ 647,305	\$ -
東莞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變壓器、線圈及整流二極體之產銷業務	193,065 USD 6,100,000	註一	193,065 USD 6,100,000	-	193,065 USD 6,100,000	193,065 USD 6,100,000	186	100	186	136,748	-
弘電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磁性元件及半導體元件生產	301,625 USD 9,530,000 (註五)	註一	235,160 USD 7,430,000	-	235,160 USD 7,430,000	235,160 USD 7,430,000	(35,137)	30	(17,200)	-	-
湖南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變壓器、線圈及磁性元件之產銷業務	325,995 USD 10,300,000	註一	325,995 USD 10,300,000	-	325,995 USD 10,300,000	325,995 USD 10,300,000	(23,871)	100	(23,871)	230,014	-
弘電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生產片式元件、電子電力元件	221,550 USD 7,000,000	註一	221,550 USD 7,000,000	-	221,550 USD 7,000,000	221,550 USD 7,000,000	(26,516)	100	(26,516)	135,966	-
重慶信鼎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元件銷售、房地產投資及租賃	276,320 RMB541,122,000 (註四)	註一	-	-	-	-	(6,804)	13.04	(1,427)	34,352	-
重慶碩宏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投資管理及投資諮詢服務	1,174,265 RMB230,000,000 (註六)	註一	-	-	-	-	(1,192)	20.44	(244)	239,705	-
精博信華實業（重慶）有限公司	商務諮詢、企業管理、諮詢服務及物業管理	759,600 USD 24,000,000	註一	-	75,960 USD 2,400,000	-	75,960 USD 2,400,000	7,327	10	733	75,986	-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採用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除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以 103 年度平均匯率換算）外，係以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換算台幣金額。

註四：係以弘電電子（重慶）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 RMB7,055,500 元。

註五：係包含東莞弘電電子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 RMB3,083,349 元。

註六：係以信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 RMB47,000,000 元。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單位為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1,445,850 USD 45,682,463	NTD 1,445,850 USD 45,682,463	NTD 1,636,786

註一：103年12月31日平均匯率
USD：NTD=1：31.65

RMB : NTD = 1 : 5.1055

RMB : USD = 1 : 0.1613

USD : NTD = 1 : 30.3056

RMB : NTD = 1 : 4.9023

RMB : USD = 1 : 0.1618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單位為元）

關 係 人 名 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交 易 價 值	格 式	付 款 條 件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之 比 較	應 收 (付) 額	百 分 比 (%)	票 據	未 實 現 損 益
弘電電子 (昆山) 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 3,008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1/T		無重大差異	(\$ 2,977)	(1)		\$ -
信昌電子 (蘇州) 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進 貨	5,940		"		"	(1,834)	(1)		-
	"	出售原物料	2,580		"		"	-	-		-
弘電電子 (重慶) 有限公司	"	進 貨	7,100		"		"	(2,385)	(1)		-
	"	銷貨退回	(1,007)		"		"	-	-		-
	"	出售原物料	474		"		"	-	-		-
湖南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	進 貨	257,304		"		"	(9,173)	(5)		-
	"	銷 貨	4,713		"		"	-	-		-
	"	出售資產	16,330		"		"	-	-		-
	"	出售原物料	20,625		"		"	-	-		-
東莞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	進 貨	23,425		"		"	-	-		-

4.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5.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財務概況

附表九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103年度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3,408,450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24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2,254,333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16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出售原物料收入 (價款)	116,802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1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	655,640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2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60,253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425,559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2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出售固定資產 (價款)	7,740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購置固定資產	35,226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30,807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 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220,108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2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	條件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 192,072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出售原物料收入 (價款)	16,158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5,202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5,370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出售固定資產 (價款)	4,091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0	102年度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3,001,487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23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2,114,508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16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出售原物料收入 (價款)	82,404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1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	242,154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1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60,603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72,693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	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出售固定資產 (價款)	\$ 4,590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購置固定資產	39,160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6,878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 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60,448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1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 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137,351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1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 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出售原物料收入 (價款)	46,845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 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1,998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 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48,148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 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出售固定資產 (價款)	21,617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財務概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部份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995,388 仟元及 677,022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4.74%及 3.59%。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上述被投資公司之損益份額分別為利益新台幣 129,073 仟元及損失(72,289)仟元，分別佔稅前利益（損失）之 23.41%及 14.39%。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財務概況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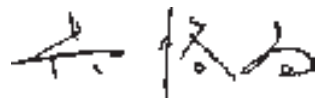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明 玉



會計師 吳 恪 昌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2 月 17 日

財務概況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79,367	1	\$	134,964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79,642	2		29,281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四、六及八）			9,546	-		1,627	-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四及九）			35,506	-		32,259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及九）			694,587	3		579,229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二五）			662,076	3		256,451	1
120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30,357	-		19,61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五）			108,237	1		114,778	1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十）			657,232	3		513,904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0,289	-		33,45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716,839	13		1,715,565	9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935,781	4		793,102	4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107,699	1		108,899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14,665,269	70		13,380,056	7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2,207,275	10		2,467,262	1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五）			138,547	1		138,547	1
1801	電腦軟體			3,619	-		5,63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167,992	1		169,992	1
1920	存出保證金			33,116	-		18,83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34,663	-		65,39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8,293,961	87		17,147,721	91
1XXX	資 產 總 計			\$ 21,010,800	100		\$ 18,863,286	100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七）		\$	1,695,846	8	\$	724,120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及十七）			479,647	2		439,943	2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601,339	3		416,738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五）			425,559	2		72,693	1
2213	應付設備款（附註二五）			144,258	1		70,706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二五）			635,637	3		477,237	3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	-		1,627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七）			125,000	-		2,462,500	1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9,208	-		20,79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126,494	19		4,686,363	2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七）			2,425,000	12		950,000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十五）			17,341	-		17,341	-
2645	存入保證金			8,580	-		8,62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450,921	12		975,969	5
2XXX	負債總計			6,577,415	31		5,662,332	30
	權 益							
3110	普通股（附註十九）			6,830,634	33		6,900,634	36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十九）			5,134,682	24		5,592,288	30
	保留盈餘（附註十九）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97,541	5		1,097,541	6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524,432	3	(	495,240)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621,973	8		602,301	3
	其他權益（附註四）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45,380	4		264,373	1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71,742	-	(	98,276)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917,122	4		166,097	1
3500	庫藏股票（附註四及十九）		(	71,026)	-	(	60,366)	-
3XXX	權益總計			14,433,385	69		13,200,954	70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1,010,800	100		\$ 18,863,286	100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2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顧立莉

會計主管：葉澤光

財務概況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五）	\$ 7,036,671	100	\$ 6,198,25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五）	<u>6,355,142</u>	<u>90</u>	<u>5,778,798</u>	<u>93</u>
5900	營業毛利	681,529	10	419,453	7
591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未實現利益	(<u>62,500</u>)	(<u>1</u>)	(<u>1,559</u>)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619,029</u>	<u>9</u>	<u>417,894</u>	<u>7</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10,492	3	180,491	3
6200	管理費用	148,535	2	109,580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15,574</u>	<u>3</u>	<u>191,522</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74,601</u>	<u>8</u>	<u>481,593</u>	<u>8</u>
6900	營業淨利（損）	<u>44,428</u>	<u>1</u>	(<u>63,699</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048	-	1,759	-
7110	租金收入	1,394	-	1,920	-
7130	股利收入	31,396	1	19,141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	5,747	-	8,914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520	-	5,841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	25,724	-	19,078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利益	1,185	-	-	-
7590	什項支出	(9,156)	-	(4,589)	-
7625	處分投資損失	(53)	-	(302)	-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商品損失	\$ -	-	(\$ 476)	-
7510	利息費用	(70,629)	(1)	(75,912)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 份額(附註四及十三)	514,685	7	(414,119)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506,861	7	(438,745)	(7)
7900	稅前淨利(損)	551,289	8	(502,444)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373)	-	(1,734)	-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550,916	8	(504,178)	(8)
	其他綜合損益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106,231	1	152,093	2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25,256)	-	(14,796)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643,566	9	690,276	1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	724,541	10	827,573	1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275,457	18	\$ 323,395	5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四及 二二)				
9710	基 本	\$ 0.81		(\$ 0.74)	
9810	稀 釋	\$ 0.81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2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顧立荊



會計主管：葉澤光



財務概況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損益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代 碼	股 數 (仟 股)	本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待 彌 補 虧 損)	其 他 權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面 總 額
A1	690,063	\$ 6,900,634	\$ 6,995,207	\$ -	\$ 269,826	(\$ 396,733)	(\$ 281,990)	\$ 7,986	\$ 12,939,206	
B3	-	-	-	1,098,575	(1,098,575)	-	-	-	-	-
B17	-	-	-	(1,034)	1,034	-	-	-	-	-
M5	-	-	-	-	(6,149)	-	-	-	-	(6,149)
C7	-	-	-	-	(3,218)	-	-	-	-	(3,218)
C11	-	-	(1,402,919)	-	1,402,919	-	-	-	-	-
D1	-	-	-	-	(504,178)	-	-	-	-	(504,178)
D3	-	-	-	-	(17,247)	661,106	183,714	-	-	827,573
D5	-	-	-	-	(521,425)	661,106	183,714	-	-	323,395
L1	-	-	-	-	-	-	-	(52,380)	(60,366)	(52,380)
Z1	690,063	6,900,634	5,592,288	1,097,541	(495,240)	264,373	(98,276)	(60,366)	(60,366)	13,200,954
M7	-	-	1,638	-	-	-	-	-	-	1,638
C7	-	-	5,985	-	-	-	-	-	-	5,985
C11	-	-	(495,240)	-	495,240	-	-	-	-	-
D1	-	-	-	-	550,916	-	-	-	-	550,916
D3	-	-	-	-	(26,484)	581,007	170,018	-	-	724,541
D5	-	-	-	-	524,432	581,007	170,018	-	-	1,275,457
N1	-	-	40,833	-	-	-	-	-	132,753	173,586
L1	-	-	-	-	-	-	-	(224,235)	(224,235)	(224,235)
L3	(7,000)	(70,000)	(10,822)	-	-	-	-	-	80,822	-
Z1	683,063	\$ 6,830,634	\$ 5,134,682	\$ 1,097,541	\$ 524,432	\$ 845,380	\$ 71,742	(71,026)	(71,026)	\$ 14,433,385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2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顧立炳

會計主管：葉澤光

財務概況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 551,289	(\$ 502,444)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01,449	630,005
A20200	攤銷費用	3,259	4,227
A239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	62,500	1,559
A20900	利息費用	70,629	75,912
A21200	利息收入	(1,048)	(1,759)
A21300	股利收入	(31,396)	(19,141)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514,685)	414,11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520)	(5,841)
A21900	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40,694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之淨（利益）損失	(1,185)	476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53	302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6,00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63,513)	(37,839)
A299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投資損失	-	41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	(249,229)	(21,233)
A3113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增加）減少	(3,247)	2,834
A3115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增加	(100,877)	(50,55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382,526)	(65,956)
A3118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增加	(10,711)	(878)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6,541	(37,367)
A31200	存貨增加	(143,328)	(27,53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6,830)	422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5,862	1,284
A3215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增加	193,564	108,434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370,732	(\$ 26,829)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60,167	27,48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012)	86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29,632	476,97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15	1,768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1,396	56,13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1,901)	(76,97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78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90,142</u>	<u>456,11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增加	(7,919)	(1,627)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6,448)	-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 款	1,200	5,238
B01800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81,096)	(158,333)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1,290)	(168,25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8,157	27,95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4,285)	6,45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01,681)</u>	<u>(288,56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	970,129	595,831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9,704	290,037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862,500)	(1,087,5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48)	48
C0510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132,892	-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224,235)	(52,38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5,942</u>	<u>(253,964)</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4,403	(86,41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4,964</u>	<u>221,376</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79,367</u>	<u>\$ 134,964</u>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2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顧立荊



會計主管：葉澤光



財務概況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 59 年 7 月 29 日，原從事半導體及發光二極體晶粒之研究、生產。81 年變更營業項目，並於同年 7 月 1 日向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購置電子事業部之生產設備及存貨成立楊梅廠，該廠主要生產陶瓷電阻及積層電容。84 年 12 月設立高雄分公司，投入多項新產品之研究開發與生產，如晶片電阻及射頻元件等，並於 95 年 5 月設立台中分公司，生產陶瓷圓板電容器，該分公司已於 98 年 8 月結束營業並註銷工廠登記。本公司股票經核准於 86 年 11 月於櫃檯買賣中心交易，並於 90 年 9 月 17 日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本公司主要股東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比例分別為 18.30%及 18.11%。

本公司主要事業經營地址為桃園縣楊梅區高獅路 566 之 1 號。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4 年 2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財務概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首次適用 IFRS 12 時，本公司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將提供較廣泛之揭露。

2.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本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本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

財務概況

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4.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5.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本公司尚未決定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於權益變動表之表達方式。

此外，「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6.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規定須揭露關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工具之抵銷權及相關協議（例如提供擔保之協議）之資訊。

7.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闡明關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規定，特別說明「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之條件。

8.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首次採用 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104 年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預計將對 103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於編製 104 年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將依上述 IAS 1 之修正列報 103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並按 IAS 8

財務概況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規定揭露，惟無需額外揭露 103 年 1 月 1 日各單行項目之附註資訊。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財務概況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財務概況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IFRIC 21「公課」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公課）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本公司於應納公課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4.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個體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5.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6.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財務概況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7.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8.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9.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IFRS 7 之修正提供額外指引，以闡明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

10.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該修正闡明，本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本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財務概況

此外，該修正闡明本公司應考量本財務報告之可瞭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財務概況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半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另期末並就存貨庫齡及庫存週轉狀況分析予以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財務概況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

財務概況

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

財務概況

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

財務概況

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等。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財務概況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財務概況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財務概況

(十七)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及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

財務概況

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167,992 千元及 169,992 千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需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1,356,663 千元及 835,680 千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27,854 千元及 28,507 千元後之淨額）。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財務概況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33	\$ 1,14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2,717	49,93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15,117	83,884
	<u>\$179,367</u>	<u>\$134,964</u>

(一)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除支票存款利率為 0% 之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17%	0.01%~0.17%

(二)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 9,546 仟元及 1,627 仟元，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請參閱附註八。

(三) 本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提供作為關稅局、法院及供應商購料保證金之定存單分別為 28,500 仟元及 14,500 仟元，已予以轉列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項下（請參閱附註二六）。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198,750	\$ 9,630
－基金受益憑證	65,776	5,000
－國外上市股票	15,116	14,6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279,642</u>	<u>\$ 29,281</u>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 9,546</u>	<u>\$ 1,627</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3.21%	1.09%

財務概況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非關係人</u>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35,506	\$ 32,259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35,506</u>	<u>\$ 32,259</u>
<u>應收帳款－非關係人</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722,441	\$607,736
減：備抵呆帳	(27,854)	(28,507)
	<u>\$694,587</u>	<u>\$579,229</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應收帳款－關係人	\$662,076	\$256,451
減：備抵呆帳	<u>-</u>	<u>-</u>
	<u>\$662,076</u>	<u>\$256,451</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150 天。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與交易記錄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針對已逾期且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予以認列 100%備抵呆帳。

(一) 本公司本期並無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情事。

(二)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8,642	\$ 28,642
減：本年度重分類至催收款 －備抵呆帳	<u>-</u>	(135)	(135)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8,507</u>	<u>\$ 28,507</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8,507	\$ 28,507
減：本年度重分類至催收款 －備抵呆帳	<u>-</u>	(653)	(653)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7,854</u>	<u>\$ 27,854</u>

財務概況

十、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 料	\$145,082	\$136,134
物 料	10,600	7,271
在 製 品	160,361	135,479
半 成 品	221,362	152,484
製 成 品	109,826	70,086
在途原物料	<u>10,001</u>	<u>12,450</u>
	<u>\$657,232</u>	<u>\$513,904</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355,142 仟元及 5,778,798 仟元。103 及 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8,104 仟元及 7,064 仟元。

十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0,084	\$314,260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7,830	309,24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71,413	68,545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76,454</u>	<u>101,057</u>
	<u>\$935,781</u>	<u>\$793,102</u>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速電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 -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6,824	96,824
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76	5,076
華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99	6,999
英屬蓋曼群島商 HANNSPREE INC.	<u>-</u>	<u>-</u>
	<u>\$107,699</u>	<u>\$108,899</u>
依衡量種類區分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u>\$107,699</u>	<u>\$108,899</u>

財務概況

- (一)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二) 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2 年 3 月 12 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並退回股款，因本公司於以前年度已認列減損損失 2,340 仟元，且按減資比例可收回 3,737 仟元，故此次減資彌補虧損案使帳面價值減少 4,154 仟元，並產生投資損失 417 仟元，帳列什項支出項下。
- (三) 華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27 日及 102 年 10 月 25 日辦理減資退回股款，本公司按減資比例減少原始成本及帳面價值分別為 1,200 仟元及 1,501 仟元。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投資之子公司	\$ 11,956,092	\$ 10,961,492
投資關聯企業	<u>2,709,177</u>	<u>2,418,564</u>
	<u>\$ 14,665,269</u>	<u>\$ 13,380,056</u>

(一) 投資子公司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 1,159,111	\$ 1,071,167
非上市（櫃）公司		
匯僑（英屬維爾京群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7,330	400,245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u>10,389,651</u>	<u>9,490,080</u>
	<u>\$ 11,956,092</u>	<u>\$ 10,961,492</u>

(二) 投資關聯企業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 2,450,737	\$ 2,166,439
非上市（櫃）公司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248,886	244,990
華成自動化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u>9,554</u>	<u>7,135</u>
	<u>\$ 2,709,177</u>	<u>\$ 2,418,564</u>

財務概況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103年度	102年度
子 公 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 59,908	\$ 8,766
匯僑（英屬維爾京群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44	(96,413)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u>325,863</u>	<u>(214,692)</u>
	<u>389,515</u>	<u>(302,339)</u>
關聯企業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140,866	(50,120)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18,115)	(61,357)
華成自動化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u>2,419</u>	<u>(303)</u>
	<u>125,170</u>	<u>(111,780)</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514,685</u>	<u>(\$414,119)</u>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103 及 102 年度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轉投資公司之財務報告，並非由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查核，而係以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為依據，影響總金額分別為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95,388 千元及 677,022 千元，103 及 102 年度認列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分別為利益 129,073 千元及損失(72,289)千元。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43.13%	43.13%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20.08%	19.97%
匯僑（英屬維爾京群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91.58%	91.55%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26.62%	26.62%
華成自動化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43.90%	43.90%

- (一)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信昌電子公司）為股票上櫃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晶片電容器、晶片電阻器、半導體瓷片、介電瓷粉、磁性元件及整流二極體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該公司於 102 年 6 月註銷庫藏股，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持有 79,843,715 股，持股比例均為 43.13%。

財務概況

- (二)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瀚宇博德公司）為股票上市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產及銷售印刷電路板等業務。該公司於 103 年 11 月註銷庫藏股，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持有 91,464,788 股，持股比例分別為 20.08%及 19.97%。
- (三) 匯僑（英屬維爾京群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股 100.00% 海外子公司之控股公司。
- (四)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為本公司海外子公司之控股公司，本公司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100.00%。該公司於 102 年 12 月減資退回股款美金 1,095 仟元，另於 103 及 102 年度現金增資美金 6,000 仟元及美金 6,400 仟元，並全數由本公司認購，故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由 91.55%升為 91.58%。
- (五)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係以投資控股及集團企業之管理服務為主。
- (六) 華成自動化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機械設備製造業。

採用權益法之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u>\$ 942,156</u>	<u>\$ 814,406</u>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u>\$ 1,234,775</u>	<u>\$ 1,028,979</u>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總 資 產	<u>\$ 60,250,904</u>	<u>\$ 57,996,556</u>
總 負 債	<u>\$ 39,445,855</u>	<u>\$ 40,078,468</u>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營業收入	<u>\$ 48,710,982</u>	<u>\$ 51,038,474</u>
本期淨利（損）	<u>\$ 734,821</u>	<u>(\$ 719,145)</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 1,118,337</u>	<u>\$ 1,025,054</u>

103 及 102 年度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被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物	機 器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物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成 本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31,665	\$ 6,469,235	\$ 18,861	\$ 665,496	\$ 48,747	\$ 10,034,004
增 添	(114)	(450)	-	-	171,076	170,512
處 分	(18,908)	(89,886)	-	(34,527)	(2,229)	(145,550)
重 分 類	2,498	142,539	120	(52,378)	(96,186)	(3,407)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815,141</u>	<u>\$ 6,521,438</u>	<u>\$ 18,981</u>	<u>\$ 578,591</u>	<u>\$ 121,408</u>	<u>\$ 10,055,55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95,208	\$ 5,560,789	\$ 9,116	\$ 515,478	\$ -	\$ 7,080,591
處 分	(18,845)	(75,051)	-	(34,403)	-	(128,299)
（迴轉）認列減損損失	(780)	6,780	-	-	-	6,000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租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合計
重分類	-	4,078	-	-	-	4,078
折舊費用	170,102	419,419	5,073	31,333	-	625,927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145,685</u>	<u>\$ 5,916,015</u>	<u>\$ 14,189</u>	<u>\$ 512,408</u>	<u>\$ -</u>	<u>\$ 7,588,297</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1,669,456</u>	<u>\$ 605,423</u>	<u>\$ 4,792</u>	<u>\$ 66,183</u>	<u>\$ 121,408</u>	<u>\$ 2,467,262</u>
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2,815,141	\$ 6,521,438	\$ 18,981	\$ 578,591	\$ 121,408	\$ 10,055,559
增添	-	-	-	-	254,840	254,840
處分	(8,928)	(58,932)	(5)	(16,198)	(11,472)	(95,535)
重分類	30,368	220,565	(8)	47,231	(298,156)	-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836,581</u>	<u>\$ 6,683,071</u>	<u>\$ 18,968</u>	<u>\$ 609,624</u>	<u>\$ 66,620</u>	<u>\$ 10,214,86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1,145,685	\$ 5,916,015	\$ 14,189	\$ 512,408	\$ -	\$ 7,588,297
處分	(9,091)	(63,020)	(4)	(10,042)	-	(82,157)
重分類	-	6,418	(8)	(2,332)	-	4,078
折舊費用	158,405	304,987	2,927	31,052	-	497,37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294,999</u>	<u>\$ 6,164,400</u>	<u>\$ 17,104</u>	<u>\$ 531,086</u>	<u>\$ -</u>	<u>\$ 8,007,589</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1,541,582</u>	<u>\$ 518,671</u>	<u>\$ 1,864</u>	<u>\$ 78,538</u>	<u>\$ 66,620</u>	<u>\$ 2,207,275</u>

(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15 至 50 年
機電動力設備	10 年
工程系統	8 年
其他	3 至 5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8 年
租賃改良物	3 至 5 年或租約孰短者

(二)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財產交易，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成本	\$246,299	\$246,299
累計折舊	(38,061)	(33,983)
累計減損	(69,691)	(73,769)
	<u>\$138,547</u>	<u>\$138,547</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14 至 45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主要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台南市六甲區，該地段因非地處工業區內，無工業區具優勢建構條件及優惠方案，致可比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財務概況

本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土地重估增值金額均為 22,804 仟元。

本公司歷年辦理重估增值之重估增值金額如下：

	重估基準年度	重估增值金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 地	82~94	<u>\$ 22,804</u>	<u>\$ 17,341</u>

十六、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長期預付費用	\$ 1,434	\$ 2,674
預付退休金（附註十八）	32,840	61,963
預付所得稅	389	757
	<u>\$ 34,663</u>	<u>\$ 65,394</u>

十七、借 款

（一）短期借款

無 擔 保 借 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信用額度借款	<u>\$ 1,695,846</u>	<u>\$ 724,120</u>
利 率	1.24%-1.42%	1.2%~1.39%

（二）應付短期票券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480,000	\$44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353)	(57)
	<u>\$479,647</u>	<u>\$439,943</u>

（三）長期借款

	用 途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華南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2.12.30 ~ 105.12.30，到期還本。	\$ 200,000	\$ 200,000
華泰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3.04.03 ~ 105.04.03，到期還本。	150,000	-
台新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2.12.30 ~ 105.12.30，到期還本。	-	300,000
第一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02.25 ~ 103.02.25，到期還本。	-	300,000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02.25 ~ 103.02.25，到期還本。	-	500,000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3.02.25 ~ 106.02.25，到期還本。	500,000	-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用	途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遠東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2.12.30 ~ 105.12.30，於 104.06.30 償還 25%，每半年為一期，共分四期償還。	\$ 250,000	\$ 250,000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06.29 ~ 103.06.29，到期還本。	-	200,000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09.30 ~ 103.09.30，到期還本。	-	100,000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12.21 ~ 103.12.21，到期還本。	-	100,000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3.06.30 ~ 105.06.30，到期還本。	200,000	-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3.09.30 ~ 105.06.30，到期還本。	100,000	-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3.12.22 ~ 105.06.30，到期還本。	100,000	-
彰化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06.30 ~ 103.06.30，到期還本。	-	300,000
彰化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3.06.30 ~ 106.06.30，到期還本。	300,000	-
台灣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06.30 ~ 103.06.30，到期還本。	-	400,000
台灣土地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09.07 ~ 103.09.07，分別於 102.09.07 及 103.03.07 償還 15%，到期時償還 70%。截至 103.12.31 止，於 102.09.07 已償還 37,500 仟元，並提前償還 50,000 仟元。	-	212,500
中國信託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0.10.04 ~ 103.07.31，到期還本。截至 103.12.31 止，已部分提前償還 50,000 仟元。	-	250,000
中國信託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3.07.31 ~ 105.07.31，到期還本。	250,000	-
合作金庫	信用借款，期間	101.01.31 ~ 104.01.31，於 103.06.30 償還本金 100,000 仟元，其餘到期償還。	-	300,000
合作金庫	信用借款，期間	103.06.30 ~ 106.06.30，於 105.12.30 為第一期償還本金 100,000 仟元，其餘到期還本	300,000	-
安泰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103.02.25 ~ 105.02.25，到期還本。	200,000	-
減：列一年內到期部分			2,550,000 (125,000)	3,412,500 (2,462,500)
			<u>\$ 2,425,000</u>	<u>\$ 950,000</u>

註：上述借款之利率區間為 1.605%~1.815%。

財務概況

本公司之借款約定其年度與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於借款之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約定之財務比率。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3%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金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因目前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足額，故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4 月 14 日及 102 年 4 月 11 日申請暫停提撥 1 年，暫停提撥期間分別為 103 年 5 月 1 日至 104 年 4 月 30 日及 102 年 5 月 1 日至 103 年 4 月 30 日，分別共計 12 個月。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750%	1.75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2.000%
長期平均調薪率	2.250%	2.25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財務概況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3,163	\$ 3,193
利息成本	3,299	2,86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018)	(4,774)
前期服務成本	2,423	-
	<u>\$ 3,867</u>	<u>\$ 1,28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86	\$ 784
推銷費用	605	122
管理費用	209	248
研發費用	167	130
	<u>\$ 3,867</u>	<u>\$ 1,284</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25,256 仟元及 14,796 仟元精算損失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損失(45,061)仟元及(19,805)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207,873	\$188,52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40,713)	(250,483)
預付退休金	(<u>\$ 32,840</u>)	(<u>\$ 61,963</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188,520	\$175,665
當期服務成本	3,163	3,193
利息成本	3,299	2,865
前期服務成本	2,423	-
精算損失	26,113	13,266
福利支付數	(15,645)	(6,469)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207,873</u>	<u>\$188,520</u>

財務概況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50,483	\$253,70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018	4,774
精算利益（損失）	857	(1,530)
福利支付數	(15,645)	(6,469)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40,713</u>	<u>\$250,483</u>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5,875 仟元及 3,243 仟元。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現 金	19.12%	22.86%
短期票券	1.98%	4.10%
債 券	11.92%	9.37%
固定收益類	14.46%	18.11%
權益證券	49.69%	44.77%
其 他	2.83%	0.79%
	<u>100.00%</u>	<u>100.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101 年 1 月 1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207,873</u>)	(<u>\$188,520</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40,713</u>	<u>\$250,483</u>
提撥剩餘	<u>\$ 32,840</u>	<u>\$ 61,963</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20,823</u>)	(<u>\$ 18,742</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857</u>	(<u>\$ 1,530</u>)

本公司預期於 103 及 102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1,444 仟元及 856 仟元。

財務概況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800,000</u>	<u>800,000</u>
額定股本	<u>\$ 8,000,000</u>	<u>\$ 8,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83,063</u>	<u>690,063</u>
已發行股本	<u>\$ 6,830,634</u>	<u>\$ 6,900,63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3,607,639	\$ 4,139,850
公司債轉換溢價	1,427,844	1,442,477
庫藏股票交易	91,576	9,96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5,985	-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 動	<u>1,638</u>	<u>-</u>
	<u>\$ 5,134,682</u>	<u>\$ 5,592,288</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有當期淨利時，除依法備繳所得稅及彌補歷年虧損外，應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或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如尚有盈餘得酌予保留部分外，其餘依下列原則分派：

1. 員工紅利 5%，員工包括經董事會決議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董事監察人酬勞 2%。
3. 其餘為股東股利，本項數額得經股東會決議先提列部分或全部作為一般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分派之。
4. 本公司盈餘之分派除依該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外，當年度分派之股東股利中以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超過 50%為原則，其餘

財務概況

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惟本公司取得足夠資金支應該年度資金需求時，上述發放現金比例得酌予提高至 100%。前項所列，本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情況並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及發放方式。

本公司 103 年度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18,362 仟元及 7,345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本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5%及 2%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就計算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息之影響後）。另 102 年度為純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3 年 6 月 23 日通過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495,240 仟元彌補虧損，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案及股東會決議之虧損撥補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2 年 6 月 18 日通過董事會擬議 101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119,262 仟元及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1,283,657 仟元彌補虧損，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案及股東會決議之虧損撥補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1,097,541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s 提列數	-	1,098,57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處分子公司	-	(1,034)
期末餘額	<u>\$ 1,097,541</u>	<u>\$ 1,097,541</u>

財務概況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1,098,575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本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本公司喪失重大影響力時，則全數迴轉。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264,373	(\$396,733)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u>581,007</u>	<u>661,106</u>
期末餘額	<u>\$845,380</u>	<u>\$264,373</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98,276)	(\$281,9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231	152,093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u>63,787</u>	<u>31,621</u>
期末餘額	<u>\$ 71,742</u>	(\$ 98,276)

(六)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庫藏股股數之增減變動如下：

單位：股

	103年度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	7,846,000	14,000,000	15,846,000	6,000,000
買回股份予以註銷	<u>-</u>	<u>7,000,000</u>	<u>7,000,000</u>	<u>-</u>
	<u>7,846,000</u>	<u>21,000,000</u>	<u>22,846,000</u>	<u>6,000,000</u>

	102年度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	<u>1,046,000</u>	<u>6,800,000</u>	<u>-</u>	<u>7,846,000</u>

- 本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帳列庫藏股票金額分別為 71,026 仟元及 60,366 仟元，係本公司買回之庫藏股票金額。
- 本公司買回之股份，自買回之日起 3 年內，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凡於認股基準日為本公司員工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 50%之子公司員工享有認購資格。

財務概況

4. 本公司 103 年度計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 15,846,000 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為 132,753 仟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5.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6. 本公司於 103 年 4 月及 6 月經董事會決議轉讓庫藏股票 15,846,000 股予員工認購，總金額為 132,892 仟元，本公司依規定於給與日依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並認列酬勞成本（帳列薪資費用）40,694 仟元及於轉讓時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40,833 仟元。
7. 本公司於 103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票 7,000,000 股，總金額為 80,822 仟元，並依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溢價 36,971 仟元，資本公積－公司債轉換溢價 14,633 仟元，與股本 70,000 仟元之差額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40,782 仟元。

二十、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短期員工福利	<u>\$ 682,253</u>	<u>\$ 366,578</u>	<u>\$1,048,831</u>	<u>\$ 604,781</u>	<u>\$ 300,584</u>	<u>\$ 905,365</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 畫	<u>\$ 25,171</u>	<u>\$ 12,632</u>	<u>\$ 37,803</u>	<u>\$ 23,416</u>	<u>\$ 12,685</u>	<u>\$ 36,101</u>
確定福利計 畫	<u>\$ 2,886</u>	<u>\$ 981</u>	<u>\$ 3,867</u>	<u>\$ 784</u>	<u>\$ 500</u>	<u>\$ 1,284</u>
折舊費用						
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 之折舊	<u>\$ 461,193</u>	<u>\$ 36,178</u>	<u>\$ 497,371</u>	<u>\$ 582,350</u>	<u>\$ 43,577</u>	<u>\$ 625,927</u>
投資性不動 產之折舊	<u>\$ 4,078</u>	<u>\$ -</u>	<u>\$ 4,078</u>	<u>\$ 4,078</u>	<u>\$ -</u>	<u>\$ 4,078</u>
攤銷費用	<u>\$ 1,167</u>	<u>\$ 2,092</u>	<u>\$ 3,259</u>	<u>\$ 1,164</u>	<u>\$ 3,063</u>	<u>\$ 4,227</u>

二一、所得稅

(一)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營業利益（虧損）所得稅 費用（利益）	\$ 1,000	(\$ 23,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備抵評價 調整	(1,000)	23,00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373</u>	<u>1,734</u>
所得稅費用淨額	<u>\$ 373</u>	<u>\$ 1,734</u>

財務概況

(二) 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差異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93,719	(\$ 85,415)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永久性差異	(86,860)	54,0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201)	81
免稅股利收入	(5,225)	(3,254)
其他	(433)	11,578
營業利益（虧損）所得稅費用（利益）	1,000	(23,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提列（迴轉）		
未實現兌換利益	(2,000)	(1,000)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暫時性差異	-	16,00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000	1,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迴轉）提列	(1,000)	1,000
未實現銷貨毛利	12,000	-
其他	4,000	(4,000)
虧損扣抵	(17,000)	-
當期所得稅負債（虧損扣抵稅額）	\$ -	(\$ 10,000)

(三) 遞延所得稅淨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15,000	\$ 36,00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6,000	13,000
未實現存貨報廢損失	3,000	3,000
未實現呆帳損失	5,000	6,000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	\$ 28,000	\$ 29,000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損失之份額	69,000	69,000
未實現銷貨毛利	14,000	2,000
其 他	<u>17,992</u>	<u>11,992</u>
	167,992	169,992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u>17,341</u>)	(<u>17,341</u>)
	<u>\$150,651</u>	<u>\$152,651</u>

(四) 免稅相關資訊：

本公司積層電容器符合「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投資5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及「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得享連續5年（99年至103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獎勵。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累積虧損)	<u>\$524,432</u>	(<u>\$495,240</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91,683</u>	<u>\$ 86,865</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100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虧損）

本公司103及102年度每股盈餘（虧損）之計算如下：

	金 額（分子）		每 股 盈 餘 (虧損)(元)
	稅 後	股 數（分母）	稅 後
<u>103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550,916	680,236,339	<u>\$ 0.81</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1,511,276</u>	

財務概況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50,916	681,747,615	\$ 0.81
102 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損	(\$ 504,178)	684,750,714	(\$ 0.74)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		
生金融工具	\$279,642	\$ 29,2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		
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935,781	\$793,102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財務概況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2)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以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
- (3) 上述以外之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照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9,367	\$ 179,367	\$ 134,964	\$ 134,9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79,642	279,642	29,281	29,28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9,546	9,546	1,627	1,627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35,506	35,506	32,259	32,259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694,587	694,587	579,229	579,229
應收帳款－關係人	662,076	662,076	256,451	256,451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30,357	30,357	19,613	19,61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8,237	108,237	114,778	114,778
其他流動資產	60,289	60,289	33,459	33,4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35,781	935,781	793,102	793,10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699	-	108,899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665,269	13,252,214	13,380,056	11,994,495
存出保證金	33,116	33,116	18,831	18,831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695,846	1,695,846	724,120	724,120
應付短期票券	479,647	479,647	439,943	439,943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601,339	601,339	416,738	416,738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5,559	425,559	72,693	72,693
應付設備款	144,258	144,258	70,706	70,706
其他應付款	635,637	635,637	477,237	477,237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5,000	125,000	2,462,500	2,462,500
長期借款	2,425,000	2,425,000	950,000	950,000
存入保證金	8,580	8,580	8,628	8,628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

財務概況

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應國際匯率變動，本公司同時以不同的幣別交易，以平衡分散匯率波動所造成的損失。

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短期借款及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範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3%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主要曝險部位之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3%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3%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金之影響		歐元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損益影響數	\$ 13,291	\$ 9,641	\$ 1,437	\$ 1,011	\$ 1	\$ 280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係來自固定收益投資及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設利率上升／下降 1 個百分點，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46,008 仟元及 44,91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

財務概況

評估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因本公司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資金足以支應現金需求。維持高流動性之固定收益投資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二五、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1. 銷貨及進貨

	銷	貨
	103年度	102年度
子 公 司	\$ 3,628,558	\$ 3,161,935
其他關係人	<u>3,662</u>	<u>4,834</u>
	<u>\$ 3,632,220</u>	<u>\$ 3,166,769</u>

	進	貨
	103年度	102年度
子 公 司	<u>\$ 2,446,405</u>	<u>\$ 2,251,859</u>

銷貨之價格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一般客戶授信期間主要為出貨後 150 天，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出貨後 90 天至 120 天，其中對子公司－華新科技（香港）公司及香港華新被動元件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收取方式係到期之應收帳款先沖抵當月之應付帳款。

進貨之價格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而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期限係進貨後月結 120 天，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進貨後 90 天至 120 天，其中對子公司－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之應付帳款係先以對該公司之應收帳款沖抵後按月結 90 天支付之。

2. 租金支出

	租	金	支	出
	103年度		102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3,319		\$ 13,328	
其他關係人	2,531		2,532	
子 公 司	<u>1,043</u>		<u>646</u>	
	<u>\$ 16,893</u>		<u>\$ 16,506</u>	

財務概況

103 及 102 年度向子公司－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收取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4,169 仟元及 4,081 仟元，帳列租金支出減項。

租金係參考市價，開立期票付款。

3. 出售原物料收入

	出 售 原 物 料 收 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子 公 司	<u>\$132,960</u>	<u>\$129,249</u>

係本公司出售原物料收入之價款，與出售原物料成本之差價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其他」項下。

4. 資產負債表日之流通在外餘額如下：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660,841	\$254,152
其他關係人	<u>1,235</u>	<u>2,299</u>
	<u>\$662,076</u>	<u>\$256,451</u>

	應 付 關 係 人 款 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425,559</u>	<u>\$ 72,693</u>

	其 他 應 收 款 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95,622	\$108,751
關聯企業	9,767	4,485
其他關係人	<u>2,848</u>	<u>1,542</u>
	<u>\$108,237</u>	<u>\$114,778</u>

	應 付 設 備 款 及 其 他 應 付 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30,807	\$ 6,878
關聯企業	8,825	6,009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4,150</u>	<u>3,923</u>
	<u>\$ 43,782</u>	<u>\$ 16,810</u>

其他應收款係本公司出售設備、材料、備品及其他代收代付款項等尚未收回之款項。

其他應付款係本公司支付租金及代收代付款項。

財務概況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償償、應收關係人款項亦未提供或收取保證。103 及 102 年度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

5. 購置資產

	103年度		102年度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子 公 司	機器設備、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 35,234	機器設備、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 39,160
關聯企業	機器設備	5,653	機器設備	9,022
其他關係人	其他設備	-	其他設備	189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其他設備	14	其他設備	38

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購買價格係參酌賣方該等設備帳面價值議定。

6. 出售資產

103年12月31日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售 價	處 分 利 益 (損 失)
子 公 司	機器設備、其他設備、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 7,552	\$ 11,830	\$ 4,278
關聯企業	機器設備、其他設備、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235	6,046	(189)
		<u>\$ 13,787</u>	<u>\$ 17,876</u>	<u>\$ 4,089</u>

102年12月31日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售 價	處 分 利 益 (損 失)
子 公 司	機器設備、其他設備及未完工程	\$ 16,461	\$ 26,207	\$ 9,746
關聯企業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64	764	-
		<u>\$ 17,225</u>	<u>\$ 26,971</u>	<u>\$ 9,746</u>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6,584	\$ 13,360
退職後福利	368	366
	<u>\$ 26,952</u>	<u>\$ 13,726</u>

財務概況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質押之資產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u>\$ 28,500</u>	<u>\$ 14,500</u>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明細如下：

單位：元

103年12月31日				
幣	別	信	用	狀 總 額
美	元		USD	32,000
102年12月31日				
幣	別	信	用	狀 總 額
歐	元		EUR	30,000

二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7,531	31.65
歐	元	1,551	38.4662
日	圓	72	0.2645
港	幣	1	4.0811
人	民	5	5.1055
	幣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1,267	31.65
歐	元	305	38.4662
日	圓	175,551	0.2645

財務概況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48,858		29.80	\$	1,455,968	
歐 元		1,095		41.0864		44,990	
日 圓		155		0.2839		44	
港 幣		759		3.8433		2,917	
人 民 幣		1,898		4.9227		9,343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8,074		29.80		1,134,605	
歐 元		274		41.0864		11,258	
日 圓		6,781		0.2839		1,925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控制部分）	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	詳附表五

財務概況

(二)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詳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詳附表六	

三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本個體財務報告不另行揭露相關資訊。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單位為元）

背書保證者 編號	被背書保證對象 名稱	對 企業 關係 保證	單 一 背 書 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 證 餘 額	期末背書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 保證金額占最近 期財務報表最 終淨值之比率%	背 書 高 限	證 對 子 公 司 保 證 額 （註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保 證額（註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保 證額（註三）
0	華新科技股 份有限公 司	2	\$ 26,259,633 （註一）	\$ 269,025 （USD 8,500,000）	\$ 189,900 （USD 6,000,000）	\$ 189,900 （USD 6,000,000）	\$ -	1.32%	\$ 7,216,693 （註二）	Y	-	Y
	東莞華科電子 有限公司											
	金屋電機株式 會社	2	3,282,418 （註一）	198,375 （JPY750,000,000）	198,375 （JPY750,000,000）	198,375 （JPY750,000,000）	-	1.37%	7,216,693 （註二）	Y	-	-

註一：對單一被保證公司之總額度，不得超過該被保證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惟本公司實質控股三分之二以上之被保證公司，則以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6倍為限，故本期未超限。

註二：不得等於或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之25%為限，故本期未超限。

註三：屬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本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需輸入Y。

註四：103年12月31日匯率係為USD：NTD＝1：31.65

USD：JPY＝1：119.66

註五：背書保證對象：

- 1.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 2.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50%之子公司。
- 3.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財務概況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淨值	備註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 10,450	-	\$ 10,450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	"	180,000	25,380	-	25,380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	1,400,000	93,590	-	93,590	
	台灣 50 股票	"	"	250,000	21,975	-	21,975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70,000	24,255	-	24,255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	23,100	-	23,100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00,000	15,116	-	15,116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					
	開放型基金	"	"	2,000,000	20,180	-	20,180	
	日盛日盛基金	"	"	3,724,394.79	40,596	-	40,596	
股票	日盛高科技基金	"	"	461,910.80	5,000	-	5,000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1,870,087	470,084	6.37	470,084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權 18.30%之公司	"	7,170,000	71,413	0.20	71,413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8,590,000	317,830	1.37	317,830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596,046	76,454	2.38	76,454	
	遠電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79,028	-	9.40	-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	9,032,056	96,824	1.86	-	
	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	825,000	5,076	2.50	-	
	華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079,892	5,799	1.50	-	
	英屬蓋曼群島商 HANNSPREE INC.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	10,598	-	-	-	

註：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係包含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帳面價值係包含金融資產評價損益之金額。

財務概況

財務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進 (銷)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占 總 進 (銷) 貨 之 比 率 %	授 信 期 間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占 總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之 比 率 %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 (香 港) 公 司 [WTC(HK)]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GALLATOWN] 持 股 100% 之 子 公 司	銷	貨	(\$ 294,906)	(4)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	-	-	帳款	\$ -	-	
			進	貨	1,911,899	40	"	-	-	-	帳款	(393,364)	(38)	
	香港華新被動元件有限公司[WPC]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GALLATOWN] 持 股 100% 之 子 公 司	銷	貨	(375,684)	(5)	"	-	-	-	帳款	91,887	7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220,108)	(3)	"	-	-	-	帳款	5,202	-	
			進	貨	192,072	4	"	-	-	-	帳款	-	-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GALLATOWN] 持 股 100% 之 子 公 司	銷	貨	(2,314,650)	(33)	"	-	-	-	帳款	397,781	29	
			進	貨	244,748	5	"	-	-	-		-	-	
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GALLATOWN] 持 股 100% 之 子 公 司	銷	貨	(368,447)	(5)	"	-	-	-	帳款	145,195	10	

財務概況

附表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人	應 收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金	應收		應 收 項 式 收	應 收 項 回 金	關 係 人 後 額	提 呆 帳	備 金 額
						期	應 收 額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GALLATOWN]持股 100%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 397,781	11.64 次	\$ -	-	-	\$ 349,027	\$ -			-
	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GALLATOWN]持股 100%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145,195	5.08 次	-	-	-	58,221	-			-

附表五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初	持率	有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註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	台 灣	晶片電容器、晶片電阻器、半導體陶瓷片、介電瓷粉、磁性元件及整流二極體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備
公司	公司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生產及銷售印刷電路板	1,566,277	20.08	2,450,737	140,866	
	匯隆(英屬維京群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879,837	100.00	407,330	3,744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Cayman Islands	投資控股	9,961,440	91.58	10,389,651	325,863	
	華科彩色股份有限	台 灣	投資控股及集團企業之管理服務	379,386	26.62	248,886	(18,115)	
	華成自動仁設備股份有	台 灣	機械設備製造業	9,000	43.90	9,554	2,419	
	限公司							

財務概況

財務概況

附表六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已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單位為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匯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橫層電容、晶片電阻、感控元件及耐觸元件之產銷業務	\$ 4,032,210 USD127,400,000	註一	\$ 2,848,500 USD 90,000,000	\$ -	\$ -	\$ 2,848,500 USD 90,000,000	\$ 166,534	100.00	\$ 166,534	\$ 4,421,724	\$ -
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橫層電容及晶片電阻之後段組裝及產銷業務	2,183,850 USD 69,000,000	註一	1,993,950 USD 63,000,000	189,900 USD 6,000,000	-	2,183,850 USD 69,000,000	88,492	100.00	88,492	2,386,241	51,218 USD 1,618,250
華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橫層電容等產品銷售	31,650 USD 1,000,000	註一	31,650 USD 1,000,000	-	-	31,650 USD 1,000,000	5,147	100.00	5,147	158,559	76,974 USD 2,432,032
東莞華匯貿易有限公司	電子元件之貿易、倉儲及代理貿易	63,300 USD 2,000,000	註一	63,300 USD 2,000,000	-	-	63,300 USD 2,000,000	15,963	100.00	15,963	154,006	-
廣州匯橋電子有限公司	陶瓷電容器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522,225 USD 16,500,000	註一	405,435 USD 12,809,965	-	-	405,435 USD 12,809,965	18,298	100.00	18,298	630,680	244,248 USD 7,717,169
華盈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橫層電容及晶片電阻之後段組裝及產銷業務	360,810 USD 11,400,000	註一	360,810 USD 11,400,000	-	-	360,810 USD 11,400,000	(1,393)	100.00	(1,393)	337,251	-
昆山華科采邑電子塑料有限公司	陶瓷電容器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411,450 USD 13,000,015	註一	231,787 USD 7,323,433	-	-	231,787 USD 7,323,433	(68,934)	39.32	(27,105)	36,892	11,919 USD 376,582
精博信華實業（重慶）有限公司	商務諮詢、企業管理、諮詢服務及物業管理	759,600 USD 24,000,000	註一	-	189,900 USD 6,000,000	-	189,900 USD 6,000,000	7,327	25.00	1,833	18,997	-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採用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除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以 103 年度平均匯率換算）外，係以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換算台幣金額。

財務概況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單位為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5,973,430 (USD 188,733,968) (註二)	NTD 6,562,437 (USD 207,343,968) (註二)	(註三)

註一：103 年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 USD：NTD＝1：31.65

103 年度平均匯率

USD：NTD＝1：30.3056

註二：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 USD260,842,180 元，惟其中屬盈餘轉增資之投資金額 USD41,090,000 元、盈餘匯回金額 USD12,408,212 元（含匯備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匯回 USD264,179 元）得不列入計算大陸投資額度內。

註三：依 97 年 8 月 29 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 3 條之規定，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企業不在此限。本公司係屬上開取得營運總部之企業，有效期限 103 年 6 月 10 日至 106 年 6 月 9 日，故無限額之適用。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間接經由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及孫公司與大陸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別	金額	交 易 價 值	易 付 款 項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件應收（付）票據、帳款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進貨	\$ 2,314,650 2,022,684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90-120天 T/T "	"	無重大差異	\$ 259,794 -	\$ 66,879 -
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進貨	115,357 527,331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90-120天 T/T "	"	無重大差異	- 145,253	- 1,533
廣州匯橋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進貨	16,624 110 111,414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	90-120天 T/T "	"	無重大差異	- - (33,782)	- - (3)

註一：103 年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

USD：NTD＝1：31.65

103 年度平均匯率

USD：NTD＝1：30.3056

4.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5.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財務概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4,516,436	12,879,565	1,636,871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51,810	6,534,638	(582,828)	-9%
無形資產	3,649	5,690	(2,041)	-36%
其他資產	6,168,495	4,866,668	1,301,827	27%
資產總額	26,640,390	24,286,561	2,353,829	10%
流動負債	7,102,873	8,019,501	(916,628)	-11%
非流動負債	3,384,063	1,478,784	1,905,279	129%
負債總額	10,486,936	9,498,285	988,651	1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433,385	13,200,954	1,232,431	9%
股 本	6,830,634	6,900,634	(70,000)	-1%
資本公積	5,134,682	5,592,288	(457,606)	-8%
保留盈餘	1,621,973	602,301	1,019,672	169%
其他權益	917,122	166,097	751,025	452%
庫藏股票	(71,026)	(60,366)	(10,660)	18%
非控制權益	1,720,069	1,587,322	132,747	8%
股東權益總額	16,153,454	14,788,276	1,365,178	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流動資產：主係因營收成長，應收帳款及存貨增加；本期獲利能力改善，現金及短期金融資產投資亦增加。				
2.其它資產：主係 103 年景氣逐漸復甦，本公司及採權益法轉投資企業獲利增加，並增加其他轉投資。				
3.非流動負債：主係舉借新的長期借款以充實營運資金。				
4.保留盈餘：主係營收在產銷研有效整合下，恢復成長；成本更藉由改善稼動率提升生產效能等一系列成本改善措施後，進而拉高獲利空間，大幅改善整體獲利能力。				
5.其他權益：主係美金兌台幣升值，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有利兌換差額增加。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小計	小計		
營業收入淨額	14,483,334	13,056,483	1,426,851	11%
營業成本	12,319,768	11,765,274	554,494	5%
營業毛利	2,163,566	1,291,209	872,357	68%
營業費用	1,748,465	1,628,015	120,450	7%
營業利益(損失)	415,101	(336,806)	751,907	2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85,011	(113,317)	398,328	352%
稅前淨利(損)	700,112	(450,123)	1,150,235	256%
所得稅(費用)利益	(60,355)	(36,983)	(23,372)	63%
本期純利(損)	639,757	(487,106)	1,126,863	231%
歸屬母公司純利(損)	550,916	(504,178)	1,055,094	209%
(一)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毛利/營業利益(損失)/稅前淨利(損)等：皆較去年呈現正成長，係因全年合併營收在產銷研有效整合下，恢復成長，推銷高毛利產品組合，藉由改善稼動率提升生產效能等一系列成本改善措施後，進而拉高獲利空間，大幅改善整體獲利能力。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103年景氣復甦，權益法轉投資亦獲利；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操作績效佳。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三、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2,584,076	480,803	(1,218,972)	1,845,907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營收在產銷研有效整合下，恢復成長；成本更藉由改善稼動率提升生產效能等一系列成本改善措施後，進而拉高獲利空間，大幅改善整體獲利能力，確保維持現金流入及現金餘額合理水位。 投資活動：本期因應產業環境變化及配合市場佈局，增加轉投資及資本支出所致。 融資活動：主係償還銀行借款減少。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劃項目	預計之資金來源	預計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資金運用情形	
				103 年度	104 年度
				(實際)	(預計)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	104.12	1,419,071	610,216	808,855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為改善製程瓶頸及良率，增加產出規模效能，進而降低成本，提升營業利益。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投資政策：主係佈局大陸投資，以擴大產線與降低成本，並能進入內需市場，滿足客戶需求；

亦利用自有資金進行其他投資以增進獲利。

(二)主要控股公司情形如下：

說明 項目	投資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開曼華新 科技有限 公司	10,529,088 仟元	海外投資 控股公司	103 年度獲利 368,136 仟元，主係轉投資大陸子公司營運改善盈餘所致。	1. 採取有效降低成本改善措施，提高產能利用率； 2. 搭配品牌行銷策略與精化業務產業分工，優化主要客戶的產品組合，積極佈局網路、通訊及行動設備與車用電子等新應用領域產品。	視市場需求而定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項目		103 年度(新台幣仟元)
利息收支淨額	單獨財報	-69,581
	合併財報	15,706
兌換損益淨額	單獨財報	25,724
	合併財報	66,263

1.利率變動影響:本公司 103 年度利息淨支出為 69,581 元,合併財報之利息淨收入為 15,706 仟元。本公司屬資本密集產業、全球景氣緩慢復甦下，各國利率維持相對低檔以期刺激經濟持續復甦，有利本公司借貸成本維持低檔。

2.匯率變動影響:本公司 103 年度兌換損益為利益 25,724 仟元，合併財報之兌換損益為利益 66,263 仟元。103 年美元、日幣匯率均在短期間內大幅波動，本公司以美元計價之對海外子公司銷貨產生之美元應收帳款部位應搭配各子公司外幣資產負債部位持續適當避險。

3. 103 年度無通貨膨脹情形。

4.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以專責人員每兩週定期評估本公司及海外各子公司之外幣部位、匯率的波動、對外幣資產負債自然相抵沖銷後之淨部位儘可能進行避險，以期讓匯兌評價損益控制在合理水準內，儘量消弭匯率對損益之影響。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財報中長期借款融資餘額計約 29.39 億元(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25 億)，利率均符市場水平，有助各財務比率穩健性。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103 年度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全係以對實質部位避險為原則，以降低本公司資產價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係完全依照「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中對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規範持續對實質部位避險交易。

2.103 年度本公司將資金貸與他人，均係針對直接或間接持股 100%之子公司或孫公司，因其業務需要予以貸與資金。103 年度本公司資金貸與最高限額為 8,660,031 仟元，截至 103 年底，實際貸與金額為 0 仟元。完全依照「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範作業。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明細請詳見本年報之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3.103 年度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係針對直接或間接持股 99%以上之子公司或孫公司因其業務需要對銀行融資、交易做保證。103 年度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 7,216,692 仟元，截至 103 年底，實際背書保證金額為 388,275 仟元。係完全依照「對外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範作業。

(三)最近年度研發計畫、未完成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1.最近年度研發工作之發展計畫：

(1)高容量積層陶瓷電容：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2)多連式積層陶瓷電容 (排容、array)：通訊、液晶顯示器及資訊電子產品

(3)薄型化及小型化積層陶瓷電容：通訊、液晶顯示器及資訊電子產品

(4)NP0 卑金屬積層陶瓷電容：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5)抗彎曲具軟性端電極積層陶瓷電容：電源類、光電驅動、小型 PCB 及工業電子產品

(6)符合車用 AEC-Q200 積層陶瓷電容：車用、醫療、軍事等高穩定型產品

(7)耐高溫度 (攝氏 150 度)積層陶瓷電容：車用、通訊站、軍事等高穩定型產品

(8)小型化車用精密薄膜晶片電阻：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小型化及多連式晶片電阻 (array)：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10)精密型電流偵測晶片電阻：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11)藍芽 (Bluetooth) 與無線網路 (WLAN 802.11ac) 應用相關元件與模組：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12)小型化 LTE 多頻段開關模組：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13) MoCA 應用之相關低損耗帶通/低通濾波器：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14)符合 AEC-Q200 車用藍芽濾波器：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15) IOT 應用之濾波器：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16) NFC/ WPC 天線：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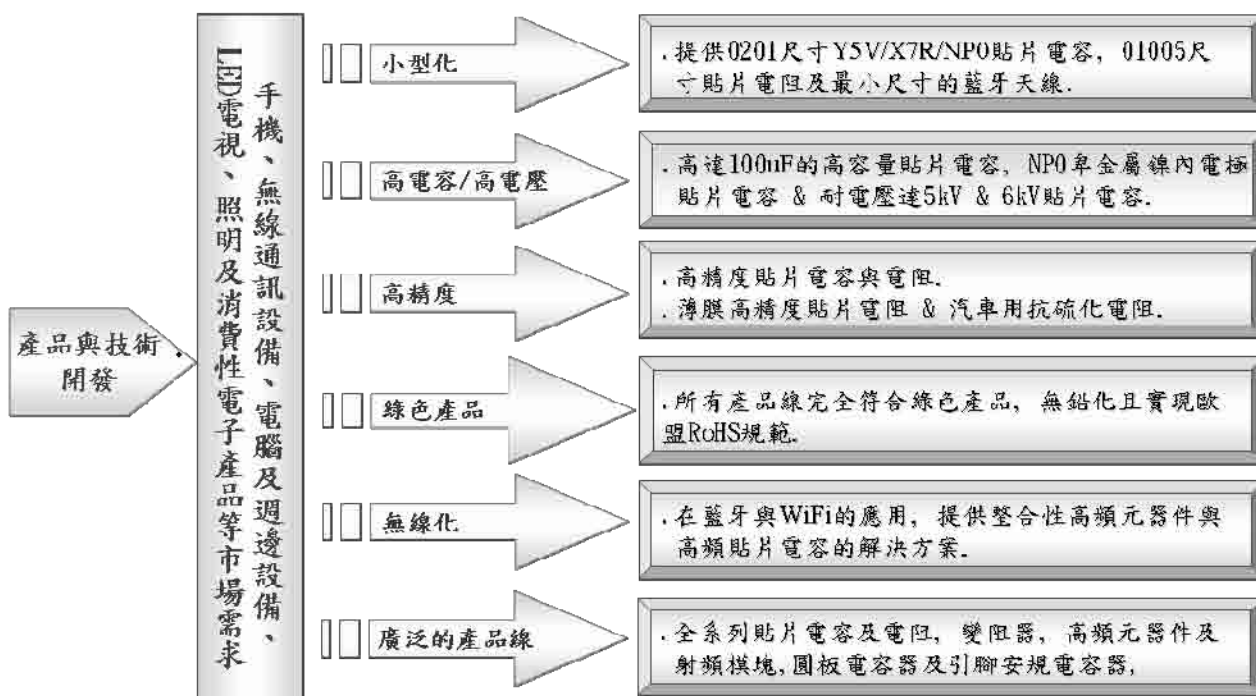
(17)小型化超薄 IOT 應用天線產品：通訊及資訊電子產品

2.未完成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

本公司對各種研發計劃，均會考量本公司之核心競爭力，外在競爭者之研發動向，產業變動發展趨勢及本公司客戶端對各種產品之需求，而後每年擬定計劃，將未來 3 年預計發展之各項專案加以定案，並提撥經費，按步就班加以執行。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華新科技 - 產品與技術開發藍圖



New Product Development Plan in 2016

	New Product Development Plan in 2016			
	2013	2014	2015	2016
	MLCC	Low noise X7R RF 01005 Auto-5B105 HC-1X474 X7R-5B106	UF NPO Square NPO SH NPO 1~2KV HC1x105 X6S- 2S105	1206F 107 1206N 104 X7E series NPO 01005
	Chip-R	Low profile chip TC5 0.02% Low ohm power	Low ohm array Anti S surge Metal chip	Sub-01005 5% Lead Free range Miniature Metal chip
	RF device	EMI 1608 GSM multi band filter IPD 1608	CMF1005 High fre.q Antenna NFC antenna	IPD multi band filter IPD filter + antenna LTE Switch
	Disc/Mov	Disc Cap Cu-Electrode AC & CC Type	AC Cap Miniaturization Y Cap	MOV High Energy Series Low Voltage
	2013	2014	2015	2016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unit：KNTD)

計畫名稱	目前進度	預估應再投入之研發經費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高壓電容器(NPO、X7R)	產品測試階段	4,200	104年	1.特殊電極結構設計 2.新燒結技術開發 3.奈米粉體製程技術開發 4.特殊電極材料及製程開發
01005高電容氣及超微小電容器開發(NPO、X5R)	產品測試及測試階段	15,000	104年	1.高精度設備開發(印刷、疊層、沾附、電鍍及測試)
高頻耐壓超低阻抗電容器	產品測試階段	4,200	104年	1.特殊電極結構設計 2.新燒結技術開發 3.奈米粉體製程技術開發 4.特殊電極材料及製程開發
低噪音高容電容器開發	產品測試階段	22,000	104年	1.新燒結技術開發 2.奈米粉體製程技術開發 3.薄層陶瓷薄帶印刷堆疊技術開發 4.特殊介電陶瓷配方組成開發
小型化車用薄膜電阻	產品及材料設計	40,000	104年	1.耐蝕性薄膜電阻層材料開發 2.絕緣保護層設計 3.精密量測技術開發
車規藍芽濾波器開發	材料研發及製程設計	10,000	105 年	1.高可靠度材料開發 2.RF 電路設計相關開發
NFC/ WPC 天線	產品設計及材料開發	10,000	104年	1.天線電路設計 2.產品應用技術 3.高Q 高u 材料開發技術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4.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上述各項產品開發，均列入產品開發計畫管制，依時程完成開發及量產。

5.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 (1)設立指標性基準規格
- (2)產品符合市場需要
- (3)生產過程成本及良率控制得宜
- (4)成為特定目標市場之領導者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就現階段政府已公佈之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尚無對公司財務業務有立即明顯或顯著之影響，惟本公司長久以來就所處之內外經營環境無時不刻地亟力蒐集各方相關資料，積極策劃可能發生之變化，期使該等影響朝向有利及正面方向發展。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下列應用日益普及，對於本公司現在及未來生產及研發的影響為：

- 智慧型手機及大尺寸跨界產品 Phablet：晶片排容/排阻，高頻，微波晶片電容，薄膜晶片電阻，低阻抗電阻及 01005 R/C 需求
- 低被動元件耗用量平板觸控電腦雖仍將影響高用量筆記型與傳統桌上型電腦出貨，不過受微軟 XP 停止支援服務影響，可望帶動 NB/PC 企業換機潮，0201/0402 R/C/L，高容量 MLCC，高功率電流偵測微電阻器需求上升。
- 無線網路與藍芽傳輸：逐漸成為生活中一種必備的架構設施，射頻元件及 0201/01005 R/C/L 需求上升。
- LCD monitor, TV：各大廠新世代廠產能陸續開出，將使面板價位趨於合理，同時觸控螢幕與 Windows8 的推波助瀾而加速商品普及化。高壓安規電容器、EMI 濾波器及薄型電容器需求上升。
- USB3.0 及 Thunderbolt 介面成為標準配備：共模濾波器及 Varistor 需求上升。
- PND、GPS 普及率快速攀高，GPS 天線需求上升。
- 3.5G，LTE4G, HSDPA, VoIP, WiMAX 加速進入成熟期：射頻元件及 0201 R/C/L 需求上升。
- LED 照明、背光：高電壓電容，安規電容器，微電阻、功率電阻需求上升。
- 工業電子：中高電壓 250V 以上、高電容、共模濾波器產品需求上升
- 智慧型手機、穿戴裝置及大尺寸跨界產品。
- 車用電子：符合 AEC-Q200 的 R/C 需求上升，抗彎曲具軟性端電極積層陶瓷電容也逐漸受到市場青睞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不定期接待國內外法人、媒體參訪，定期舉辦技術論壇研討，以增加投資大眾、客戶對本公司之瞭解。以期塑造公司更良好形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現階段持續推動優化既有廠房使用效能，視產線需要進行適度的擴充。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於原物料方面，本公司除積極尋求海外材料技術合作、投入粉末及電極配方之研發，提升自行開發材料之能力，並和供應商以策略合作方式，降低購入成本，藉由增加自製比重及材料自主性，減少進貨集中之風險。於半成品及成品進貨方面而言，嚴格執行全球產能規劃配置，分散供應商進貨比重，避免進貨集中產生的風險。

2.銷貨方面：本公司主要銷貨對象分佈於代工及資訊、通訊、網通與消費性電子等相關產業。此外，於全球設立分公司，以整合之行銷體系與供貨平台，提供客戶最佳服務；並積極改善產品組合、提昇產品品質，以鞏固國際大廠訂單。同時，未來將以開發各區域客戶，並視需要增加代理商。整體而言，期藉由拓展客源、分散客戶產業類別，降低因銷貨集中衍生之風險。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四)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風險項目	權責部門	風險業務事項
策略風險	總經理室	建構企業的價值、原則及主要的營運政策，確認資源之優先順序
營運管理與市場風險	MLCC/CR/DISK SBU1-- 電容事業部、研發事業部、晶片電阻事業部 RF/Antenna/Module SBU2-- 高頻元件事業部、RF 研發處 行銷企劃暨全球業務,後勤支援本部-- 全球後勤支援中心、國際業務事業部、大中華區業務事業部 品管暨品質系統處	秉持總經理和資深主管們所制定之策略性目標、策略以及相關的高層次目標，執行產品之研發製造 銷售 生產技術改善，提昇品質，降低成本
庫存之風險	全球資材處 行銷企劃暨全球業務,後勤支援本部-- 全球後勤支援中心	原物料之採購，半成品加工，成品外購 與庫存管理控制
關務及運輸管理風險	進出口暨保稅部	關務異常事件管控、報關成本管理、海關訊息更新和人員訓練、保稅品管控、貨物運輸管理及成本管制作業
客戶信用風險	業管風控處	客戶信用額度建立與審查，應收帳款之催收管理，佣金費用審核
風險管理之運行	業管風控處	協助各營運單位做定期之風險辨識，分析，風險胃納與回應之規劃與執行，有價廢棄物管理與標售
環安 廠務風險	聯合行政中心--廠務部、環安衛處部	廠務安全，危險物品與環境安全之管制，環保法規訊息更新和人員訓練
管理資訊風險	財務會計總處--全球會計處	公司之帳務正確記錄與經營分析，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作業準則以及人員訓練
財務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會計總處--財務處	利率 匯率之避險，銀行額度管理與關係維護，海外資金的監控
子公司監督	全球會計處--投管部	海外子公司財務資訊及會計制度之監理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風險項目	權責部門	風險業務事項
法律風險	法務總處	審核合約 公司授權 以減少企業之法律風險，保障公司資產與商譽
人員風險	人資福利暨發展處	敏感工作之人員，遵循公司規範，減少舞弊之風險
資訊資料風險	全球資訊處	資訊資料保全，與系統復原機制
資訊資料風險	AEO 優質企業認證工作小組	依據海關訂定 AEO 優質企業認證事項，定期檢查工廠與運輸代理商貨物實體安全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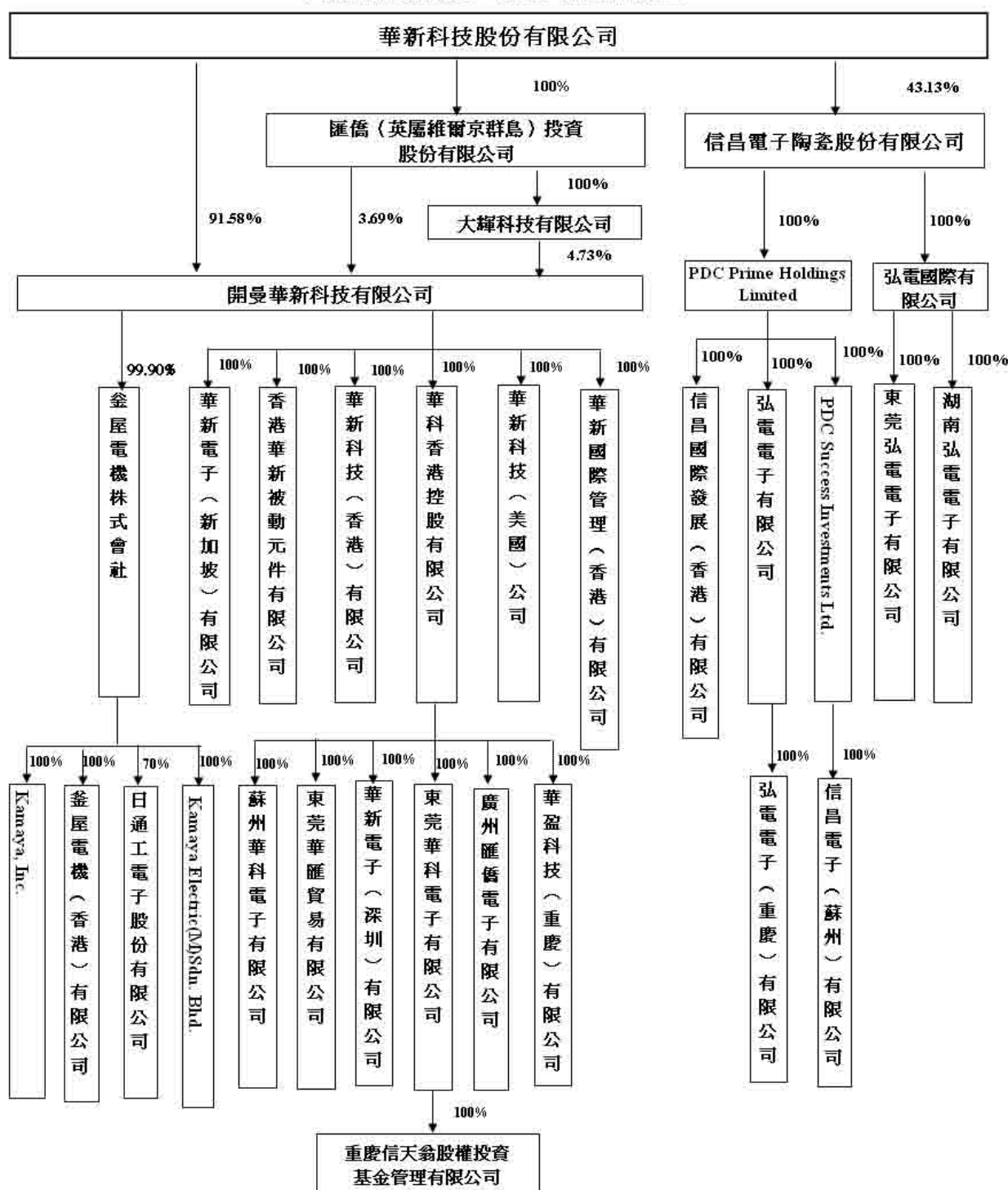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華新科技(股)公司關係企業組織圖



特別記載事項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元 103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GDL)	1999 年 12 月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 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USD145,101,905 (31.650:1)	投資控股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2007 年 11 月	Room 2303, 23/F., 299QRC, 29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USD204,237,562 (31.650:1)	投資控股
華新國際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Room 2303, 23/F., 299QRC, 29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USD600,001 (31.650:1)	投資控股
匯僑(英屬維爾京群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年 10 月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28,400,000 (31.650:1)	投資控股
華新電子(新加坡)有限公司(WES)	1999 年 4 月	8 Ubi View #04-01, Serial System Building, Singapore 408554	SGD607,025 (23.9338:1)	行銷服務
華新科技(美國)公司(WTCUSA)	1997 年 4 月	P.O. Box 2833, Castro Valley, CA 94546, USA	USD700,000 (31.650:1)	行銷服務
華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WTCHK)	1996 年 12 月	Room 2303, 23/F., 299QRC, 29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HKD1,953 (4.0811:1)	銷售被動元件

特別記載事項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香港華新被動元件有限公司 (WPC)	2000 年 12 月	Room 2303, 23/F., 299QRC, 29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USD3,000,013 (31.650:1)	銷售被動元件
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2000 年 3 月	江蘇省蘇州市蘇州工業園區長陽街 369 號	USD69,000,000 (31.650:1)	積層電容及晶片電阻之 後段組裝及產銷業務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2000 年 7 月	東莞市大朗鎮象山工業園	USD127,400,000 (31.650:1)	積層電容、晶片電阻、 感控元件及射頻元件之 產銷業務
華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2003 年 7 月	深圳市福田保稅區桃花路中天元物 流中心 B 棟 5 樓 B189	USD1,000,000 (31.650:1)	積層電容等產品銷售
大輝科技有限公司	1990 年 5 月	Room 2303, 23/F., 299QRC, 29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USD5,237,185 (31.650:1)	投資控股
廣州匯僑電子有限公司	1991 年 6 月	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東區宏明路 277 號	USD16,500,000 (31.650:1)	陶瓷電容器之製造及銷 售業務
東莞華匯貿易有限公司	2009 年 10 月	東莞市大朗鎮象山工業園美景西路 638-1 號	USD2,000,000 (31.650:1)	電子元件之貿易、倉儲 及代理貿易
華盈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	重慶市永川區星光大道 999 號 1 幢	USD11,400,000 (31.650:1)	積層電容及晶片電阻之 後段組裝及產銷業務
重慶信天翁股權投資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重慶市沙坪壩區西園二路 98 號	RMB5,000,000 (5.1055:1)	股權投資管理
釜屋電機株式會社	1957 年 10 月	8-4-17 Fukayanaka Ayase, Kanagawa 252-1107, Japan	JPY499,000,000 (0.2645:1)	高階晶片電阻器之製造 及銷售

特別記載事項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Kamaya, Inc.	1977 年 9 月	6407 Cross Creek Boulevard Fort Wayne, IN 46818 U.S.A.	USD 1,460,527 (31.650:1)	銷售被動元件
Kamaya Electric (M) Sdn.Bhd	1991 年 5 月	Plot9, Kinta Free Industrial Zone, Jalan Kuala Kangsar, 31200 Chemor, Perak, Malaysia	RM86,000,000 (9.0793:1)	高階晶片電阻器之製造及銷售
日通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999 年 4 月	2031-1 Ogawara, Suzaka, Nagano 382-0071 Japan.	JPY100,000,000 (0.2645:1)	薄膜電容製造及銷售
釜屋電機（香港）有限公司	2007 年 6 月	Room 2303, 23/F., 299QRC, 29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HKD17,000,000 (4.0811:1)	銷售被動元件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1990 年 5 月	桃園市楊梅區高獅路 566-1 號	NTD1,851,163,080	晶片電容器、晶片電阻器、半導體瓷片、介電瓷粉及瓷性元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2006 年 1 月	Room 2303, 23/F., 299QRC, 29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USD17,001,000 (31.650:1)	國際貿易
PDC Prime Holdings Limited	2003 年 10 月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31,464,538 (31.650:1)	控股公司
PDC Success Investments Ltd.	2003 年 10 月	2nd Floor, Felix House, 24 Dr. Joseph Riviere Street, Port Louis, Republic of Mauritius	USD12,009,000 (31.650:1)	控股公司
信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2004 年 4 月	江蘇省吳江市運東經濟開發區龐金路 2588 號	USD12,000,000 (31.650:1)	生產電子元器件、陶瓷原料

特別記載事項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弘電國際有限公司	1997 年 7 月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15,425,865 (31.650:1)	海外投資及貿易業務
東莞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1998 年 6 月	廣東省東莞市大朗鎮犀牛陂象山工業區美景西路 638 號	USD6,100,000 (31.650:1)	變壓器、線圈及整流二極體之產銷業務
湖南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2008 年 1 月	湖南永州市冷水灘區鳳凰路(鳳凰園經濟開發區內)	USD10,300,000 (31.650:1)	變壓器、線圈及磁性元件之產銷業務
弘電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	重慶市永川區星光大道 999 號 1 幢 (鳳凰湖工業園內)	USD7,000,000 (31.650:1)	生產片式元器件、電子電力元件
信昌國際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Room 2303, 23/F., 299QRC, 29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USD2,401,000 (31.650:1)	投資及管理顧問業

註 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 2：各關係企業設有工廠，且該工廠產品之銷售值超過控制公司營業收入百分之十者，應加列工廠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及該工廠主要生產產品項目。

註 3：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企業名稱及地址得以英文表示，設立日期亦得以西元日期表示，實收資本額並得以外幣表示但應加註報表日之兌換率。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推定原因	名稱或姓名 (註 1)	持有股份(註 2)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股 數	持股比例				
不適用							

註 1：屬法人股東相同者，填法人名稱；自然人股東相同者，填自然人姓名。自然人股東僅填寫推定原因、姓名及持有股份。

註 2：持有股份係填入股東對控制公司之持股資料。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1)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公司)所營業務主要為被動元件之製造、加工、銷售。

(2)各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之往來分工情形：

各關係企業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其明細請詳如前揭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一覽表所示。

特別記載事項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3.12.31

企 業 名 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焦佑衡	132,888,547	91.58%
	董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顧立荆	132,888,547	91.58%
	總經理	顧立荆	-	-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代表人：顧立荆	204,237,562	100.00%
	董事	焦佑衡	-	-
華新國際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代表人：顧立荆	600,001	100.00%
	董事	焦佑衡	-	-
	董事	張家寧	-	-
匯僑(英屬維爾京群島)投資(股)公司	董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焦佑衡	28,400,000	100.00%
	董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顧立荆	28,400,000	100.00%
華新電子(新加坡)有限公司(WES)	董事	余建發	-	-
	董事	顧立荆	-	-
	董事	楊進興	-	-
	總經理	余建發	-	-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607,025	100.00%
華新科技(美國)公司(WTCUSA)	董事	曾繁居	-	-
	董事	顧立荆	-	-
	總經理	曾繁居	-	-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	100.00%
華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WTCHK)	董事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代表人：顧立荆	1,953	100.00%
	董事	陳達人	-	-
香港華新被動元件有限公司(WPC)	董事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代表人：顧立荆	23,400,100	100.00%
	董事	陳達人	-	-
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邱郁盛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	-	-
	董事	顧立荆	-	-
	董事	楊進興	-	-
	監察人	葉澤光	-	-
	監察人	陳達人	-	-
	總經理	游明雄	-	-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USD69,000,000(註 1)	100.00%

特別記載事項

企 業 名 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邱郁盛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顧立荊		
	董事	陳達人		
	總經理	陳達人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USD127,400,000(註 1)	100.00%
華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長	邱郁盛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黃文智		
	董事	陳桂成		
	總經理	游明雄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USD1,000,000(註 1)	100.00%
大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匯僑(英屬維爾京群島)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顧立荊	40,783,927	100.00%
	董事	黃義鎭		
	董事	洪志謀		
廣州匯僑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邱郁盛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顧立荊		
	董事	陳達人		
	監察人	葉澤光		
	總經理	陳達人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USD16,500,000(註 1)	100.00%
東莞華匯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達人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楊進興		
	董事	彭俊雄		
	監察人	葉澤光		
	總經理	彭俊雄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USD2,000,000(註 1)	100.00%

特別記載事項

企 業 名 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華盈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長	邱郁盛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顧立荊		
	董事	陳達人		
	監察人	葉澤光		
	監察人	徐珮華		
	總經理	邱郁盛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USD11,400,000(註 1)	100.00%
重慶信天翁股權投資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家寧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焦佑衡		
	董事	甘家衛		
	監察人	葉澤光		
	總經理	卿松		
			東莞科電子有限公司 RMB5,000,000(註 1)	100.00%
金屋電機株式會社	董事長	焦佑衡		
	董事	張瑞宗		
	董事	顧立荊		
	董事	藤本 晉(Susumu Fujimoto)		
	董事	宮下 光泰(Mitsuhiro Miyashita)		
	監察人	葉澤光		
	總經理	張瑞宗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357,675,776	99.90%	
Kamaya Inc.(USA)	董事	顧立荊		
	董事	張瑞宗		
	董事	曾繁居		
	總經理	曾繁居		
		金屋電機株式會社 699(註 3)	100.00%	

特別記載事項

企 業 名 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Kamaya Electric (M) Snd. Bhd.	董事	張瑞宗		
	董事	陳桂成		
	董事	宮下 光泰(Mitsuhiro Miyashita)		
	董事	岩崎善行 (Yoshiyuki Iwasaki)		
	監察人	葉澤光		
	總經理	宮下 光泰(Mitsuhiro Miyashita)		
			金屋電機株式會社	
			86,000,000 (註 3)	100.00%
日通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瑞宗		
	董事	焦佑衡		
	董事	顧立荊		
	董事	森岡 邦之(Kuniyuki Morioka)		
	董事	杉山 修(Sugiyama Shu)		
	監察人	葉澤光		
	總經理	森岡 邦之(Kuniyuki Morioka)		
			金屋電機株式會社	
			37,333(註 3)	70.00%
金屋電機(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金屋電機株式會社代表人：張瑞宗	17,000,000	100.00%
	董事	陳桂成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焦佑衡	807,729	0.44%
	董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顧立荊	79,843,715	43.13%
	董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郁盛	79,843,715	43.13%
	董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曹中亞	79,843,715	43.13%
	董事	王伯元		
	董事	程凌天	275,315	0.15%
	董事	馬孟明		
	監察人	趙元山		
	監察人	葉育恩		
	監察人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潘靜儀	1,394,478	0.75%
	總經理	程凌天	275,315	0.15%

特別記載事項

企 業 名 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弘電電子有限公司(FCCHK)	董事	程凌天		
	董事	朱有義		
	董事	甘家衛		
			PDC Prime Holdings Limited	
			USD17,001,000 (註 2)	100.00%
PDC Prim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程凌天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USD31,464,538(註 2)	100.00%
PDC Success Investments Ltd.	董事	程凌天		
			PDC Prime Holdings Limited	
			USD12,009,000(註 2)	100.00%
信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程凌天 (PDC Success Investments Ltd.代表人)		
	董事	朱有義		
	董事	曹中亞		
	監察人	甘家衛		
	總經理	鄭吉琳		
			PDC Success Investments Ltd.	
			USD12,000,000(註 2)	100.00%
弘電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	焦佑衡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程凌天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USD15,425,865(註 2)	100.00%
東莞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程凌天 (弘電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甘家衛		
	董事	林文科		
	總經理	林文科		
			弘電國際有限公司	
			USD6,100,000(註 2)	100.00%

特別記載事項

企 業 名 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湖南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程凌天 (弘電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甘家衛		
	董事	巫宏俊		
	監察人	曹中亞		
	總經理	吳宗光		
			弘電國際有限公司	
			USD10,300,000(註 2)	100.00%
弘電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程凌天 (弘電電子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巫宏俊		
	董事	吳宗光		
	監察人	甘家衛		
	總經理	吳宗光		
			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USD7,000,000(註 2)	100.00%
信昌國際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程凌天		
	董事	甘家衛		
			PDC Prime Holdings Limited	
			USD2,401,000(註 2)	100.00%

註 1：係出資額。

註 2：係屬信昌電子持有之轉投資，本公司持股或出資比例係因投資信昌電子而間接持有，股數或出資額則為信昌電子對其之所有持股或出資。

註 3：係屬釜屋電機株式會社持有之轉投資，本公司持股比例係因投資釜屋電機株式會社而間接持有，股數則為釜屋電機株式會社對其之所有持股。

註 4：各法人之代表人均未出資。

特別記載事項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 (GDL)	4,592,475	11,485,405	695,666	10,789,739	0	(21,137)	368,136	不適用
華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6,464,119	8,944,670	123,314	8,821,356	0	(3,742)	310,969	不適用
華新國際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18,990	190,303	434	189,869	0	(658)	1,873	不適用
匯僑(英屬維爾京群島)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898,860	413,165	0	413,165	0	(57)	3,744	不適用
華新電子(新加坡)有限公司 (WES)	14,528	2,132	739	1,393	0	(5,692)	(2,305)	不適用
華新科技(美國)公司 (WTCUSA)	22,155	9,091	79	9,012	10,517	501	512	不適用
華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WTCHK)	8	2,417,101	2,742,020	(324,919)	2,160,761	28,222	2,182	不適用
香港華新被動元件有限公司 (WPC)	94,950	524,229	589,910	(65,681)	1,591,512	18,668	19,060	不適用
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2,183,850	2,820,007	433,766	2,386,241	1,758,247	10,751	88,492	不適用

特別記載事項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	4,032,210	6,718,110	2,341,505	4,376,605	7,397,888	85,800	166,534	不適用
華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1,650	160,185	1,625	158,560	0	0	5,147	不適用
大輝科技有限公司	165,757	236,454	285	236,169	0	(166)	17,301	不適用
廣州匯僑電子有限公司	522,225	800,606	169,926	630,680	654,135	4,253	18,298	不適用
東莞華匯貿易有限公司	63,300	1,082,770	928,763	154,007	2,435,967	28,211	15,963	不適用
華盈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360,810	671,193	333,941	337,252	0	(12,646)	(1,393)	不適用
重慶信天翁股權投資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25,528	26,960	4,677	22,283	0	(3,118)	(3,134)	不適用
釜屋電機株式會社	131,986	1,964,844	1,430,434	534,410	449,778	(82,552)	70,854	不適用
Kamaya, Inc.	46,226	93,407	82,684	10,723	187,856	(1,566)	(1,566)	不適用
Kamaya Electric (M) Sdn. Bhd.	778,042	1,109,883	382,986	726,897	1,136,723	102,809	103,510	不適用
日通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6,450	681,510	120,380	561,130	405,830	5,730	32,094	不適用

特別記載事項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釜屋電機(香港)有限公司	69,379	142,349	86,371	55,979	283,208	5,324	4,349	不適用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1,851,163	4,431,351	1,703,373	2,727,978	2,242,110	183,976	138,896	0.75
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538,082	699,690	241,712	457,978	734,263	7,494	(19,670)	不適用
PDC Prime Holdings Limited	976,815	1,187,179	0	1,187,179	0	(300)	(10,533)	不適用
PDC Success Investments Ltd.	387,932	647,590	0	647,590	0	0	8,333	不適用
信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79,800	658,877	11,572	647,305	92,918	(215)	8,661	不適用
弘電國際有限公司	494,489	353,112	18,529	334,583	0	0	(26,480)	不適用
東莞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193,065	213,616	76,868	136,748	249,172	(3,298)	193	不適用
湖南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325,995	517,458	287,444	230,014	388,715	(17,387)	(24,861)	不適用
弘電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221,550	257,425	121,459	135,966	49,311	(23,533)	(27,614)	不適用
信昌國際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75,992	75,075	0	75,075	0	(8)	(121)	不適用

註1：所有關係企業無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特別記載事項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特別記載事項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財務資訊透明度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情形：

項目	取得證照人數	備註
中華民國會計師考試合格	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內部稽核師證書	1	
國際內部稽核師證書	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合格證明書」	3	

2.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本公司有制訂「內部重大資訊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並經董事會通過，列入本公司文件管理系統，供員工、經理人查詢，已充分告知員工、經理人和董監事，避免其違反及發生內線交易。

3.本公司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請詳第 156 頁說明。

4.資產價值減損之會計處理說明

依據台灣 IFRS，當有資產減損之跡象發生時，本公司必須針對其投資、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進行減損評估。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特別記載事項

五、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之檢討：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03.06.23	1.承認 102 年度財報案	照案通過	已依決議遵行
	2.承認 102 年度盈虧撥補案	照案通過	已依決議遵行
	3.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照案通過	已依修訂後公司章程運作
	4.討論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照案通過	已依修訂後辦法運作
	5.討論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照案通過	已依修訂後辦法運作
	6.討論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照案通過	已依修訂後辦法運作
	7.討論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照案通過	已依決議遵行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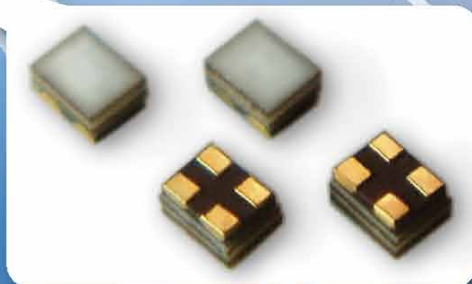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ALSI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董事長：鍾文彬





PSA 華新科技

通訊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24樓
電話: 02-27230887 傳真: 02-27231979

備印 (02) 2225-1430